

國立台東大學兒童文學研究所

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林文寶先生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現象觀察

研究生：賴素珍撰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七月

國立台東大學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審定書

系所別：兒童文學研究所

本班 賴素珍 君
所提之論文「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現象觀察

業經本委員會通過合於 碩士學位論文 條件

論文口試委員會：

張清榮

(口試委員會主席)

許秀霞

張子

(指導教授)

論文口試日期：96年7月18日

國立台東大學

附註：一式二份經考試委員會簽後，送交系所辦公室及教務處註冊組存查。

博碩士論文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本人在 國立臺東大學 兒童文學研究所 系(所)
_____ 組 95 學年度第 二 學期取得 碩 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名稱：「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現象觀察

本人具有著作財產權之論文全文資料，授予下列單位：

同意	不同意	單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國家圖書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科學技術資料中心

得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其他各種數位化方式重製後散布發行或上載網站，藉由網路傳輸，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

本論文為本人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專利(未申請者本條款請不予理會)的附件之一，申請文號為：_____，請將全文資料延後半年再公開。

公開時程

立即公開	一年後公開	二年後公開	三年後公開
			✓

上述授權內容均無須訂立讓與及授權契約書。依本授權之發行權為非專屬性發行權利。依本授權所為之收錄、重製、發行及學術研發利用均為無償。上述同意與不同意之欄位若未鈎選，本人同意視同授權。

指導教授姓名：

林子曼

(親筆簽名)

研究生簽名：

賴素珍

(親筆正楷)

學號：

1688002

(務必填寫)

日期：中華民國 96 年 7 月 25 日

1. 本授權書 (得自 <http://www.lib.nttu.edu.tw/theses/> 下載) 請以黑筆撰寫並影印裝訂於書名頁之次頁。
2. 授權國科會科學技術資料中心者，請個別再寄論文一本至台北市(106-36)和平東路二段 106 號 1702 室。
3. 依據 91 學年度第一學期一次教務會議決議：研究生畢業論文「至少需授權學校圖書館數位化，並至遲於三年後上載網路供各界使用及校內瀏覽。」

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

(提供授權人裝訂於紙本論文書名頁之次頁用)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授權人在 國立臺東大學 兒童文學研究所
_____組 95 學年度第二學期取得 碩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題目：「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現象觀察

指導教授：林文寶

茲同意將授權人擁有著作權之上列論文全文(含摘要)，非專屬、無償授權國家圖書館及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其他各種數位化方式將上列論文重製，並得將數位化之上列論文及論文電子檔以上載網路方式，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

- 讀者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上列論文，應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辦理。

授權人：賴素珍

簽名：_____ 賴素珍

中華民國 96 年 07 月 30 日

誌謝

感謝指導教授的愛心與耐心！

感謝口試委員的鼓勵與指導！

感謝兒文所老師們、及系上同仁們的啟發與關心！

感謝徐守濤教授、陳正治教授、廖卓成教授的提供資料與勉勵！

感謝台東大學語文教育學系、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台南大學國語文學系、嘉義大學中國文學系、台中教育大學語文教育學系、新竹教育大學語文學系、台北教育大學語文與創作學系，一次又一次的提供資料。

感謝關愛我的朋友，不斷打氣與叮嚀！

感謝我摯愛的家人，默默支持與包容！

感謝！再感謝！

感謝所有一路相伴、相助的您們

謝謝！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現象觀察

作者：賴素珍

國立台東大學 兒童文學研究所

摘要

在台灣兒童文學發展的過程中，兒童文學獎的設置是台灣兒童文學創作人才培育的關鍵事件，許多本土的兒童文學創作者都經歷過兒童文學獎的洗禮，兒童文學獎是本土兒童文學重要的生產機制。

1993年，基於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以落實師院兒童文學教學的理念，而設立的「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雖不及洪建全兒童文學獎、信誼幼兒文學獎、臺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等富有盛名，但，卻是國小師資培育單位在兒童文學教育扎根的一項努力，在國內兒童文學創作人才培育及兒童文學教育上確有其重要性。

本論文，以「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為研究對象，研究其設立的背景、發展的過程，並就該獎項所呈現的一些現象做探討，期望記錄這段師範學院推動兒童文學教育的歷史身影。

關鍵詞：兒童文學獎、兒童文學、師範學院。

The Observance of the Phenomenon of Students Children's Literature Creativity Award in Teachers College

Lai,Su-Chen

Abstract

In the process of the development of Taiwan children's literature, the giving of the children's literature award might be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events in the cultivation of the experts of creative children's literature. There are a great number of local creative writers of children's literature have received the award of children's literature. As a matter of fact, children's literature award is one of the important productive mechanisms in Taiwan.

In 1993, to base upon the encouragement the creative writing of the students and to actualize the idea of the teaching of children literature in teachers colleges, Creative Award of Children's Literature in Teachers College was initiated. Although that award has not been so famous as Hung Chien Chiuan Children's Literature Award, Hsin Yi Young Children's Literature Award, and Creative Award of Taiwan Children's Literature, yet it has become a founding support and effort of the education of children's literature in teachers colleges. The support and effort have played an important role in the cultivation of creative experts and the education of children's literature in Taiwan.

The subject of the study is the creativity award of children's literature in teachers college. The study covers the setting up background and the process of its development. The study also explores some of the phenomenon brought about by the award. The researcher hopes to record the history of education of children's literature in teachers college in Taiwan.

Key Words: children's literature award, children's literature, teachers college.

目次

誌謝	
摘要	i
目次	iii
表目次	v
第壹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4
第三節 文獻探討	5
第四節 研究方法與進行步驟	10
第五節 研究的範圍與限制	11
第貳章 兒童文學與兒童文學教育	12
第一節 「兒童文學」是什麼	13
第二節 兒童文學與小學教育	26
第三節 兒童文學課程在師範院校的演變	37
第四節 小結	41
第參章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緣起與發展	42
第一節 八〇年代以後兒童文學的發展	42
第二節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緣起	60
第三節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發展	64
第四節 小結	94
第肆章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現象觀察	95
第一節 參與情形的觀察	95
第二節 得獎情形的觀察	102
第三節 評審制度的觀察	110
第四節 相關活動的觀察	113
第五節 小結	117
第伍章 結論	119
參考書目	123

附錄	129
附錄一：歷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實施要點	129
附錄二：歷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	147
附錄三：歷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議程	163
附錄四：得獎 2 次以上名單	179
附錄五：得獎者後續發展	182
附錄六：會議紀錄	186
附錄七：歷屆得獎作品集書影	191
附錄八：台北市立師院學生得獎作品集書影	192
附錄九：設獎相關文件	193
附錄十：頒獎典禮手冊	194
附錄十一：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請柬	195
附錄十二：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海報	196
附錄十三：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活動剪報	197
附錄十四：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獎牌	198
附錄十五：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活動照片	199

表目次

表 2-1-1：草創時期各家對兒童文學分類表	21
表 2-1-2：論述時期各家對兒童文學分類表	22
表 3-1-1：1980-1993 年各縣市區域性兒童文學獎	47
表 3-1-2：1980-1993 年各縣市兒童文學研習活動	49
表 3-3-1：歷屆籌備會議一覽表	67
表 3-3-2：歷屆徵文類別及字數限制一覽表	73
表 3-3-3：歷屆徵文獎額一覽表	76
表 3-3-4：歷屆徵獎實施要點對評審的規範內容一覽表	79
表 3-3-5：歷屆籌備會議有關評審制度的討論與決議一覽表	80
表 3-3-6：歷屆評審委員產生方式及評審委員名單一覽表	82
表 3-3-7：歷屆頒獎典禮相關活動一覽表	87
表 3-3-8：歷屆作品集規格一覽表	91
表 3-3-9：歷屆作品集內容一覽表	92
表 4-1-1：歷屆徵稿對象的擴大過程一覽表	96
表 4-1-2：歷屆參賽稿件數量一覽表	97
表 4-1-3：歷屆各文類參賽稿件數量一覽表	98
表 4-2-1：歷屆各校得獎人數統計表	102
表 4-2-2：歷屆得獎學生系別統計表	104
表 4-2-3：國小師資班學生得獎人數統計表	106
表 4-3-1：歷屆徵獎實施要點附則有關稿件規格規定一覽表	111
表 4-4-1：歷屆「專題演講」及「作家經驗分享」一覽表	115

第壹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文學獎以贈獎的對象做為分類的標準，可分為「創作獎」、「圖書獎」和「成就獎」；以兒童文學領域的獎項而言，「創作獎」是指因文學獎的徵獎而創作，以未發表、發行的作品為對象，從中選出優秀的作品，這類獎項設立的目的，主要在鼓勵更多的人參與和投入兒童文學創作，許多兒童文學創作者就是因為參賽得獎的鼓舞，從此跨入兒童文學創作的領域；「圖書獎」贈獎的對象是已經出版的優良兒童讀物，表示對已出版的優秀兒童文學作品的肯定，如由美國國家圖書館協會頒發的紐伯瑞獎（Newbery Medal），以及行政院新聞局頒發的小太陽獎，這類獎項具有多重目的，不但鼓勵作家與插畫家積極投入兒童文學創作，也鼓勵出版者出版品質優良的兒童讀物與下游的書商推銷優良讀物，對兒童讀者的閱讀動機也有相當的增強作用；「成就獎」，是表揚在兒童文學領域中有優異的表現與貢獻並持續多年的人，如安徒生兒童文學獎（Hans Christian Andersen Awards），是以作家對兒童文學的總體成績與貢獻作為標準。

洪文瓊在《台灣兒童文學史》一書中說：

關於兒童文學創作人才的培育，台灣直到七〇年代才有具體的行動。一九七一年台灣省教育廳國校教師研習會，首次開辦的「兒童讀物寫作班」，……寫作班為台灣培養現代兒童文學的創作人才。然而對台灣現代兒童文學創作起推波助瀾作用，也對兒童文學創作人才培育有重大貢獻的，還是兒童文學獎的設置（頁5）。

謝武彰在〈「獎」不「獎」的關係〉¹中也說：

在兒童文學的創作、繪畫、出版和學術研究之外，無疑的，還有一個重要的部份，深深影響著兒童文學的發展，那就是兒童文學獎項。目前在圈內十分活躍的作家、畫家，大家經過文學獎的試煉脫穎而出，然後展開一波又一波的創作。

兒童文學提供了一個競賽場，給予有志者舒活筋骨，向前衝刺的機會。又要大家遵守規則，不做出犯規動作，破紀錄、得金牌、領賞格，豈不妙哉！

對自己有期許的創作者，一定要有登高望遠的壯志。寫作、畫畫，最大的目的，是在完成自我。如果能意外獲得某種獎項，可以看成是額外的報酬，不必太在意得不得獎。因為，獎項也許能激勵創作者大步向前，然而，得獎以後的「續航力」也非常重要，以免曇花一現。

但願創作者能盡量調整自己的心情、盡量培養自己的氣度、盡量發展自己的風格，使文學獎發揮更上一層樓的功能。（《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會訊》，10卷5期，1994.10，頁36）

洪文瓊說的「對兒童文學創作人才培育有重大貢獻」的兒童文學獎，和謝武彰所稱「深深影響著兒童文學的發展」的兒童文學獎，指的是「創作獎」；自從1974年「洪建全兒童文學創作獎」設立後，各類型兒童文學獎紛紛設立，在台灣現代兒童文學發展的過程中，兒童文學創作獎確實扮演重要的角色，正如洪文瓊所說的，兒童文學獎的設置是台灣兒童文學創作人才培育的關鍵事件，許多本土的兒童文學創作者都經歷過兒童文學獎的洗禮，兒童文學獎也是本土兒童文學重要的生產機制。

從1945年以來，台灣地區兒童文學的發展，在一群默默耕耘的兒童文學工作者，以及各級教育行政單位、公私立團體、兒童文學學會、出版

¹ 〈「獎」不「獎」的關係〉是謝武彰在1994年10月出刊的《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會訊》第10卷第5期中，為〈兒童文學獎〉主題報導所寫的前言。

界等不斷的努力下，日趨茁壯。國小教師，這一群最基層的教育工作者，由於在工作上是第一線接觸兒童的人，在台灣兒童文學的發展中，一直被視為是兒童文學教育重要的種子及兒童文學創作的最佳人選；然而在國小教師的養成教育過程中，「兒童文學」課程長期以來一直都只是邊緣性的選修課程²，直到 1987 年，九所師專改制為師範學院，「兒童文學」才列為全體師院學生共同必修科目，成為國小師資養成的核心課程，以及師範學院教學與研究的重點學科。

1993 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在落實師院兒童文學教學的理念，以及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的目標下設立，希望藉由獎的鼓勵，讓師院生將所學融合於兒童文學創作，並希望能藉此一活動，發掘兒童文學創作人才；活動的主辦單位是主管全國教育事務的教育部，活動由各師範學院輪流承辦，是九所師範學院年度重要活動之一，這個原本為各師範學院的師院生量身打造的獎項，隨著國內師資培育制度的演變，而發展成為各大學院校全體師資生的活動，但至 2001 年，在教育部不再補助活動經費的情況下，勉強辦理第九屆之後，2002 年起停辦。

雖然「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已經走入歷史，雖然它的聲名遠不及「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信誼幼兒文學獎」、「國語日報兒童文學牧笛獎」等兒童文學創作獎項響亮，但是它對師範院校兒童文學教育的推展確實有相當意義，歷屆活動的歷史資料、發展痕跡與現象，都有保存和探討的需要；尤其在師資培育制度丕變，原有九所師範學院紛紛轉型為綜合大學及教育大學之際，原來負責承辦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各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也紛紛轉型發展，兒童文學課程在校園中不復當年的盛況，「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記憶也將隨時間而模糊。研究者曾經參與過「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承辦工作，如今想以研究者的角度，來記錄這段師院兒童文學教育推動過程中的歷史痕跡。

² 參閱林文寶〈台灣「兒童文學」課程的演進〉，《文訊》103，頁 18-21。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一、研究目的

基於上述研究源起，本研究的研究目的如下：

- (一) 蒐集並整理歷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資料。
- (二) 探討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緣起與發展。
- (三) 觀察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活動的現象。

二、研究問題

根據上述的研究動機與目的，本研究想要探討的問題有：

- (一)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是在什麼樣背景與動機下開辦的？
- (二)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從設立到停辦，它的發展過程是如何？
- (三) 師院生兒童文學獎呈現哪些現象？這些現象代表什麼意涵？

第三節 文獻探討

相較於兒童文學的創作與推廣，早期台灣地區兒童文學的學術研究，更顯得緩慢與缺乏，1991年，洪文瓊在《華文兒童文學小史》一書裡，明白指出：

研究環境的因素，無疑的會影響到的成果。由於台灣的兒童文學研究環境尚未成熟，在成果方面，可說只有一些點的成就，以教科書式通論性的居多。專題性的研究，則泰半是屬於兒童文學邊緣性研究，如閱讀興趣、兒童讀物出版趨勢等等，以兒童文學各種類型或作家作品等做專題研究的，只有童詩這一部分較為可觀。(頁108)

認為當時台灣地區兒童文學研究的環境，還有待加強，只有零星的、邊緣性的研究，未構成面的成果。

隨著時代環境的變遷，自1997年8月，台東師院兒童文學研究所成立之後，兒童文學研究晉身於學府中，台灣地區兒童文學相關學術研究也隨之奔騰。其中以國內各項兒童文學創作獎作為研究對象的研究逐漸增加，學位論文，如楊詩玄(2004)《兒童文學獎中的文化形構——以洪建全兒童文學獎為例》，以洪建全文學獎為研究對象；陳秀枝(2002)《國語日報牧笛獎及其童話作品研究》、李治國(2003)《「國語日報兒童文學牧笛獎」圖畫故事書研究》、劉芳蓉(2005)《現代童話之主題分析——以國語日報牧笛獎得獎童話作品為例》等，是以國語日報牧笛獎為研究對象；呂芊霏(2000)《臺灣近十年來少年小說主題之研究》、楊隆吉(2001)《少年小說中的同儕互動研究——以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作品為例》、賴秀芳(2004)《「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童話得獎作品人物形象研究》、張惠玲(2004)《少年小說中少年社會適應問題探究——以「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作品為例》、黃秀雲(2006)《「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童話得獎

作品主題之研究》等，是以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為研究對象；徐曉放（2002）《九〇年代少年小說中的台灣家庭問題——以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得獎作品為例》、施佩君（2003）《臺灣少年小說中的少女形象——以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為例》、楊寶山（2003）《台灣少年小說人物刻畫技巧之研究——以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得獎作品為例》、徐筱琳（2005）《少年小說中青少年的感情世界——以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作品為例》、楊鴻銘（2006）《鄭宗弦少年小說創作技巧研究——以其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得獎作品為例》、劉怡君（2006）《少年小說中親子關係之研究——以「九歌現代少兒文學獎」得獎作品為例》、呂得輝（2006）《少年小說中啓蒙與成長的心靈捕手——以九歌現代少兒文學獎得獎作品為例》、龔瓊玉（2006）《少兒小說中單親題材表現之研究——以九歌現代少兒文學獎得獎作品為例》、蔡戶正（2006）《文化的殖民與融合——從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得獎作品談起》、陳素宜（2007）《發現客家身影——從「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看台灣現代少年小說中的客家文化現象》等，是以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為研究對象；在各類期刊論文中，相關論述更是不勝枚舉。

但是以「師院生兒童文學獎」這個獎項作為討論主題的，相對而言是極為少數。目前國內尚無以「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作為研究主題的學位論文，而直接相關的期刊論文則只有三篇：

陳淑麗、劉怡瑩的〈「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問卷調查報告〉，發表於1996年6月出刊的《東師語文學刊》第九期，這項調查是在1995年5月第二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暨頒獎典禮期間進行的，分別以問卷、訪談及觀察頒獎典禮現況等方式進行，調查的對象是參加發表會暨頒獎典禮的各師院教授及學生，調查的目的是為了了解各師院師生對「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這個獎項和相關活動的看法，以及需求程度，以作為繼續辦理時的參考，這項調查結果顯示：

師範院校師生普遍支持師院生兒童文學獎之舉辦，而且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之舉辦，有助於兒童文學課程之學習及創作風氣之鼓勵；在徵文類別上，則傾向類別多元化；活動承辦單位方面，均傾

向九師院輪流承辦為佳。(《東師語文學刊》，第9期，頁112)

大多數與會者都認同這項屬於九所師院共同的活動，並且希望這項活動能繼續辦下去，成為師院的傳統活動，同時對於新竹師院師生沒有出席第二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暨頒獎典禮表示遺憾，問卷調查結果同時顯示：

有百分之九十與會者認為每所師院均應派代表赴會，既然名為「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理應由九所師院鼎力支持合作，且本活動還在草創時期，尚無模式之建立，因此九所師院應凝聚向心力，建立共識才行。(《東師語文學刊》，第9期，頁124)

調查報告最後並建議，由教育部長官會同九所師院校長及系主任共同協調，各師院均能派代表出席頒獎活動，以凝聚向心力，建立共識。

吳當的〈談兒童文學的教育性與趣味性——從師院生兒童文學獎談起〉，1996年9月發表於《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季刊》第十二卷第三期，作者在連續擔任第一屆及第二屆兩屆的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初審評審後，有感於參賽作品多數流於說教、師院生把教育視為兒童文學的主要目的，而以第一、二屆前三名的得獎作品為對象來分析，說明創作時該如何處理題材，才能成為吸引讀者的理想兒童文學作品，認為：

作家在創作時，首先要弄清楚自己在處理什麼樣的題材，再用最好的方式來表現，這樣才有優美的作品。千萬不要把任何材料都利用同樣的方式來處理，這樣一來，我們的兒童文學就將只有一種顏色，這就不是我們所願意見到的現象了。(頁39)

並且強調：

兒童文學所面對的是正在發展中的兒童，作品主旨當然不能是反教

育的；但是一昧說教，或者是情節的安排傾向於說教，對作品的文學性方面，又有很大的傷害，甚至於使兒童望而生「厭」，這並不是文學的正常現象。(頁 38)

陳淑麗、劉怡瑩及吳當等人的探討，都是在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這個獎項設立初期所寫的；陳淑麗、劉怡瑩的調查報告，提供了活動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繼續辦理的參考；吳當的分析，不但提供創作者創作時參考，也提出師範院校兒童文學教學應注意的盲點。

陳正治於 2000 年 11 月，在台北市立師範學院所舉辦的語言文學之應用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全國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探討〉一文，當時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已辦理七屆，文中除介紹這個獎項的緣起、實施概況外，並根據陳淑麗、劉怡瑩兩人的調查報告，以及作者本身參與活動經驗與歷屆所呈現的文獻資料，從活動辦理情況、投稿數量、得獎人數、參與者的反應等面向做探討，並對這項徵獎活動歸納出如下六項特點：

- (一) 主辦、承辦單位熱心辦理，推動兒童文學教育的普遍發展；
- (二) 各師院學生熱烈參與比賽，帶動了兒童文學的學習風氣；
- (三) 各師院教授熱忱指導與鼓勵，提昇了學生作品的水準；
- (四) 兒童文學作家、學者熱心參與，增進了活動的內涵；
- (五) 鍛鍊師院生語文表達能力，為以後語文教學奠定實力；
- (六) 培養兒童文學研究及創作人才，為以後的兒童文學界增加生力軍。(《語言文學之應用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 168-178)

並且肯定這個獎項的設立，認為「從教育層面來看，它是影響深遠的文化紮根工作。」(同上，頁 178) 希望這個獎能一直辦下去，而且辦得更美滿。

最後同時對往後辦理這項活動，提出一些建議，研究者將其建議內容整理如下：

- (一) 在各師院改制為大學後，如果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不能繼續舉辦，建議改為「全國大學生兒童文學創作獎」，讓參與層面由師院擴大到各大學；可以委託台東師院兒童文學研究所承辦。
- (二) 活動應多與報社等媒體機構合作，以擴大影響力；
- (三) 請教育部繼續提供充裕的活動經費；
- (四) 得獎文集的出版，大小規格應相同，以方便收藏、借閱；
- (五) 請教育部協調各師院均能派代表出席頒獎活動。(同上，頁178-179)

這是目前對「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有較完整探討的一篇文獻。

由上述可知，有關「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這一獎項的相關研究與紀錄十分有限，仍有待後來的研究者去從事相關的研究開發。



第四節 研究方法與進行步驟

本研究的研究目的，主要在於蒐集並整理歷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相關資料，耙梳出它的發展脈絡，並對該獎項的辦理進行現象觀察。針對發展的研究重點在於史料的取得與整理分析，主要採取歷史研究法來進行，而現象的觀察部分則運用了統計歸納的方法。

依上述研究目的，本研究的步驟如下：

（一）蒐集歷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資料：

本研究針對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發展進行研究，首先必須蒐集這個獎項可供研究之資料，主要包括徵文之實施要點、投稿資料、評審資料與紀錄、得獎名單及作品、頒獎典禮及相關活動資料、會議紀錄與照片等；這部分是從歷屆承辦學校收集第一手文獻資料。

（二）閱讀並蒐集相關文獻及資料：

除了直接有關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資料外，爲了進一步對本研究所選定的研究範圍做立論的基礎，研究者更從以下幾個範圍來蒐集文獻：

- 1.有關兒童文學發展的論述；
- 2.有關兒童文學與小學教育的關係；
- 3.有關兒童文學課程的演進。
- 4.有關兒童文學獎項的設立。
- 5.有關校園文學獎之研究。

（三）整理與歸納：

在歷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活動資料方面，先就歷屆各項資料進行整理分析，耙梳出較有條理的發展脈絡，並以簡單的統計、歸納，來分析觀察。在相關文獻方面，針對前述文獻蒐集的範圍，整理各家之觀點與相關資料，以便更加確立研究之方向，撰寫研究綱要。

（四）撰寫論文：

將整理歸納所得的資料按照論文大綱撰寫，並不斷潤飾修改內容，期能以最精準的文字表辭達意，並能上下連貫加強架構的嚴謹性。

第五節 研究的範圍與限制

一、研究範圍

本研究將研究範圍設定在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發展與活動的現象觀察；雖然得獎作品的呈現，也是文學獎重要的現象之一，但是，一方面由於得獎作品數量浩繁、類別多樣，不適合以一小篇幅做深入的探討與分析；另一方面，本研究的著眼點在於資料的整理與現象的觀察，因此不將得獎作品內容列入本研究探討的範圍。

二、研究限制

本論文的研究限制如下：

（一）研究對象的限制：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作品數量繁浩、類別多樣，無法逐一深入分析。

（二）資料蒐集的限制：

由於這個徵獎活動是由九所師範學院輪流承辦，九屆前後由七所學校分別承辦，而且近年來各師範學院又經歷學校轉型，各校負責承辦這項徵獎活動的語文教育學系也紛紛調整轉型，當年負責承辦活動的人員也多所變動，在歷經人事、空間的變動後，相關資料的保存未能齊全，研究者僅能就目前尚存之資料做研究。

第貳章 兒童文學與兒童文學教育

一個國家在經濟高度發展、物質生活提升後，國民精神生活的品質是否也跟著提升了，才是最重要的議題；通常，愈是先進的國家，文化設施的量愈多，文化活動的品質也愈高，同時，出版事業也就愈發達，這種現象在兒童圖書的出版方面表現的更明顯；因此，一般都認同一個國家的兒童讀物出版與類別的多寡，和兒童讀物品質的高低，正反應出這個國家的經濟發展情形，以及文化與技術進步的程度，更是這個國家文化素養與國民教育的指標。

在未來這個知識領導的資訊時代裡，自我的學習與成長，是很重要的，兒童是未來的主人翁，在教育改革、教材鬆綁、教學求新求變的教育環境下，如何培育新生代的幼苗，成為挑戰未來社會的小尖兵；無疑的，閱讀是一扇重要的學習窗口，它能讓人變得豐富、變得開闊，進而擁有多采多姿的生活，兒童可經由老師、家長的啓蒙引導及協助，藉由閱讀、討論和發表的方式，增進閱讀能力，並得到自我學習成長的機會；兒童讀物則是兒童能力養成教育過程中絕佳的媒介與工具。

兒童文學在台灣地區的發展，走過一段緩慢而閉鎖的歲月後，由於國內經濟起飛、兒童教育觀念的發展等因素，自八〇年代以來，兒童文學猶如顯學一般的發展，兒童讀物的質與量更呈現出顯著的成長；公元 2000 年，為了迎接千禧龍年的來臨，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特別將公元 2000 年定為『兒童閱讀年』，兒童閱讀更成為近年來全國上下重視的課題。

到底「兒童文學」是什麼？兒童文學與兒童教育關係如何？兒童文學與兒童教育的第一線工作者——國小教師，又有什麼樣的關係，是本章所要探討的。

第一節 「兒童文學」是什麼

一、兒童文學的定義

隨著文明的進步，兒童學興起且日漸成熟，兒童的地位與價值獲得承認與肯定，在兒童本位的教育思潮中，適應兒童需要的兒童文學由此產生，且日益受到重視，並成爲一門獨立的學科。到底「兒童文學」是什麼？

關於兒童文學的定義，林守爲在《兒童文學》一書裡說：

「兒童文學」一詞最簡單的解釋，就是專為兒童欣賞的文學。(頁1)

並認爲在這個解釋中，包含「兒童」、「文學」和「專供兒童欣賞」三個重要意思；兒童文學既是專供兒童欣賞的文學，所以兒童文學要「能切近兒童的生活」、要「能適應兒童的心理」、要「能適合兒童的意識」、要「能適合兒童的興趣」、要「能符合兒童的程度」、要「能運用兒童的語言」(同上，頁5)。

吳鼎在《兒童文學研究》第一章第一節說：

兒童文學一詞，英文為 Children' s Literature，法文為 La Literature des enfant，德文為 Die Literature der kinder，西班牙文為 Las Chicos Literario，日文為「兒童文學」，各國的稱法雖不一致，但意思卻都是「兒童的文學」。可見兒童文學一詞，實際上包括兩個名詞，一個是「兒童」，一個是「文學」。(頁1)

同書第一章第三節又說：

兒童既是人生發展過程中的一個階段，富幻於想、好奇、同情、想像、勇敢、冒險、以及崇拜英雄等種種心理，他們與成人完全不同，他們生活在自己的天地裡。所以兒童文學應該是表現兒童想像與情感的生活，應兒童天性最高部份的要求，擴大人生的喜悅、同情、與興趣。用最簡單的說法，兒童文學就是兒童自己的文學。(頁 8)

又說：

所謂兒童文學，應該用兒童的思想，兒童的想像，兒童的語言，兒童的情感，透過文學的手法，描寫大自然的景象，動植物的生活，人和物的刻畫，動和靜的素描，用以增進兒童的知識，陶融兒童的美感，堅定兒童的意志，充實兒童的生活，誘導兒童的向上心理，便是兒童文學。(頁 10)

葛琳在《兒童文學研究》第一章第一節裡說：

兒童文學英文為 Children Literature，意思是說「兒童的文學」。因為兒童在生理、心理以及知識領域各方面，都與成人不同。因此特別為兒童「設計」與「寫作」的作品，凡是能充實兒童生活，豐富兒童生活，滿足兒童需要，啟發兒童智慧，誘導兒童向上及能引起兒童興趣的作品，都是兒童文學。(頁 2)

葉詠琍在《兒童文學》一書中說：

兒童文學，顧名思義，當然是為兒童而創作的文學作品。是適合兒

童能閱讀並能為他們接受的，包括兒歌、謎語、童話、寓言、故事、小說、劇本等。(頁1)

林文寶在《兒童文學故事體寫作論》一書中說：

所謂的兒童文學，最簡單而又最明確的解釋是：屬於兒童自己的文學。在這個解釋裡包括兩個因素，即兒童和文學。……組合兒童和文學而成為兒童文學一詞，一方面要有兒童的特色；另一方面要有文學意義。因此我們認為兒童文學在本質上乃是在於「遊戲的情趣」之追求；而在實效上則是在於才能的啟發。是以這種屬於兒童的文學作品，乃是經過一種的設計。這種設計，不論在心理上、生理上與社會上等方面而言，皆是適合於兒童的需要與渴求。(頁24)

從以上各家的解說，可以知道兒童文學包括「兒童」和「文學」兩個要素，所謂的兒童文學，是一種經過設計的、屬於兒童的文學作品，這種文學作品適合兒童閱讀，可以充實兒童生活，豐富兒童生活，滿足兒童需要，啟發兒童智慧，誘導兒童向上，並且能引起兒童興趣，增進兒童的知識，啟發兒童思考。在兒童的成長過程中，兒童文學是伴隨他們成長不可或缺的營養素，無論是父母哄孩子睡覺、兒童遊戲唱念的兒歌，滿足兒童好奇心、引領孩子幻想的童話，或是真實刻畫、激勵成長的少年小說，在兒童文學的懷抱裡，兒童的想像力可以無限伸展，遨遊於已知與未知的天地間，透過故事主角，在潛移默化中，兒童得以學習成長。所以兒童文學不但是「兒童想像發芽的沃土」，也是「兒童認識世界的橋樑」¹。

¹ 林靜怡認為「兒童文學是兒童想像發芽的沃土，兒童文學是兒童認識世界的橋樑，兒童文學是兒童身邊美好的一切」，參見林文寶輯錄的〈兒童文學究竟是什麼〉一文。

二、兒童文學的特性

兒童文學，是一種經過設計的、屬於兒童的文學作品；是一種以兒童為讀者對象的文學，這種文學作品要適合兒童閱讀、要能引起兒童興趣、並能啓發兒童的才能；這種特殊的作品，具有什麼樣的特殊性？

歷來學者談論兒童文學，對兒童文學的特性也多所著墨；葉詠琍在《兒童文學》一書中，認為兒童文學具文學性、教育性、娛樂性、年齡性（頁 1-19）；李慕如在《兒童文學綜論》中，認為兒童文學的特質是兒童性、文學性、教育性（頁 8）；王秀芝在《中國兒童文學》一書中，認為兒童文學具教育性、兒童性、趣味性、文學性（頁 21-34）；張清榮也依兒童的、文學的、趣味的、教育的四個面向剖析兒童文學的特質（《兒童文學創作論》頁 31-33）；林文寶認為兒童文學的特殊屬性有四，分別為兒童性、教育性、遊戲性和文學性（《兒童文學》頁 12-27）。

綜觀各家的看法，各家對兒童文學的特性，看法頗為一致，只是用詞上的出入；在此，研究者擬採林文寶的說法來述明：

（一）兒童性

所謂「兒童性」，就是承認兒童的「主體性」。現代兒童文學的產生及受到重視，是在兒童的主體性被肯定之後，在「兒童中心」的教育新觀念主導下，兒童是獨立存在的特殊性受到承認，兒童需要一種特殊文學的觀念因而產生——真正的兒童讀物應該以兒童為思考中心，要能幫助兒童發展，而不是以大人的角度，將兒童視為是大人の縮影的「小大人」。所以，兒童文學應該是：

要站在兒童的立場，用「兒童的心理」、「兒童的語言」來創作。兒童文學在形式上和內容上，都是受到限制的，當一個作家在為兒童寫作時，必須識到：兒童特有的感覺、兒童特有的論理思考、兒童

特有的心理反應，以及兒童特有的價值觀等。換言之，現代的兒童文學要以兒童發展為考慮基礎，這是我們在談論現代兒童文學時必須有的基本認識。(林文寶《兒童文學》，頁15)

(二) 教育性

林文寶說：

兒童讀物的產生可說是緣於教育兒童的需要，因此，教育性文學在所有的國家中，都是兒童文學的第一個階段。(同上，頁15)

教育是人類特有的行為，兒童期是人生的基礎時期，這個時期「可塑性」最高，也是人生中集中受教育的一個階段；自古以來，不論在東方或西方，文學寓道德或教育在歷史上佔有長久的勢力。

所謂的教育性，不是指狹隘的教化或是制度化的有形教育，而是指經由耳濡目染而能使人潛移默化的無形教育；傑出的文學作品，具有婉轉、譬喻、啟發的風格，會對讀者產生影響，優良的兒童讀物，是兒童的好朋友，也是孩子們的好老師；它能滿足兒童的需求，幫助兒童實現正確的人生觀，以及正當的生活態度。所以，

兒童文學是教育兒童的文學，是兒童心靈的糧食，必須滿足他們在心理、生理與社會等發展的全面需要，這種需要是德、智、體、群、美的全面性教育。我們相信兒童文學的先決條件應當是文學；同時也要具有「教育性」的目的，缺乏「教育性」的作品，根本不可能是兒童文學。當然，我們也了解要充分揮發兒童文學的「教育性」功能，「寓教於樂」是不二法門；而其效果則是一種潛移默化的過程。(同上，頁18)

(三) 遊戲性

對兒童而言，兒童時期是遊戲時期，兒童的生活是遊戲的生活，遊戲是一種生活，遊戲是一種學習，遊戲也是一種工作，兒童從遊戲中獲取經驗，從遊戲中學習與成長；兒童天生喜好遊戲，趣味性、遊戲性對兒童有絕對的吸引力。把遊戲性注入兒童文學中，是要達成兒童文學的教育目的的一種手段，林守為在《兒童文學》一書中說：

遊戲的目的在求愉快，遊戲的動機在於有興味，那麼為兒童而編寫的文學作品，自應以符合兒童的遊戲的要求為準則，以滿足兒童娛樂的需要為鵠的。唯有如此，寫成的作品，才能使兒童感覺愉悅有興味，才能使兒童自發自動地去閱讀。(頁 11)

林文寶也說：

「從遊戲中學習」是最有效的學方式，因為其中具有創意、歡笑、美感與人性。我們相信只要是好的文學作品，多半都具有刺激人們的遊戲精神，令人覺得興奮。所謂「文化始於遊戲之中」絕非空談或無稽之言。(《兒童文學》，頁 25)

遊戲性不但是兒童生活的特色，更是兒童文學的特殊性，具有遊戲性的兒童文學，兒童才樂於親近。

(四) 文學性

兒童文學是屬於兒童的文學作品，「文學性」是兒童文學基本的先決條件，兒童文學作品必須和成人文學一樣，具備文學的水準；文學是語言的藝術，是作者從對生活的理解、對事務的觀察，粹煉出來具有美感、具有啟發性的果實，具備誘發力與感染力，能懾人心靈、能激發讀者閱讀的興趣。兒童文學的讀者對象是兒童，兒童的心靈、情感與成人有所不同，兒

童文學作品必須掌握兒童的心理來描寫，才能引起兒童的共鳴，才能感動兒童的心靈。

關於文學性，葉詠琍說：

兒童文學的形象也和一般文學形象一樣，不僅是具體的、感性的，體現著某種思想感情的，而且是活生生的、真實的、典型的，具有代表性及概括性。它們是道道地地的藝術品，第一流的手筆，第一流的藝術，它們是兒童旅途中的綠洲，在兒童成長、發育的過程中，提供心身憩棲的殿所。（《兒童文學》，頁 2）

並且認為，兒童文學在文學藝術的表現上，要達到下四點要求：

- （一）要有引人入勝的情節；
- （二）要有層次清楚的結構；
- （三）要有深入淺出的語言文字；
- （四）多樣變化的手法與體裁。（同上，頁 2-15）

應用文學的表現技巧，透過優美而適合兒童程度的語言、文字，使作品讓兒童能感動、並樂於接受。

三、兒童文學的分類

在現代文學領域中，一般的分類方法是將文體分為詩歌、小說、散文、戲劇四大類；而兒童文學的範圍比成人文學更為廣泛，如何清楚分類，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林文寶在《兒童文學》一書中為兒童文學做分類時，曾說：

兒童文學的內容包括至廣，……對兒童文學做分類，事實上是吃力不討好的工作。(頁 10)

同時，林文寶在〈兩岸兒童文學文體分類比較研究〉一文，探討兩岸對兒童文學的分類後，也發現：

大陸地區的文體分類，周氏雖有「大類、次類、小類、個體」的說法，可是「類」的判準不一，是以有失於「相對性」的氾濫。(《兒童文學學刊》，第 14 期，頁 33)

台灣地區有關兒童文學文體分類，就「大類」而言，是相當的穩定且有共識。至於「次類」、「小類」，其失則與大陸同。(同上，頁 34)

雖然對兒童文學做分類，確實其困難處，但就兒童文學的研究與教學，文體的分類是有其必要性。本單元擬以台灣地區學者對兒童文學的分類來做說明，並參考林文寶〈兩岸兒童文學文體分類比較研究〉一文，對台灣地區有關兒童文學分類沿革的分期方式，分為「草創時期」、「論述時期」來陳述。

(一) 草創時期

這個時期以吳鼎、劉錫蘭、林守為、葛琳、許義宗五人為代表；吳鼎在《兒童文學研究》一書中，將兒童文學分為散文形式的、韻文形式的、戲劇形式的、圖畫形式的四大類(頁 79-90)；林守為在《兒童文學》一書中，將兒童文學分為散文、韻文、戲劇三大類(頁 19-20)；許義宗在《兒童文學論》一書中，將兒童文學分為散文、韻文、戲劇、圖畫四大類(頁 16)；而劉錫蘭在《兒童文學研究》中的分類，則是依吳鼎的說法為主，將兒童文學分為十二類；葛琳在《兒童文學研究》一書中，將兒童文學分為圖畫書與圖畫故事、詩歌、故事、遊記、傳記、日記、謎語、笑話等八類。在各大類下再分若干次類。

根據林文寶的研究，他認為這個時期由於各家理路不一，「各家對次文類的分法頗為分歧，但就形式分類而言，卻有良好的共識與傳統。」（《兒童文學學刊》，第 14 期，頁 19）以下依吳鼎的形式分類，並參採林文寶的整理，將此期各家大類表列如下：

表 2-1-1：草創時期各家對兒童文學分類表

文類		作者		吳鼎	劉錫蘭	林守為	葛林	許義宗
		吳鼎	劉錫蘭					
散文形式	童話	✓	✓	✓	✓	✓	✓	✓
	故事	✓	✓	✓	✓	✓	✓	✓
	寓言	✓	✓	✓	✓	✓	✓	✓
	小說	✓	✓	✓	✓	✓	✓	✓
	神話	✓	✓	✓	✓	✓	✓	✓
	民間故事					✓	✓	✓
	歷史故事					✓	✓	✓
	遊記	✓	✓	✓	✓	✓	✓	✓
	傳記	✓	✓	✓	✓	✓	✓	✓
	日記	✓	✓	✓	✓	✓	✓	✓
	謎語	✓	✓	✓	✓	✓	✓	✓
	笑話	✓	✓	✓	✓	✓	✓	✓
	小品文						✓	✓
韻文形式	詩歌	童詩	✓	✓	✓	✓	✓	✓
		兒歌						✓
戲劇形式	戲劇	✓	✓	✓	✓	✓	✓	
圖畫形式	圖畫書							✓
	連環圖書	✓						✓

（同上，頁 20）

（二）論述時期

這個時期以林文寶、王秀芝、李慕如、葉詠琍、林政華、張清榮等六人的論述為主；李慕如、張清榮承繼前人的主張，李慕如在《兒童文學綜論》（頁 52-367），張清榮在《兒童文學著作論》（頁 47-136），將兒童文學分為圖畫形式的、韻文形式的、散文形式的、戲劇形式的四大類；林文寶

則將「故事體」從散文中抽離出來，分爲五大類（《台東師專學報》第 12 期，頁 1-130）；葉詠琍在《兒童文學》一書中，將兒童文學分爲「兒童詩歌」、「童話」、「寓言」、「神話、傳說和民間故事」、「圖畫故事」、「兒童小說」（頁 27-232）；林政華在《兒童少年文學》中，分爲兒語、韻文體、散文體三類探討（頁 109-324）。

這個時期主要延續自吳鼎以來的四分法——「散文形式的」、「韻文形式的」、「戲劇形式的」、「圖畫形式的」，並加上林文寶自「散文形式」中抽離出來的「故事體」，將兒童文學分爲五種形式上的「大類」；而與草創時期相同的，在本論述時期，各家對大類底下「次類」、「小類」的分類，仍然呈現分歧。茲採錄林文寶〈兩岸兒童文學文體分類比較研究〉一文的整理，依韻文、故事、散文、圖畫、戲劇五類，將各家分類表列如下：

表 2-1-2：論述時期各家對兒童文學分類表

文類		作者						
		林文寶	王秀芝	李慕如	葉詠琍	林政華	張清榮	
韻文類	民歌			√				
	歌謠			√				
	兒語		√			√		
	兒歌	√	√	√	√	√	√	
	童謠		√	√		√	√	
	童詩	√	√	√	√	√	√	
	謎語			√	√	√	√	
	彈詞			√				
	史詩			√				
	韻語			√			√	
	急口令			√				
故事類	故事	√					√	
	童話	√		√	√	√	√	
	神話	√	√	√	√		√	
	寓言	√	√	√	√		√	
	小說	√		√	√	√	√	
	生活故事			√				

	科學故事			√				
	傳說				√		√	
	民間故事		√	√	√			
	歷史故事		√	√				
	寫實故事		√					
	探險故事			√				
	文藝故事			√				
	宗教故事			√				
散文類	寫景	√				√	√	
	說理	√						
	抒情	√						
	敘事	√						
	笑話			√			√	
	傳記			√			√	
	遊記			√			√	
	日記			√			√	
	小品文			√			√	
圖畫類	幼兒圖畫書			√			√	
	圖畫故事書	√		√	√		√	
	插畫	√					√	
	漫畫	√		√			√	
	無字圖畫書				√			
	易讀圖畫書				√			
戲劇類	舞台劇	話劇	√		√		√	√
		歌劇	√		√		√	√
	廣播劇	√		√		√	√	
	電視劇	√		√		√	√	
	電影	√		√		√	√	
	民俗 雜劇	傀儡劇						√
		布袋劇	√				√	√
		皮影劇					√	√
	啞劇			√		√		
	歌舞劇			√		√		
	木偶劇			√		√		
	卡通			√		√	√	

	詩劇					√	
	朗誦劇					√	
	雙簧劇					√	
	相聲					√	
	快版劇					√	
	戲曲					√	

(同上，頁 22-24。)

四、兒童文學的緣起

關於兒童文學的緣起，林文寶在《兒童文學》一書中，有明白的說明，他說：

我們相信兒童文學的產生是肇始於教育兒童的需要。當然，或許我們不能說自有兒童教育之始，便有兒童文學產生；但也不能說兒童文學作品的客觀存在是在兒童教育出現之後。因為從現存的歷史資料看，兒童文學作品幾乎是跟遠古的民間口頭文學同時產生，但那只是兒童文學的最原始型態，可以說並未完全具備兒童文學的特點與作品的雛形。因此，我們可以說，隨著社會的發展，兒童教育觀念的改變，兒童文學的編寫態度，往往也隨著改變，只有社會精神文明發展到一定階段，兒童教育需要兒童文學來作為教育兒童的工具時，兒童文學才應運而生，並從文學中分化出來，成為一門獨立的學科。(頁 4)

同書中又說：

考各國兒童文學的源頭有三：

1. 口傳文學；

2. 古代典籍；

3. 歷代啟蒙教材。(頁 6)

我國新時代兒童文學的發展，一般認為是在五四新文化運動開始，這並不表示我國兒童文學的歷史只有近百年；兒童文學是屬於文學的一環，它的源起應和文學同樣久遠，根據林文寶的說法，「兒童文學作品幾乎是跟遠古的民間口頭文學同時產生」，「民間口頭文學是兒童文學的最原始型態」，在文字教育不普及的傳統中國社會，多數人們的教育來自口傳民間文化，如民俗曲藝、說話唱本及戲劇；其次，中國古代典籍中也蘊含著可貴的兒童文學璞玉，根據蘇尚耀在〈中國古籍裏的兒童文學〉一文中的敘述，在舊時代中國古籍中早已有古典兒童文學的足跡，在「子部小說類」及歷史傳記裏保存大量的古典童話，如干寶《搜神記》、任昉《述異記》及《後漢書》的〈費長房求道〉；在《山海經》、《天問》、《列子》、《淮南子》及《論衡》裏有豐富的神話資源；而《戰國策》的「狐假虎威」及「鵲蚌相爭」，《莊子》的「不材之木」和「涸轍之鮒」，《孟子》的「揠苗助長」，《韓非子》的「自相矛盾」和「守株待兔」，《列子》的「愚公移山」等，都是絕妙的寓言；再其次，在新式學校制度產生之前，私家教學是自古人們識字讀書的重要管道，蒙館或私塾用來教導幼童識字、習字、修身的啟蒙教材，則是傳統的兒童啟蒙讀物，如《千字文》、《蒙求》、《三字經》、《百家姓》、《千字詩》、《幼學瓊林》、《弟子規》等。

由於兒童教育觀念的不同，在傳統的時代裡，以成人為中心，對於兒童，只要求他們學習成人的模式，以做為將來生活的準繩，雖然在民間口頭文學、古代典籍、歷代啟蒙教材中，處處可見兒童文學的身影，但「兒童文學」的觀念不存在於傳統的時代裡，其後，隨著兒童教育觀演變、教育制度的改變，人們對兒童文學的觀念隨之改變，而成為一門獨立的學科。

第二節 兒童文學與小學教育

如前一節所述，兒童文學是供兒童閱讀、欣賞的文學；關於兒童的界定，依聯合國於1989年11月20日通過的「兒童權利公約」，明文規定18歲以下的自然人為兒童，但依其成長階段，可再分為嬰兒期（0-2歲）、幼兒期（2-6歲）、兒童期（6-12歲）、少年期（12-15歲）、青少年期（15-18歲）；一般兒童識字能自己閱讀，始於幼兒期後期，而12歲以上的少年和青少年，其閱讀的範疇已開始觸及成人文學，所以，6歲到12歲的兒童，是兒童文學最主要的閱讀群，6歲到12歲相當於法定的國小學齡，兒童文學與小學教育的關係如何？是這一節所要探討的。

一、兒童文學的教育性

如前所述，兒童文學的產生是肇始於教育兒童的需要，其後，隨著兒童教育觀念的改變，對兒童文學的看法也隨之改變，而教育性文學在所有國家中，都是兒童文學的第一階段。傅林統在〈兒童文學觀的演進〉一文中，認為兒童文學的演進分為三階段：

- 一、 為教育而寫的時代。
- 二、 為表現自我和娛樂而寫的時代。
- 三、 現代的兒童文學。（《兒童文學的思想與技巧》，頁 39-49）

兒童文學的發展史，其實就是成人「兒童觀」的發展史，兒童文學的演進，無非是因為教育兒童觀念的改變使然。

兒童文學既是能充實兒童生活，啟發兒童智慧，誘導兒童向上，並且

能引起兒童興趣，增進兒童知識，啓發兒童思考的作品，所謂的「啓發智慧」、「誘導向上」、「引起興趣」、「增進知識」、「啓發思考」，明白地說，就是教育的功能，歷來許多學者都曾探討這個主題，並且肯定兒童文學的教育性及教育價值。

林守爲認爲兒童文學具有生活教育、品德教育、情感教育、知識教育及語文教育等各方面的價值；可以擴大充實並改進兒童生活經驗，並激發其生活向上的勇氣，可以使兒童在作品中體驗到各種社會行爲，深受感動而自發的接受倫理標準的灌輸，加深對是非善惡的認識，可以培養兒童優美的情感，可以啓迪兒童的智慧，並增進兒童知識，可以提高閱讀興趣，養成閱讀習慣，並增進語文發表能力。²

吳鼎認爲優良的兒童文學，必須：

- 一、具有真、善、美的內容；
- 二、適合兒童意識，並能啓發兒童新的意識；
- 三、適合兒童興趣，並能增進兒童新的興趣；
- 四、適合兒童經驗，並能擴充兒童新的經驗；
- 五、適合兒童能力，並能充實兒童生活能力；
- 六、運用兒童口語，和生動的文學技巧，使寫成的作品，適合兒童程度和閱讀能力。（《兒童文學研究》，頁 12）

葛琳認爲，兒童文學可以帶給一個年輕生命最好的滋養，幫助他成長，並能達成如下教育目標：

- 一、供給兒童許多機會去研究他們的世界，
- 二、滋養兒童的心靈和情感，鼓勵兒童去欣賞不同世界的生活，去感受別人的心情，同時用一種明顯生動的方式，去觀察每一個

² 參見林守爲《兒童文學》頁 10。

人、每一件事。

- 三、由兒童讀物中的各角色，去傳播正確的道德價值，以及人生應有的態度。
- 四、供給可以加強兒童洞察力進入「自我」的經驗，就如同他找尋在故事中能被印證的自我一樣。
- 五、由語言思想及圖畫書的視覺藝術中，來伸展美的理解力；使兒童由理解感受而身心得到完美的薰陶。
- 六、去研究過去以及將來多種不同的文化的特質與價值，及各種不同的生活方式，而給予兒童一種世界生活的意念。
- 七、供給兒童在他們有限的環境之外的經驗，而這種經驗能用想像的方式享受到，因而豐富了兒童的精神生活。
- 八、在兒童生活中增加了對自然的認識與體會，更由詩歌及故事的結構及風格，增加了兒童的美感及活力。（《兒童文學研究》（上），頁 7-8）

葉詠琍說：

毫無疑問，兒童文學是負有教育兒童的使命的。……文學中所具有的婉轉、比喻、啟發的風格，是較理想的教育方式之一。……兒童文學的教育性必然存在，而達到這教育的手段，又不同於說理的論文，它是文學的、藝術的、隱而不顯的，卻又是無處不在的。（《兒童文學》，頁 16-17）

徐守濤說：

兒童文學是與成人文學有很大的差異，它一方面要娛樂兒童，另一方面又要教育兒童，……兒童文學是兒童特有的文學，它是為適合兒

童興趣、兒童需要、兒童程度而創作的。娛樂兒童是它的首要目的，教育兒童更是它的最終要求。（《兒童文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兒童文學教育》，頁 14）

林文寶認為兒童文學具有兒童性、教育性、遊戲性、文學性等四項特性，並且認為「教育性」是兒童文學的目的，他說：

兒童文學是教育兒童的文學，是兒童心靈的食糧，必須滿足他們在心理、生理與社會等發展的全面需求，這種需要是德、智、體、羣、美的全面性教育。我們相信兒童文學的先決條件應當是文學；同時也要具有「教育性」的目的，缺乏「教育性」的作品，根本不可能是兒童文學。（《兒童文學》，頁 18）

更明白的指出：

我們相信兒童文學的產生是肇始於教育兒童的需要。（同上，頁 4）

劉鳳芯在〈親愛的爸爸、媽媽、老師，孩子需要閱讀兒童文學作品〉一文中提到四點兒童文學的功能：

- 一、閱讀兒童文學作品可以提供孩子樂趣。
- 二、敘事是人類的思考形式，因此閱讀兒童文學作品可以讓孩子熟悉各種敘事形式；換言之，也就是培養孩子的思考方式。
- 三、閱讀兒童文學作品可提供孩子各種經驗及解決問題的方法與策略，以協助孩子瞭解人類的行為與思考，並具備面對與適應不同情境的能力。
- 四、閱讀兒童文學作品的經驗對學齡前的孩子相當重要。（《出版

界》，62期，頁4)

著眼於兒童的樂趣、思考能力的培養與社會功能三方面，仍離不開教育的功能。

胡菊韻在〈從兒童文學的發展談兒童圖書館閱覽與推廣服務〉一文中，提到兒童文學對兒童生活有以下的重要性：

- 一、兒童文學有助於教育：開放式的教育，常使用課外讀物滿足兒童興趣並彌補正規教育資訊之不足。
- 二、兒童文學有助於紓解現實環境壓力，與書為友，天長地久。
- 三、兒童文學有助於兒童對人與生活環境的認識，間接增加他們的生活經驗。
- 四、兒童文學有助於從閱讀中得到啟示，加深對自我的認識，促使改進日常行為上的偏差。
- 五、兒童文學內容廣泛，涉及藝術、戲劇、音樂各方面的讀物將對創造性的活動產生興趣，使生活變得更充實與多采多姿。
- 六、兒童文學有助於潛移默化氣質與建立快樂人生觀。(《書苑》，45期，頁39-53)

正如林文寶所說的，兒童文學的產生是起緣於教育兒童的需要，並隨著時代的演進及社會的發展而逐漸進步的；傳遞各種廣泛知識，擴展人生的視野，充實自我的智慧與經驗，兒童文學所肩負的教育責任，無論從先民的口傳文學到現代兒童文學，從兒童遊戲時唱念的數字兒歌，到舞台上熱鬧演出的兒童劇，從幻想性的神話、童話到真實性的兒童小說，都是不容置疑的。

二、兒童文學與國小教育

兒童教育主要包括學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會教育三方面，其中又以學校教育為最具體和主要的；6歲到12歲的兒童，正值國小教育階段，在國小教育中，語文教育是一切教育的基礎，而兒童文學教育又是語文教育的根本。林武憲曾明白的說：

小學的語文教育，基本上是在進行兒童文學教育。（《台灣區域兒童文學概述》，頁264）

又說：

沒有兒童文學的語文教育，一定是空洞的、枯燥的、呆板的。（《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會訊》，2卷1期，頁157）

林文寶認為我國小學語文教材歷經文白之爭、讀經與否之爭、鳥言獸語之爭，在時代的趨勢下，由傳統的文字教育演變為現代化的生活教育，在演變過程中，一方面改革文字教材本身，一方面增加生活教材，故事、兒歌、童話等兒童文學作品，就在這樣的教育需求下漸漸走入小學語文教材。³

但是，國小國語教材的編寫受限於課程綱要，受到教育目標、中心主題、編輯意識等層層限制，多數課文是「比較嚴肅乏味的，內容又有限，無法滿足學生的閱讀興趣與需求」（《台灣區域兒童文學概述》，頁264），相形之下，課外的兒童文學作品生動活潑、題材寬廣而富有變化，且具有

³ 參見〈我國小學語文教材與兒童文學之關係〉《台北師院圖書館館訊》創刊號，1993.06，頁122-136。

文學性、趣味性的特質，正好可以彌補教科書質與量的不足，在國小教學中，兒童文學作品的導入與應用，有其必要性，且兒童文學與國語文教學關係是互動的，將兒童文學融入國小的國語文教學活動，會增進其效果性。而觀諸國內以升學為導向的教育生態，幼稚園和國小階段是兒童文學教育較可以發展的空間。

陳弘昌依據國民小學國語課程標準之教材綱要，在〈國語文教學與兒童文學〉一文中，提出八項引導學生走入文學殿堂的兒童文學教學活動：

- (一) 聽講故事。
- (二) 閱讀各種題材的故事、劇本。
- (三) 兒童詩歌的欣賞及誦唱。
- (四) 閱讀各種兒童書報和雜誌。
- (五) 筆述故事大意和重要情節。
- (六) 橫做故事的情節敘述，練習筆述自己的生活經驗。
- (七) 讀書報告的撰寫。
- (八) 筆述及寫作練習，要正確運用標點符號。

及五項具體的教學活動作法：

- (一) 飽享文學的饗宴——跑圖書館。
- (二) 傳授點金術——指導有效的閱讀方法。
- (三) 慧眼配巧手——讀報與剪貼。
- (四) 勤於尋找寶藏——作筆記、抄佳句。
- (五) 讓學生圓個作家夢——塗鴉的樂趣。(〈兒童文學與國語文教學〉《國教輔導》，28卷1期，頁4-7。)

認為兒童文學充分表達了兒童的真摯情感與豐富的想像，最為兒童喜好並

能為兒童所接受，在國小語文教學上能適切指導兒童看好書，讓孩子接觸文學，受文學的薰陶，這樣才能厚積語文的實力，並且閱讀好的兒童文學書，可使兒童樹立正確而偉大的觀念，使他們了解真理是何物，使他們具有睿智；兒童文學是培養文化人的橋樑，在國小語文教學中，善用兒童文學，對兒童的教養有正面的幫助。

張湘君在〈讓孩子與書牽手〉中談到兒童文學教育，也認為：

- (一) 在「多元智能理論」發展趨勢下，合宜運用童書可培養孩子多元智能的發展。
- (二) 喜歡看書的人會擁有一顆比較敏銳的心，比較能去感覺，看書也較容易產生情意教育的效果，對人格養成有正向作用。一個人文藝的存養不夠，無法成就完整的靈性生命。
- (三) 故事是孩子的最愛，以故事導入的方式教學，不僅能吸引興趣，也容易與孩子溝通，使學習效果大為增加。
- (四) 一本本的童書是一個個人生縮影，在各式各樣的生動活潑、高低起伏的情節中，提供孩子們偶像的參照（對象），深入孩子的心，鞏固了屬於心靈的東西，無形中學到感覺人的存在意義。
- (五) 關懷孩子的心，要引導他進入文學領域，而引導的途徑有二，一是父母的陪伴，一是將兒童文學融入課程。（《師友》，370期，頁4-8。）

的確，優良兒童文學作品所呈現的真實生活情境與豐富語彙，能協助孩子擴展見聞與發展語言能力，啟發創造思考能力，培養解決問題與衝突的思考技巧，進而幫助孩子建立積極正面的自我形象，同時豐富了孩子的精神生活，透過兒童文學，可以陶冶性情，鼓勵志氣，啟發靈性與智慧，使兒童追求聖、善、美的境界。

更何況兒童有純真善感的心靈、神奇的想像力與語文學習的最大可塑

性，天生就是個文學家，而生動活潑、題材寬廣且富有變化的兒童文學作品，正是他們的最佳拍檔；現代化的教育強調與生活結合，重視情意教育，將兒童文學融入國小教材中，讓教材具有兒童文學的趣味，吸引孩子閱讀，讓上課也變成一種享受；在語文教學中，善用兒童文學的各種體裁，讓孩子愛看書，進而收潛移默化之效，才是教育的最終目的。

三、國小教師是兒童文學教育的尖兵

翻開台灣兒童文學發展的歷程，國小教師與兒童文學的連體嬰關係清楚可見；台灣兒童文學早期的主要推動力量來自官方，校園是最可以運用的空間，國小校園成爲孕育兒童文學及推廣兒童文學的溫床，由國內兒童文學工作者，國小教師佔有相當大的比例可以見證這個事實。

國小教師常常身兼兒童文學教學者、寫作者與推動者等多重角色。在國小教育中，語文教育是一切教育的基石，而兒童文學教育又是語文教育的根本。除了國語課程中，兒歌、兒童詩、童話、兒童故事、寓言、兒童散文、神話、兒童戲劇等兒童文學文體一應俱全外，音樂課的歌詞是兒歌或童詩作品，社會課裡有兒童故事、神話，自然課裡有科學故事，而在閱讀、寫作及統整課程中，兒童文學作品更是教學者的最佳首選，所以，國小教師是兒童文學的教學者這一點是無庸置疑的。林武憲認爲「小學的語文教育，基本上是在進行兒童文學教育。」（《台灣區域兒童文學概述》，頁264）也說明了國小教師扮演兒童文學教學者的角色。

由於兒童文學的產生是緣於教育兒童的需要，所以兒童教育的第一線工作者——國小教師，長久以來都被視爲當然的、適當的兒童文學工作人選，且被賦予兒童文學工作的使命，台灣省教育廳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兒童讀物寫作研究班」的幕後催生者，徐正平就始終認爲，小學老師是兒童文學創作的最適當人選，因爲：

- 一、小學老師了解兒童心理發展，他明瞭兒童的實際生活狀況，所以寫出來的作品不致於「失真」，更不會讓人覺得「隔靴搔癢」。
- 二、小學老師懂得兒童語言（口語），運用在作品中，可使故事更為生動，對話更為有趣，讓孩子們產生一種熟識、親切的感覺。
- 三、小學老師熟悉國小課本教材內容，知道兒童需要那樣的補充教材，好透過文學的方法，幫助兒童學習，提高興趣。（《播種希望的人們》，頁127-128。）

所以從1971年到1989年，「兒童讀物寫作研究班」以培養兒童讀物寫作人才及提高國語文教學效果為宗旨，調訓了一批又一批的國小教師。這些參與寫作研究班調訓的教師學員，也對於這項使命具有共識，以為：

大凡從事國民教育工作者，都應該深切瞭解它的意義和目的。大家儘量充實自己，使之具有相當的兒童文學素養，一齊參與推動兒童讀物的寫作工作。（同上，頁79。）

由於教育主管當局有計畫、有目的、有系統的進行作人才的培育，以及國小教師朝夕與學生相處，接觸兒童，了解兒童的心理及需求，所以國小教師一直是台灣兒童文學很重要的寫作群，形成兒童文學教師作家團隊，如黃郁文、許漢章、邱阿塗、傅林統、藍祥雲、黃基博、馮輝岳、張水金、林武憲、杜榮琛、黃瑞田、張彥勳、謝新福、顏炳耀、曾信雄、洪志明、楊寶山、陳木城、廖炳焜、吳燈山、陳玉珠、王淑芬、林佑儒、陳景聰、鄭宗弦、王文華等，都是大家耳熟能詳的兒童文學教師作家。

也由於國小教師的特殊角色，國小教師被認為是兒童文學最好的媒介，同時也是兒童文學最踏實的推手，傅林統說：

兒童文學的發展以及創作活動的伸展，都必須靠教師來推動，因為教師是作家和兒童之間的橋樑。（《兒童文學的思想與技巧》，頁415）

國小教師不但要擔任孩子和作家間的橋樑，要擔任孩子和兒童文學間的橋樑，也是各地兒童文學動起來的推手。自七〇年代起，許多參加「兒童讀物寫作研究班」的國小教師，有感於兒童文學教育推廣及倡導之需要，紛紛在各地播撒兒童文學的種子，使兒童文學在全省各地生根，像推動後山兒童文學的黃郁文，南台灣兒童文學推手許漢章，蘭陽兒童文學推手邱阿塗，蘭陽兒童文學發展的見證者藍祥雲，兒童詩教學的拓荒者黃基博，兒童文學教育的尖兵傅林統，兒童文學界的活字典林武憲，海寶童詩的耕耘者杜榮琛，都在他們服務的地區長期擔任兒童文學推廣的工作，是各縣市推動兒童文學的尖兵，此外在各地還有無數的國小教師，在校園、在社區默默的耕耘，不懈的播種，散播兒童文學種子，是一群真正推廣兒童文學的基層工作者。

對於兒童文學教育，台灣兒童文學界的前輩馬景賢，對國小教師有深深的期許，他說：

一位從事兒童教育的老師，他不一定要成為兒童文學作家，但他卻不能不懂得兒童文學。他不必去當兒童圖書館員，但他卻不能不懂得如何選擇兒童讀物。他不是一個兒童文學批評家，但他卻不能不會鑑賞優美的兒童文學作品。因為要充分發揮教育上的功能，一個國小老師，無論將來擔任哪一種課程，都不能不了解兒童文學。（《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會訊》，4卷1期，頁3。）

第三節 兒童文學課程在師範院校的演變

國小階段的兒童，是兒童文學最主要的閱讀群，國小教育和兒童文學存在著密切的關係，國小校園一向被視為兒童文學的溫床，而國小教師則被視為是兒童文學教育的第一線尖兵，究竟在國小教師的養成過程中，兒童文學扮演的角色如何呢？

台灣地區國小教師的養成一直是以師範院校體系為主流，從師範時期、師專時期，到師院時期皆如此，雖然自1994年原「師範教育法」修正後改名為「師資培育法」實施之後，師資培育由計畫式培育改為儲備式培育，由一元化轉為多元化，培育機構由原師範校院擴大為各大學校院經實核准可以開設教育學程及學士後教育學分班，但是，師院生及各師院學士後國小教育學分班的師資生仍然是國小教師的主力。

台灣兒童文學在高等學府的發展大體上分為兩條軸線，一是師範院校系統，一是一般大學院校系統；根據林文寶對台灣兒童文學課程的整理，在台灣地區一般大學院校中，開有兒童文學課程者，歷史較久的是青少年兒童福利學系、家政系、圖書館系，一般大學文學院系，以東海大學中文系在1983年開設兒童文學選修課程為最早。至於在兒童文學「最可能獲得重視，也最應有一席之地」的師範院校裡，「兒童文學」課程的開設，開始於1960年師範學校陸續改制為師範專科學校時，中師校長朱匯森與劉錫蘭合作開始了「兒童文學」課程的設計，至於開課則是1961年以後的事。

林文寶在〈台灣「兒童文學」課程的演進〉一文中，認為從師範時期到師專時期，是兒童文學課程從無到有的過程，從師專時期到師院時期，是兒童文學課程從邊緣到核心的過程；在師範時期，沒有兒童文學課程，在師專時期，不論是二專或五專，「兒童文學」課程都只是語文組（文組）學生的選修課程，未能跳脫邊緣課程之列，直到1987年，隨著師專改制為

師範學院，「兒童文學」課程從選修列為必修，才由邊緣走入核心。以下根據林文寶的研究，整理「兒童文學」課程在師範院校的演進如下：

中樞遷台初期：各類型師範學校，都沒有兒童文學課程。

1960 年秋：台中師範改制為台中師專，著手擬定兒童文學課程綱要。

1961 年 5 月：台中師專選修科甲組列有「兒童文學習作」兩學分。

1963 年 2 月：修訂公佈「師範學校課程標準」，在「國文」課程標準列有許多兒童文學的字樣。（師專時期不論是二專或五專，都列有「兒童文學研究」兩學分，供國校師資科語文組學生選修。）

1967 年：師專夜間部開設「兒童文學研究」科目，供夜間部學生選修。

1970 年 9 月：師專增開「兒童歌謠研究」四學分，供五年制音樂師資科學生選修。

1971 年：師專暑期部也列「兒童文學研究」科目，供全體學生選修。

1978 年 3 月 1 日：教育部公佈「師範專科學校五年制普通科科目表」，語文組選修的「兒童文學研究」增為四學分，並訂名為「兒童文學研究及習作」。

1987 年 7 月 1 日：九所師專一次改制為師範學院，在新制師範學院一般課程列有「兒童文學」兩學分，且是師院生必修科目。而語文教育學系則有三個學分的「兒童文學及習作」。

1993 學年度：實施「師範學院各學系必修科目表」，初教、語教、社教及數理系必修「兒童文學」二學分。體育、音樂、美勞、特教、幼教系則列為選修課程。（《文訊》103 期，頁 8-21）

此外，在1994年，原「師範教育法」修正後改名為「師資培育法」實施後，培育機構由原師範校院擴大為各大學校院經實核准可以開設教育學程及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無論是國小教育學程或是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兒童文學」仍列在其應修課程中。

根據1993學年度起實施的「師範學院各學系必修科目表」，除初教、語教、社教及數理系等系，普通課程必修「兒童文學」二學分外，體育、音樂、美勞、特教等系「兒童文學」二學分，和幼教系「幼兒文學及習作」二學分，則列為普通課程語文學科必選六學分的八個至十個科目之一⁴。

而1994年大學法制定後，大學院校自主，各師範學院課程陸續有修訂，除語教系保留必修外，其餘各系逐漸把「兒童文學」改為選修，同時在各師範學院紛紛轉型為綜合大學或教育大學之後，「兒童文學」在各師範學院的發展更逐漸邊緣化；以台東師院為例，自1993學年至1999學年，除幼教系外，其餘各系仍維持「兒童文學」必修二學分，自2000學年度起，除語教系保留必修外，其餘各系已把兒童文學改為選修，至2003學年度起，台東師院改制為台東大學後，只有師資培育學系有「兒童文學」，語教系為必修，其餘學系則是「兒童文學」與「國音及說話」二選一，而2007學年度（2007.08.01）起，台東大學語教系因轉型而停止招生，由語教系轉型新設的華語文學系，僅有「兒童文學專題及習作」選修三學分，屆時，台東大學的「兒童文學」都將成為選修課程。

由「兒童文學」課程在師範院校的演進歷程，不但見證了1949年以來兒童文學在台灣緩慢發展的軌跡，也可以看見「兒童文學」課程在國小教師的養成教育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中樞遷台初期，在各類型師範學校，都沒有兒童文學課程，在這個時期教師養成的劇本中，還沒有兒童文學這個角色規畫；1961年「兒童文學」開始列入師專課程，被視為學術教育的

⁴ 根據1993學年度起實施的「師範學院各學系必修科目表」，體育、音樂、美勞、特教等系普通課程語文學科的八個科目分別為：「國音」、「文字學」、「兒童文學」、「寫字」、「說話」、「應用文及習作」、「文法與修辭」、「四書」，幼教系普通課程語文學科的十個科目分別為：「國音」、「文字學」、「幼兒文學及習作」、「寫字」、「說話」、「應用文及習作」、「散文及習作」、「詩選及習作」、「詞選及習作」、「四書」。

一環，意謂著師資培育機構意識到兒童文學在國小師資養成教育中的需求性，兒童文學開始在教師養成的戲碼中粉墨登場，但是猶如兒童文學在台灣地區的發展一樣的緩慢，兒童文學課程在師專時期（1961-1987），二十餘年間，充其量只是從龍套發展為小配角，仍然只是少部分師專學生選修的邊緣課程，直到 1987 年師專改制為師範學院，「兒童文學」才躍升為劇中主角之一，隨著改制，「兒童文學」列入師範學院必修課程，這項課程結構的改變，意謂著隨著社會發展，師資培育機構肯定兒童文學在國小師資養成教育中必要性；雖然在大學法制定及師範學院轉型後，「兒童文學」已不一定是各師範學院必修課程，但在師資培育的學系，「兒童文學」仍然是必選課程之一。

由「兒童文學」課程在各時期師範院校課程中，從無到有、從邊緣到核心的演進歷程，顯示國內對兒童教育的逐漸重視反應在師資的養成教育中，愈現代化的兒童教育理念，愈肯定兒童文學在小學教育的重要性，也愈重視兒童文學在小學師資的養成教育中的必要性；「兒童文學」進入小學師資培育的課程，從 1945 年到 1987 年，四十餘年的發展歷程，充分顯示兒童文學在小學教育中受重視的歷程。而在師範學院轉型發展後，雖然「兒童文學」課程又逐漸由核心走向邊緣，但師資培育學系仍保留「兒童文學」課程，顯見兒童文學與國小教育的密切性仍然受到肯定。

第四節 小結

兒童文學，作為一種因應兒童需要而設計的、屬於兒童的文學作品，它的產生是起緣於教育兒童的需要，教育是它的目的；兒童文學作品，應用文學的表現技巧，透過優美而適合兒童的語言、文字，使作品讓兒童能感動且樂於接受，引發兒童的共鳴與閱讀的興趣，在潛移默化中陶冶兒童，建立其人生觀，達成教育的目的。

兒童文學本身具有教育的目的，在兒童教育的過程中，兒童文學作品是不可或缺的，尤其是小學階段的教育；在小學教育中，語文教育是一切教育的基礎，兒童文學教育又是小學語文教育的根本，兒童文學作品已隨著時代的趨勢，走入小學語文教材，但是國小國語教材難免受限於教育目標及中心主題，課外的兒童文學作品正可彌補教科書的不足，在國小教學中，兒童文學與國語文教學是互動的。同時，可以陶冶性情，鼓勵志氣，啟發性靈與智慧。

身為教育兒童第一線工作者的國小教師，教育兒童是他的使命，兒童文學是教育的工具，國小教師與兒童文學間有條微妙的臍帶，國小教師常常身兼兒童文學教學者、寫作者與推動者等多重角色；由於國小教師與兒童文學教育間的密切關係，使得兒童文學課程在師範院校系統的發展較之一般大學院校系統，開始的早，也發展的較有系統。

第參章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 的緣起與發展

當「兒童文學」課程在各師範學院成爲全體師院生必修的共同學科，兒童文學教育的種子已然在各師院的校園撒下，這是兒童文學教育的重要轉捩點，面對這項大發展，不但兒童文學界對此寄予厚望，師院本身更是不敢怠懈，「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是九所師範學院爲兒童文學教育努力的歷史身影。在本章，研究者擬探討「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設立的背景與緣起，並記錄這個獎項從設立到停辦的發展過程。

第一節 八〇年代以後兒童文學的發展

依據洪文瓊在〈一九四五～一九九三年台灣兒童文學發展走向〉一文中所提出的觀點：

兒童文學是文化的一個環節，它的發展不能自外於大環境，要觀察台灣的兒童文學，首先必須注意這個歷史大環境。再者，一地區的兒童文學發展，牽涉到社會環境（政經、教育體制等），兒童文學工作者（作家、插畫家、編輯、理論研究者等）的素質，和市場成熟度（圖書、期刊出版量、國民所得、文化消費指數、圖書館普及率、版權保護程度等）等因素，因此，要談論一地區的兒童文學發展狀況，不能光從作品創作的角度來觀察。（《台灣兒童文學史》，頁1）

一個事件的產生與發展，不能自外於所處的大環境，「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在 1993 年設立，是怎麼樣的一個機緣與背景呢？本節擬從兒童文學的大環境、兒童文學獎的發展、兒童文學的推廣、大專院校校園文學獎、各師院對兒童文學的努力等方面，分別說明 1993 年之前的時代大背景。

一、兒童文學的大環境

依據林文寶對 1945 年以後台灣兒童文學發展的分期，台灣現代兒童文學發展的大環境，從 1945 年以來，經歷了萌芽期（1945-1963）、成長期（1964-1979），到八〇年代進入發展期（1980-1987）¹，洪文瓊稱這時期為「爭鳴期」²，此時，無論是發展期還是爭鳴期，顧名思義，可見台灣兒童文學發展經過漫長時間的醞釀及耕耘，到了八〇年代已漸成氣候，開始呈現蓬勃發展的姿態，對於這個時期的台灣兒童文學，邱各容認為：

八〇年代的台灣兒童文學，無論就兒童文學團體、兒童文學人口、兒童文學作品等都粗具規模。（《台灣兒童文學史》，頁 147）

其後，隨著 1987 年台灣解除戒嚴，並開放大陸探親，1988 年報禁解除，1989 年直接民選總統，台灣社會正式進入一個新里程碑，九〇年代以後的台灣兒童文學也進入多元共生、眾聲喧嘩的時期。

由於本身長期醞釀、蓄積的能量，加上媒體、資訊日漸發達，以及經濟成長、社會變遷等外在因素，使八〇年代以後的台灣兒童文學的發展呈現「豐富而精采」景象；各種兒童文學獎如雨後春筍般紛紛設立，兒童文學推廣及研習風氣在台灣各地達到最高潮，從事兒童文學工作的人口增

¹ 林文寶將 1945 年以後的台灣兒童文學發展，分為萌芽期、成長期、發展期、多元共生期四期。參見〈臺灣兒童文學的建構與分期〉《兒童文學學刊》第 5 期，90.05，頁 6-42。

² 參見洪文瓊《台灣兒童文學手冊》頁 57-58。

加，兒童文學社團相繼成立，兒童文學課程在師範學院列入必修，兒童文學理論研究逐漸熱絡，兒童文學理論刊物開始出現，專業兒童劇團不但萌芽，也有了突破性發展，新的兒童報紙與兒童刊物大量出現，兒童文學交流活動日趨頻繁；兒童文學的大環境已趨成熟。

二、兒童文學獎的發展

兒童文學寫作人才與兒童文學作品的質與量，是觀察兒童文學發展的重要指標；根據吳鼎的說法，兒童文學的製作，不外搜集、翻譯、改編及創作四種³，觀諸台灣的兒童文學的發展，六〇年代以前，兒童讀物以翻譯、改寫為主，直到 1964 年，台灣省教育廳兒童讀物編輯小組開始編輯出版《中華兒童叢書》，為兒童文學創作點燃了一盞明燈。

由於《中華兒童叢書》的出版需要大量創作人才，為了兒童文學創作人才的永續經營，也為了兒童文學的永續發展，1964 年，在省立台北圖書館舉辦了一場「兒童讀物問題座談會」，會中做成「公開徵稿，培植人才出頭」的結論，並提出「培植青年作家」的希望⁴，期待透過公開徵稿的方式，大量開發兒童文學創作人才，並且希望有計畫的培植青年作家。

台灣有計畫、有系統的兒童文學創作人才的培育，首推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兒童讀物寫作研究班」的開辦，這是陳梅生「希望培植青年作家」的具體實現，自 1971 年開始辦理，直到 1989 年畫下句點(1971.05.03-1989.02.28)，共辦理十二期，十餘年的努力，的確為台灣培養了無數基層的創作人才及推廣兒童文學的種子。

而七〇年代中期以後，另一個對台灣兒童文學創作人才培育有重大貢

³ 參見吳鼎《兒童文學研究》自序。

⁴ 省立台北圖書館於 1964 年 4 月 11 日在該館會議室舉行的「兒童讀物問題座談會」，是政府遷台以來，首次針對攸關教育文化的兒童讀物問題，舉行座談。座談會由館長王省吾主持，教育部教司幫辦司琦和台灣省政府教育廳第四科科長陳梅生列席指導，會中陳梅生科長作成「九項結論」和「六點希望」，「公開徵稿，培植人才出頭」是第九項結論，「希望培植青年作家」是第一點希望。

獻的後起之秀是兒童文學獎的設置，兒童文學獎的設置也是陳梅生「公開徵稿，培植人才出頭」的兒童文學創作人才開發構想在民間最突出的表現。1974年設立的「洪建全兒童文學創作獎」，是台灣第一個兒童文學創作獎，它為台灣兒童文學掀起了創作熱潮，洪文瓊在《台灣兒童文學史》一書中，曾明白指出：

關於兒童文學創作人才的培育，台灣一直到七〇年代才有具體的行動。一九七一年台灣省教育廳國校教師研習會，首次開辦的「兒童讀物寫作班」（為期一個月），調訓對兒童文學作有興趣的國小教師（以後幾乎每年都辦）。……寫作班為台灣培養現代兒童文學的創作人才。然而對台灣現代兒童文學創作起推波助瀾作用，也對兒童文學創作人才培育有重大貢獻的，還是兒童文學獎的設置。台灣第一個兒童文學創作獎，是一九七四年設立的「洪建全兒童文學創作獎」，……台灣兒童文學創作比較活絡，並引起社會的重視就是從這個時候，也即七〇年代的中期開始的。（頁5）

洪建全文教基金會有感於當時國內兒童讀物多為外國翻譯作品，國內創作的兒童文學作品不多見，於是便興起辦一個兒童文學獎，鼓勵國內作家為兒童創作的念頭，洪建全兒童文學創作獎設立的宗旨為：

- 一、國內的孩子有更好的讀物。
- 二、提高國內兒童讀物的水準。
- 三、培養國內的兒童文學作家。

洪建全兒童文學創作獎以「培養國內的兒童文學作家」為設獎目標，希望能藉由徵獎的活動，引發較多的人參與兒童文學創作的動機和興趣，這與「公開徵稿，培植人才出頭」的構想，道理是相同的。

洪建全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設立，為台灣兒童文學創作及兒童文學發展帶來了極大的影響，當初參與這個獎項籌設的馬景賢，在1991年，當洪建

全兒童文學創作獎走入尾聲時，曾肯定的說：

台灣的兒童文學發展有三個重要的里程碑，除了教師研習會開辦兒童文學寫作班和教育廳兒童讀物編輯小組的成立，就是這個獎的設立，對兒童文學創作有極大的影響。（〈最愉快的一次聚會——記「洪建全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誕生」〉《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會訊》，7卷4期，頁59）

洪文瓊更將洪建全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設立，列入影響台灣近半世紀兒童文學發展的十五樁大事之一，認為該獎項的設立，具有「為台灣掀起兒童文學創作的熱潮」的歷史意義，並且「促成了台灣當代兒童文學開步，它是畫分台灣當代兒童文學發展階段的一個分水嶺。」（《台灣兒童文學手冊》，頁74-75）。

競賽和獎勵往往是兒童文學作家起步的動機和前進的動力，在洪建全兒童文學創作獎成功的揮棒後，果然掀起兒童文學創作熱潮，八〇年代以後各種兒童文學獎如雨後春筍般紛紛設立，包括柔蘭兒童文學創作獎（1981年）、東方少年小說獎（1987年）、信誼幼兒文學獎（1987年）、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1988年）、中華兒童文學獎（1988年）、楊喚兒童文學獎（1988年）、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1992年）、陳國政兒童文學新人獎（1993年）、國語日報兒童文學牧笛獎（1995年）；一波又一波兒童文學創作熱潮，持續在台灣各地湧現，這對台灣兒童文學創作人才培育及本土兒童文學的發展是一個極重要的發展現象。

繼洪建全兒童文學創作獎之後，除了上述全國性、規模較大的兒童文學獎的舉辦外，兒童文學獎的相關活動在各縣市及各國小校園中也呈現熱鬧的場面，筆者參考林文寶主編《台灣區域兒童文學概述》及邱各容編著《台灣兒童文學年表（1985-2004）》，將八〇至九〇年代初期，各縣市區域性兒童文學獎整理如下表：

表 3-1-1：1980-1993 年各縣市區域性兒童文學獎

縣市別	區域性兒童文學獎獎項
台東縣	1985 台東縣兒童文學獎，教育局，至 1993 年仍持續辦理中 1987 東區兒童文學創作獎，省立台東社教館，至 1997 年停辦 1993 台東師院向教育部申請設立「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獲准
花蓮縣	1986 國中小師生兒童文學徵文比賽，作品集結成冊，教育局，至 1993 年仍持續辦理中
宜蘭縣	1980 全縣國小兒童文學創作比賽
台北市	1986 省立臺北師專林政華設「芝山兒童文學獎」 1990 第一屆台北市兒童文學獎頒獎 1991 第一屆兒童詩現場創作比賽，台北市兒童文學教育協會
桃園縣	兒童文學創作徵文
台中市	1976-1987 兒童詩畫創作比賽，1997 起復辦 1985 學生兒童文學創作徵文，並出版「兒童創作專輯」，教育局，至 1993 年仍持續辦理中 1991 「台灣省縣市長兒童文學獎」、「亞哥花園兒童文學四季創作獎」，台灣省兒童文學協會
彰化縣	1987 全縣國小師生童詩、童話徵文比賽，並出版專輯《彰化縣兒童文學創作選》，至 1993 年仍持續辦理中 1988-1990 中部五縣市童詩比賽，彰化社教館
台南市	1986-1987 鳳凰城兒童文學創作獎徵文(師生二組)
台南縣	1986 師生兒童文學創作徵文比賽 1988 第二屆兒童文學創作徵文比賽 1993 南瀛文學獎暨南瀛文學新人獎徵獎
高雄市	1981 柔蘭兒童文學獎徵文

	1981 高雄市文藝獎 (兒童文學類、兒童劇劇本)，財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 1989 余吉春童詩創作獎
屏東縣	1984 屏東師院設兒童文學獎 1987-1989 兒童劇本徵選並出版

從以上全國性乃至區域性大大小小的兒童文學獎看來，八〇年代到九〇年代初期，各項區域性的兒童文學獎在各縣市政府教育局、文化中心、社教館或有心人士的推動下，不但在台灣各地遍地開花，而且徵獎的對象含括成人及小孩；這些在國內各撐起一片天的兒童文學獎，有個共同的宗旨，就是鼓勵兒童文學創作風氣、培養兒童文學創作人才。

的確，兒童文學獎的熱潮，為台灣發掘不少具有潛力的新人作家，許多本土兒童文學創作者都是由兒童文學獎起步的，這是不爭的事實。同時，在兒童文學獎活動的辦理過程中，也使得參與、接觸和關心兒童文學的人口擴大增加，使得兒童文學從「寂寞的一行」成為「不寂寞的一行」。

三、兒童文學的推廣

兒童文學要普及、要永續經營，就要將兒童文學的種子播撒，讓它在各地生根發芽，所以兒童文學的推廣是兒童文學的發展的另一個重點。

台灣兒童文學的發展，到了八〇年代進入發展期（1980-1987），開始呈現蓬勃發展的姿態，兒童文學的推廣及研習風氣也在台灣各地達到最高潮；除了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的「兒童讀物寫作研究班」，還有佛教慈恩育幼基金會辦理的「慈恩兒童文學研習營」，洪建全教育文化基金會辦理的「童話研習班」、「兒童文學巡迴講座」，教育廳委託國語日報辦理的「兒童文學研究班」，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每年一次的兒童文學研習活動，以及各類型兒童文學座談會頻繁舉辦，乃至各縣市政府、

文化中心所辦理的研習會、研習營，一個接一個，播撒兒童文學的種子。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兒童讀物寫作研究班，除了為台灣培育創作人才，更重要的是孕育了兒童文學推廣的推手，許多參與寫作研究班調訓的教師學員，返鄉後努力創作與教學，成為各縣市推廣兒童文學的中堅分子，八〇至九〇年代兒童文學推廣及研習風氣在台灣各地達到最高潮，這群基層兒童文學的播種者實在功不可沒。研究者參考林文寶主編《台灣區域兒童文學概述》及邱各容編著《台灣兒童文學年表（1985-2004）》，將八〇至九〇年代初期，各縣市有關兒童文學研習活動整理如下表：

表 3-1-2：1981-1993 年各縣市兒童文學研習活動

縣市別	兒童文學研習活動
台東縣	1981 暑假，慈恩兒童文學研習營 1984 台東縣兒童文學創作研習營，台東社教館 1985 教育局/兒童文學研習會 1989 兒童戲劇指導教師研習營 1992 兒童劇夏令營
花蓮縣	1984 東區兒童文學研習，台東社教館，玉里 1984 東區兒童文學研習，台東社教館，花蓮 1985、1986、1989、1991 國小教師兒童文學研習會 1987 -1990 小朋友童詩夏令營 1-6 期 1992 夏季兒童藝術週 1992 文藝夏令營
宜蘭縣	1979 全縣國小教師兒童文學研習會，至 1993 年仍持續辦理中 1981 於羅東國小成立「兒童文學研究發展中心」 1982 第一屆全縣性兒童文學座談會 1982 夏季兒童文學研習營，布穀鳥兒童詩學社、中華民國新詩

	<p>學會、教育局</p> <p>1986,1988 國小學生兒童文學研習冬令營（南、北兩區）</p> <p>1987 兒童文學研習營，草湖玉尊宮</p>
台北縣	<p>1979~1983 第八期~第十一期兒童讀物寫作研究班，板橋教師研習會</p> <p>1985 兒童戲劇寫作研究班，板橋教師研習會</p> <p>1985 教師兒童文學研習，至 1993 年仍持續辦理中</p> <p>1985 兒童文學研究會，縣政府</p> <p>1986 兒童文學研習營，縣政府</p> <p>1986-1992 出版 7 本兒童文學創作集</p> <p>1986 「兒童文學融入國語科教學」觀摩會，教育局</p> <p>1987 兒童文學創作教學觀摩會</p> <p>1987 優良圖書及兒童讀物展，縣政府</p> <p>1989 兒童戲劇研習營，省教育廳，永和秀山國小</p> <p>1989 兒童文學寫作班，板橋教師研習會</p> <p>1990 台北縣兒童文學研習營</p> <p>1990 暑期兒童文藝營，至 1993 年仍持續辦理中</p> <p>1991 兒童文學研習營，至 1993 年仍持續辦理中</p>
台北市	<p>1974 教師兒童文學研習會，至 1993 年仍持續辦理中</p> <p>1979 兒童文學寫作班，文復會台北市分會</p> <p>1981、1982、1985 兒童文學研習會，教育局</p> <p>1983 兒童文學座談會，光復書局</p> <p>1985 推廣兒童文學座談會，省教育廳於國語日報社</p> <p>1985 兒童文學研習班（共兩梯次），省教育廳委託國語日報社</p> <p>1985 小小文學夏令營，教育局</p> <p>1985 國語科創造教學研討會，教育局</p>

	<p>1986 暑假兒童文學研習班</p> <p>1987 「青少年讀物面面觀」座談會，台灣師範大學社教系</p> <p>1987 林老師說故事觀摩會，教育局</p> <p>1988 兒童文學教學研討會，國語日報語文中心</p> <p>1989 國小教師兒童文學研習營，國語實小</p> <p>1990 國際兒童戲劇交流研習營</p> <p>1993 兒童圖書館服務座談會，台北市立圖書館</p>
桃園縣	<p>1980~1990 國小教師兒童文學研習會，教育局</p> <p>1983~1986 兒童文學研習會，教育局</p> <p>1988 國小學生兒童文學研習，教育局</p> <p>1993 中小學教師兒童文學寫作研習營，縣政府</p>
新竹市	<p>1985~1987 兒童文學創作研習會</p>
新竹縣	<p>1982 教師兒童文學創作才藝營</p> <p>1985 教師兒童文學研習營，教育局</p> <p>1986 暑期兒童文學研習班</p>
苗栗縣	<p>1990 兒童文學創作研習</p> <p>1991 國小教師兒童戲劇研習營</p>
台中市	<p>1976-1987 教師兒童文學研習營，文化中心</p> <p>1985 兒童文學研究座談會</p> <p>1985 教師暑期兒童文學研習會，教育局</p> <p>1985 兒童文學研習，文化中心</p> <p>1989 兒童文學研習營，台灣省兒童文學協會，至 1993 年仍持續辦理中</p> <p>1990 童詩創作及指導創作研習，台灣省兒童文學協會、台中市立文化中心合辦</p> <p>1990 兒童文學研習，彰化社教館</p>

台中縣	1986~1988、1990~1992 兒童文學研習，教育局 1992「兒童文學與兒童語言」系列演講十場，靜宜大學 1993 兒童文學創作研習夏令營，台灣省兒童文學協會於東海大學舉辦
南投縣	1986 全縣教師兒童及青少年文學創作研習會，縣立文化中心
彰化縣	1986 兒童文學研習，教育局 1986 兒童文學研習會，並出版教師創作選集，至 1993 年仍持續辦理中 1987 兒童詩寫作及傳統詩吟唱研習會 小朋友兒童文學營 假日文藝研習營，平和國小
雲林縣	1986 兒童文學研習，教育局 1987~1991 全縣教師兒童文學研習營，教育局 1989 師生國語文研習營 1991 師生國語文才藝營
嘉義市	1983 兒童文學座談會 1986 兒童文學研習，教育局
嘉義縣	1986 兒童文學研習，教育局
台南市	1982 暑假，第二屆慈恩兒童文學研習營 1984 台灣南區兒童劇展 1987 寒假兒童文學創作研習會 1989、1992、1993、1995 教師兒童文學研習會
台南縣	1986 教師兒童文學研習會、國小學生兒童文學營，教育局 1987 國小暨幼稚園教師「童話研習營」 1987 國小學生童話夏令營 1988 國中小學暨幼稚園教師「兒童劇本創作研習班」

	1991 大牛兒童城文化推廣基金會舉辦兒童戲劇研習會
澎湖縣	1983 兒童文學研討會 1984-1990、1997、1998 兒童文學創作研習營 1984-1996 出版《澎湖縣兒童文學選集》 1986 兒童文學研習，教育局
高雄市	1981 兒童文學座談會 1982 兒童文學系列講演，高雄市兒童文學寫作學會、教育局 1983 兒童文學研習營，教育局 1986 高雄市教師兒童文學研習營 1990 小紅帽兒童戲劇研習營，高雄市兒童福利服務中心
高雄縣	1983 國小兒童研習營 1986 兒童文學研習，教育局 1987 國小兒童文學創作教師研習營，教育局
屏東縣	1979 兒童文學研習會，至 1993 年仍持續辦理中 1979 國小教師兒童文學寫作研習營 1982 兒童文學暨詩歌教學研習營 1984 兒童文學研習營 1986 國小教師兒童文學研習 1986 暑假兒童文學研習（兩梯次） 1987 寒假兒童文學創作研習會

從上述各地熱烈辦理兒童文學有關研習、座談及演講的情形看來，八〇年代到九〇年代初期，兒童文學推廣與研習相關活動在台灣各地普遍的推展，兒童文學的種子播撒在台灣各地。

四、大專院校校園文學獎

兒童文學是文學的一環，在兒童文學的場域中，兒童文學獎開始於七〇年代的「洪建全兒童文學創作獎」，紛紛設立是八〇年代以後的現象，而在台灣文學場域中則早了十年；早在六〇年代，就有台灣文學獎（1965年）、中山文藝創作獎（1966年）、嘉新文藝創作獎（1966年）、吳濁流文學獎（1969年）等獎項的設立，七〇年代，自從聯合報文學獎（1976年）和中國時報文學獎（1978年）兩項大規模的文學獎徵文相繼辦理以後，各級文學獎便紛紛設立，從媒體副刊到各縣市政府，從出版社到文學館，從民間到政府，從業界到校園，規模有大有小，全國性、區域型、校園型，國內的寫作風氣一時之間大有風起雲湧之勢。

校園，是孕育文壇新秀的搖籃，校園中臥虎藏龍，許多年輕學子勤於筆耕，可塑性高、創造力強，猶如一股源源不絕的活水，校園文學獎為青年寫手開啓一條通往文壇的路，許多知名的作家都出身於校園文學獎⁵，顏崑陽說：

台灣幾十年來，「校園文學獎」的確是文學人才的搖籃。同時，也是文學教育最具效力的「有機肥」。（《文訊》，第250期，頁31-32）

台灣大專院校校園文學獎創立最早的是1954年屏東農專「南風文藝創作獎」，七〇年代至八〇年代，較著名的如成功大學「鳳凰樹文學獎」、政治大學「道南文學獎」、輔仁大學「輔仁草原文學獎」、東吳大學「雙溪現

⁵ 簡嬪：台大文學獎，蔡詩萍：台大文學獎，安克強：台大文學獎，吳淡如：台大文學獎，林黛嫻：臺大文學獎，林耀德：輔仁文學獎，陳克華：全國學生文學獎，侯文詠：北醫文藝競賽，張曼娟：（東吳大學）雙溪現代文學獎，許佑生：台大文學獎，柯翠芬：東海文學獎，羅任玲：師大文學獎，陳樂融：鳳凰樹文學獎，初安民：鳳凰樹文學獎，沙笛（汪仁玠）：鳳凰樹文學獎，舞鶴（陳國城）：鳳凰樹文學獎，林齡齡：鳳凰樹文學獎，蔡素芬：五虎崗文學獎。

代文學獎」、中央大學「金筆文學獎」、清華大學「月涵文學獎」、高雄師範大學「南風文學獎」、中興大學「中興湖文學獎」、淡江大學「五虎崗文學獎」、銘傳大學「銘傳文藝獎」、靜宜大學「心荷文學獎」，至九〇年代以後，台灣大學「台大文學獎」、東海大學「東海文學獎」、逢甲大學「逢甲文學獎」、台灣師範大學「師大文學獎」、彰化師範大學「白沙文學獎」、中山大學「西子灣文學獎」、中正大學「清園文學獎」、華梵大學「大冠鷲文學獎」、世新大學「舍我文學獎」也紛紛設立。總之，七〇年代以後，各大專院校為提倡校園文藝，鼓勵同學創作，培植優秀創作人才等理念，校園文學獎在各校園設立已是普遍現象⁶。

除了各校校園文學獎，1980年開辦的「全國學生文學獎」(明道文藝、中央日報合辦)，是八〇年代以後重要的校際性的文學獎⁷，對當時校園寫作風氣更具鼓舞作用，這個獎是許多青年學子從高中到研究所的求學期間努力的目標。這個校際性的獎項，造就了更多文壇的生力軍，如焦桐、渡也、吳鳴、陳克華、簡嬪、林耀德、張春榮、張國治、侯文詠、張曼娟、張啓疆、羅葉、蔡素芬、魏貽君、許悔之、駱以軍、詹玫君、彭樹君、吳淡如、郭強生、林雯殿、林黛嫻……

五、各師院對兒童文學的努力

就台灣兒童文學而言，師範院校系統一直是兒童文學發展的主軸，許義宗認為師專是培育國小教師的搖籃，在師專開設兒童文學研究科目，可以：

一、建立兒童文學體系，有助於兒童文學的發展。

⁶ 根據東華大學須文蔚於2006年所作調查，2006年全國161所大專院校中，有舉辦文學獎的學校有62所，約佔所有學校的4成。

⁷ 其後有1998年開辦的「全國大專學生文學獎」(文建會策畫·各校輪流主辦，第一屆由臺灣大學主辦)，也是校際性的文學獎。

二、激發師專從事兒童文學研究興趣，給兒童文學做傳播的工作。

(《我國兒童文學的演進與展望》，頁 14)

回顧兒童文學課程在師範院校的演進，自師範改制為師專，在 1961 年開始設有兒童文學課程，雖然在師專時期的 26 年間，兒童文學課程一直處於選修的邊緣性課程，但在各師專校園中，一直不乏對兒童文學默默耕耘的教授，他們深知師專是培育國小教師的搖籃，兒童文學教育在師專有其必要性，誠如當年台中師專校長朱匯森所說：

如以語文方面為例，國校教師及師範生應該多多研究兒童文學，似乎比研究古代典籍中之精粹作品還重要得多。(林守為《兒童文學》，朱序頁 3)

因此，兒童文學的教學與理論研究在各師專得以不斷的交流與慢慢滋長。

1987 年師專改制為師院，「兒童文學」由語文組選修課程提升為全體師院生的必修課程，從 1961 年到 1987 年，經過二十餘年，兒童文學由邊緣走進核心，這改變對各師範院校這群長期在兒童文學領域默默耕耘的學者而言，無疑是一大鼓勵，也是一項責任；兒童文學界對此也寄予厚望，馬景賢說：

一個國民小學老師，將來不論擔任那一種課程，都不能不了解兒童文學。所以要提高小學老師的素質，絕對不能忽視師院中兒童文學課程，必須要好好設計，不能再把它當成是課表上的陪襯。……我們重視師院的兒童文學課程，不但可以發揮它在教育上的功能，對教育有助益，對兒童文學的發展，也會有很大的影響。(《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會訊》，4 卷 1 期，頁 3)

洪文瓊也說：

這一措施將使台灣兒童文學的普及，由點擴大到面。……所有的新老師都修過兒童文學，這對兒童文學欣賞教育在小學的落實，將有積極的促進作用。對兒童讀物市場的擴大以及兒童文學從業人口的增加，應是非常有助益。……由於社會上有一批受過兒童文學正統教育的人才作為第一線推廣骨幹——至少他們是一批新生的兒童圖書理性消費者，屆時台灣兒童文學將是進入追求內涵的時代，它對台灣兒童文學發展將是根本而深遠的。（《台灣兒童文學史》，頁 33）

各師院果然不負大家的期望，為提升師院兒童文學教學，落實師院兒童文學教育，以期兒童文學未來在國小扎根，各師院相繼辦理學術研討會，以切磋學術理論，交流教學經驗；1988 年，首先由省立台中師院承辦第一屆台灣區省（市）立師範學院兒童文學學術研討會，為各師院兒童文學學術研討掀起序幕，1989 年由省立台東師院承辦第二屆學術研討會，1990 年由省立嘉義師院承辦第三屆學術研討會，1991 年，九所師院改制為國立，1992 年國立台東師院承辦少年小說學術研討會，1993 年國立台東師院承辦兒童文學教育與教學學術研討會，1994 年國立台東師院承辦兒童文學教育學術研討會；每年一次的學術研討會，不但凝聚各師院對兒童文學教學與研究的共識，也帶動台灣兒童文學研究風氣，林文寶觀察當時的情形，曾說道：

「兒童文學」隨師專改制為師院，已然由邊緣課程提升為核心課程，亦有五、六年之久。目前講授與研究者，大半即是以前師專時代兼授兒童文學課者，如今皆已脫兼跨性質；雖然缺乏學有專精的高等人才或研究機構從中帶動，但從整體師院的學術活動而言，「兒童文

學」仍是屬於較活絡的一門學科，至少每年都有兒童文學研討會。

(《台灣·兒童·文學》，頁 5-12)

當時九所師院對兒童文學的教學與研究所做的努力是有目共睹的。

在九所師院中，對兒童文學發展投注最多心力的，首推台東師院。1972年，台東師專語文組開始開設「兒童文學」課程，由林文寶講授；理論與創作並重，是林文寶講授「兒童文學」的方式，除理論知識的傳授外，同時指導學生創作並鼓勵發表，他指導的學生作品發表於校內《東苑》、《莘耕》、《東師青年》⁸等刊物，台東師院兒童文學發展的基礎在師專時代已奠立；自 1987 年改制為師院，語文組蛻變而為語文教育學系，語文教育學系的教育目標在涵育學生：

- (一) 具備擔任國民小學國語文教學能力。
- (二) 具有獨立研究與自由創作能力。
- (三) 靈活運用我國語言、文字，奠定文學發展基礎。
- (四) 具備高度文化素養及優美情操。
- (五) 融合古今中外文學與兒童文學，以擴大鑑賞領域。(省市立師範學院課程總綱、各學系課程表，頁 13)

秉承此一教育目標，台東師院語文教育學系自設系就確立以兒童文學教學與研究作為系的發展方向，同時將兒童文學列入該校的發展重點之一⁹，無論在教學、研究及推廣上，都一步一步在這方面的累積。自 1987 年至 1993 年，台東師院在兒童文學上重要的努力有：

(一) 1987 年設立兒童讀物資料圖書室，收藏各類兒童圖書出版品，向出版

⁸ 《東苑》、《莘耕》、《東師青年》是台東師專時代的校內學生刊物，1992 年台東師院語文教育學系選錄這些師專時代學生創作作品，編印為《鹿鳴溪的故事》。

⁹ 參見林文寶〈台東師範學院兒童讀物研究中心介紹〉，《兒童文學學刊》，卷 4，1990.11，頁 210-226。

社、兒童文學作家、師院教授及各縣市政府廣募兒童圖書，為兒童文學的教學與研究提供基礎的環境。

- (二) 1991 年 7 月，經教育部核准設立「兒童讀物研究中心」，作為推動兒童文學研究發展的據點，繼續有計劃的蒐集、保存及整理相關兒童讀物及研究資料，並著手於專題研究。
- (三) 為提高國內兒童文學研究，積極爭取辦理兒童文學學術研討會，於 1989 年、1992 年、1993 年承辦兒童文學學術研討會。¹⁰
- (四) 1989 年起，逐年編輯兒童文學年度出版書目，刊登於《東師語文學刊》，為兒童文學研究建立參考資料。¹¹
- (五) 以「兒童文學」為編輯重點，編輯出版《東師語文學刊》及《東師語文叢書》。
- (六) 1991 年、1992 年、1993 年連續三年，受台東社教館委託承辦第五、六、七、十屆台灣省東區兒童文學創作獎及第十、十一、十二、十五屆台灣省東區青少年文藝創作獎徵文比賽。¹²

由上述探討，可知九〇年代初期，在兒童文學場域，有三個現象；第一，台灣兒童文學的創作熱潮因兒童文學獎紛紛設立而熱絡，兒童文學獎已成為本土兒童文學重要的生產機制，無論全國性的、區域性的，兒童文學獎熱浪在各地一波波湧現，其次，兒童文學普遍受到重視，兒童文學推廣及研習風氣在台灣各地達到最高潮，第三，兒童文學晉身學府（師範學院）後，各師範學院致力於兒童文學，尤其是台東師院；同時，在九〇年代的大專院校校園中，校園文學獎已是一種普遍存在的校園活動，校園文學獎提供了大專學生磨練文筆的空間，也發掘了優秀的文藝創作人才，是青年學子初試啼聲的媒介。這樣的環境與氛圍，提供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孕育的條件與動力。

¹⁰ 其後從 1994 年至今，台東師院（台東大學）仍持續辦理兒童文學學術研討會，每年 1-2 場。

¹¹ 兒童文學年度出版書目自 1998 年起，刊登於《兒童文學學刊》。

¹² 其後在 1996 年再受委託承辦第十屆台灣省東區兒童文學創作獎及第十五屆台灣省東區青少年文藝創作獎徵文比賽。

第二節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緣起

1993 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在教育部中教司的支持下設立，該獎項設立的重要推手是當時擔任台東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系主任的林文寶。林文寶自 1972 年開始在台東師專講授兒童文學，自此對於兒童文學教育不遺餘力，他秉持理論與創作並重的教學理念，指導並鼓勵學生創作兒童文學作品，台東師專時期的校內刊物，從早期的《東苑》、《莘耕》，到後期的《東師青年》，都有他指導的學生作品發表；1987 年接任台東師院語文教育學系首任系主任，更以兒童文學教學與研究作為該系的發展方向。

此時師資培育是採公費、計畫式培育，師院生是未來的國小教師，有鑑於兒童文學與國小教育關係密切，所以自師專改制師院，兒童文學就列為全體師院學生的必修課程，依 1987 年 7 月台灣省政府教育廳訂定的省（市）立師範學院課程總綱暨各學系（組）課程表，各學系必修「兒童文學」2 學分、語文教育學系必修「兒童文學及習作」3 學分，同時在實施要點中更明白標示：

國文應修習應用文及兒童文學、英文應包括教育名著選讀及兒童文學等方面的教材，以激發學生從事兒童教育工作的興趣與意願。（頁 5）

在師院課程中，學生不只在「兒童文學」課程中修習兒童文學教材，在「國文」、「英文」等必修課程中，也包含兒童文學相關教材，而其目的就在於為日後學生從事兒童教育工作做準備。

林文寶認為兒童文學的學習目標有：

- 一、了解兒童文學的意義與價值，及其與兒童的關係，並啟發研究兒童文學的興趣。
- 二、了解兒童文學的發展、類別及重要讀物的內容。
- 三、了解兒童文學製作的原理，並期能編寫兒童文學。
- 四、培養欣賞與解讀的能力。(《兒童文學》，序頁 2)

市立台北師院陳正治在〈師院兒童文學教學的管見〉一文中，談到師院兒童文學教育，則明白指出：

師院兒童文學課程設置，主要的教學目標是透過兒童文學教育，陶鑄師院生的思想情意，提升師院生的語文能力，以勝任國小的語文教學。因此，師院兒童文學的教學內容，基本上應包括三大部份：了解兒童文學的概論知識、明白兒童文學的寫作技巧、能欣賞及創作兒童文學作品。(《兒童文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兒童文學教育》，頁 28)

師院兒童文學的教學，除了兒童文學概論知識及寫作技巧的教學，使師院生具備兒童文學的概論知識，並明白兒童文學的寫作技巧，以期他們未來能勝任國小語文教學外，更進一步希望師院生能將兒童文學的知識與寫作技巧學以致用，能為兒童創作好的兒童文學作品，所以鼓勵及指導師院生從事兒童文學創作，也是師院兒童文學教學的目標之一。

林文寶基於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以落實師院兒童文學教學的理念，擬寫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計畫書草案，於 1993 年 7 月 13 日發函給主管師範教育的教育部中教司，建議籌辦「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希望藉由徵獎的機制，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讓學生在課堂上學來的兒童文學理論，與實際創作融合為一，這項建議獲得教育部同意；當時教育部中教司吳清基司長極為贊許這項提議，指派第二科許泰益科長

負責辦理，許科長於 1993 年 10 月 22 日召集九所師院語教系主任，及擔任兒童文學課程的教授，共同商議設獎的相關事宜，於是「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徵文活動便宣告開始。在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作品集《遺忘的咒語》的編後語，對這段籌辦的歷史有清楚的記載：

本校語教系於八十二年七月十三日發函教育部中教司，建議籌辦「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所擬計畫蒙教育部於八月五日函覆同意備查，並核定補助款五五六六〇〇元，時為暑假；俟開學日一到，旋即於十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由教育部許科長於本院（台東師院）語教系館召開並主持九所師院語教系系主任及兒童文學教授共同參與的本項創作獎籌備會。會中，教授們發言踴躍，意見極為珍貴，「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徵文要點便從此確定，並委由各師院教授將辦法攜回各校，徵文活動於焉開始，便落實到各師院的每個角落去。（頁 202）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在「兒童文學」課程成為師院生必修課程後的第 7 年設立，是教育部中教司與各師院兒童文學教授，在師院「兒童文學」課程普遍實行一段時間後，有感於兒童文學創作是多元的融合與應用，不但能落實師院兒童文學理論教學，且兒童文學創作能力的培養有助於國小教學，更期待能啟發師院生——這一群將來要成為最親近國小學童的人——為兒童創作兒童文學，基於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提升師院學生人文素養的共同體認，「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於是設立。

當時支持並促成這個獎項設立的中教司吳清基司長認為，「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設立，具有深遠的意義，他說：

第一屆全國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雖然開始得很晚，但總算踏出了第一步；尤其在師資培育多元文化的今天，此獎之設立，其意義

又更為深遠。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設立，具有下列三種意義：

一、希望師院兒童文學課程，能夠將教育原理、兒童認知發展與文學理論加以融為一爐的有機生命體，而不是只講純文學理論，否則將失去在師院設計此一課程的意義。

二、希望師院生能根據兒童個別認知發展的原理原則，到國小任教後，能夠設計出一套適合其所有任教班級的語文教材教法活動設計，不僅將國語課文教得更生動活潑，而且又能指導孩子選購優良圖書，輔導課外閱讀，幫助學校選購圖書，充實圖書設備。

三、除了增進教師之教學技能之外，其最終目的還是希望教師也能創作出適合學童閱讀之文學作品；最了解國小學童的，莫過於國小教師，一個國小教師如果能將你所熟知的教育對象，運用文學技巧，寫成文學作品，一定最能博得兒童的共鳴。遠的不說，就以今天國內兒童文學家來說，本次全國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決審的五位評審傅林統、林鍾隆、陳玉珠、黃瑞田及李潼等先生，每一位都是國小教育同仁，如今，他們不僅是教育家，而且是文學作家。（《遺忘的咒語》，頁 1-2）。

第三節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發展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開始於 1993 年，至 2002 年畫下句號，共辦理了九屆。這項徵獎由教育部主辦，各師範學院輪流承辦，第一屆至第三屆由台東師院承辦，自第四屆起，依序分別由屏東師院、台南師院、嘉義師院、台中師院、新竹師院及台北師院承辦，這個屬於師範學院的校際活動，雖然活動大體上都依循著第一屆的模式進行，但過程中，仍陸續有一些的調整，九年期間，由「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展為「師資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是怎樣的發展歷程？本節擬從籌備會議、徵獎辦法、評審制度、頒獎典禮及作品集等面向，來看「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發展。

一、籌備會議的召開

活動前的籌備會議是活動辦理前的熱身，藉由籌備會議的召開，聽取各方對活動的意見與看法，以集思廣益，凝聚共識，期使活動的規畫更周全，活動的進行更順暢。「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是九所師範學院共同的校際活動，為落實師範學院的兒童文學教育，主管師範教育的教育部中教司非常重視並支持這個獎項的設立與辦理，特別由中教司第二科許泰益科長召集九所師院語教系主任及擔任兒童文學課程的教授，共同商議設獎的相關事宜。

1993 年 10 月 22 日在台東師院語文教育學系召開的「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籌備會議」，為「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整個活動拉開了序幕。九所師範學院除新竹師院外，均熱烈出席會議，出席的各校代表分別為：市立台北師院趙涵華、國立台北師院張湘君、國立台中師院鄭蕙、國

立嘉義師院陳貞、蔡尚志、國立台南師院張清榮、國立屏東師院侯秋東、徐守濤、國立花蓮師院羅清能、杜淑貞、林嵩山、國立台東師院何三本、洪文珍，及獎項的發起人林文寶。會中重要決議，經研究者整理如下：

第一，確定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徵獎實施要點（包括徵獎對象、徵文類別、字數、獎額等）。

第二，確定創作獎評審委員的產生方式及評審制度的原則——從初審到決審，都不聘請師院系統的教授擔任評審。

第三，確定頒獎典禮合併發表會（或研討會）舉行。

第一屆籌備會議中的決議，大致上勾勒出「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活動流程與辦理模式，往後各屆都循例召開籌備會議，會中討論的事項大致不外是：徵文類別、徵文對象、徵獎實施要點、頒獎典禮辦理的型式等項目。

第三屆的籌備會議中，對活動進行第一次的調整，此次會議中有影響性的決議與提議事項，經研究者整理如下：

第一，徵文對象：限各師院日間部在校學生，不包括研究生及大五實習生。

第二，初審由師院教授擔任，各師院推舉兒童文學方面專長教授，共同評選之。（決審仍援往例，由各師院推荐非師院教授之兒童文學專家，再由承辦學校遴聘之。）

第三，台東師院洪文瓊建議將徵獎設為常設性活動，並由各師院輪流承辦。

所以，自第三屆起，徵獎對象有了更明確的規範——限定各師院日間部在校學生、排除研究生及大五實習生，初審委員的遴聘制度也做了修訂，九所師院兒童文學教授進入評審體系；而台東師院洪文瓊的建議，雖然在會中僅作成「供參考」的決議，但基於為使這項徵獎活動能普遍走入各師院

校園的期待，以及中教司的支持¹³，其後在全國師範學院校長第九次校務聯繫會議決議，徵獎活動自第四屆起由各師範學院輪流承辦，第四屆由屏東師院接手承辦。

第五屆的籌備會議，決定將各師院進修部國小師資班的學生納入徵文對象，這個獎項的徵文對象做了第一次擴大的調整。其次決議，頒獎典禮合併舉行的學術討論，內容以有關兒童文學的專題演講、教學經驗與心得的分享為主，避免學術論文的發表。

第七屆（1999年）的籌備會議在九二一大地震後召開，該年活動正由台中師院承辦，因中部地區震災嚴重，無法順利訂定頒獎典禮舉辦場地，會中曾就可否停辦一年或是由其他學校先接辦進行討論，但因台中師院已積極籌畫相關活動多時，最後決議為仍由台中師院承辦，不受九二一震災影響。

因面對各師範學院的轉型發展，第八屆的籌備會議中特別針對「徵文對象是否仍限於師院生？研究生、其他大學生可否考慮開放准其報名參賽？」的議題進行討論，並做成如下兩點決議：

- 一、研究生不列入參賽範圍。
- 二、希望明年起，三所師範大學能一起加入參與，同時，建請教育部於明年編列預算時，能將參賽者範圍由師院生擴大至師範大學生。（第八屆籌備會議紀錄）

「擴大徵文對象」的議題在第九屆籌備會議中再度引起討論，會議中並做成「擴大徵文對象，納入三所師大及各大學修習國小教育學程（含國小師資班）之在校學生。」的決議，實施八年的「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

¹³ 中教司許泰益科長於第三屆籌備會議中，允諾「將積極爭取每年持續辦理本創作獎」，並希望1997年如繼續辦理，「考慮和學術研討會合辦，可使活動多元化、具體化，而帶動各師院師生研究兒童文學之風氣，提升兒童文學之教學績效。」參閱附錄會議紀錄。

獎，自此發展成爲「師資生」兒童文學創作獎。

表 3-3-1：歷屆籌備會議一覽表

屆別	承辦學校	會議時間	會議地點	主要討論及決議事項
一	國立台東師院	1993.10.22	台東師院	1.實施要點 2.評審制度 3.頒獎典禮的型式
二	國立台東師院	(經查無會議資料) ¹⁴		
三	國立台東師院	1995.10.27	台東師院	1.實施要點 2.徵文對象：不包括研究生 3.徵文類別 4.初審改由九所師院教授擔任 5.建議各校輪流承辦
四	國立屏東師院	1996.09.30	屏東師院 西校區	1.徵文類別 2.徵獎實施要點
五	國立台南師院	1997.11.18	台北中央 聯合辦公 大樓	1.徵文類別 2.徵獎實施要點 3.擴大徵文對象 4.頒獎典禮合併學術討論會舉行，討論會的內容爲有關兒童散文之專題演講、教學經驗與心得之分享。
六	國立嘉義師院	1998.11.25	嘉義師院	1.徵文類別 2.徵獎實施要點

¹⁴ 依研究者在第二屆承辦學校所查得的第二屆活動辦理的檔案資料，因台東師院 1993 年承辦第一屆徵獎活動受到肯定，教育部於 1994 年 7 月 22 日函請台東師院繼續辦理第二屆徵獎活動，台東師院於 1994 年 8 月 25 日將活動計畫及經費報教育部核定，教育部於 1994 年 10 月 15 日函復台東師院，請台東師院修正計畫後再報部核定，台東師院復於 1994 年 10 月 27 日將修正計畫報部，1994 年 11 月 26 日教育部正式核定活動經費，台東師院旋即於 1994 年 12 月 1 日，寄發徵文簡章及海報到各師院。其間並未發現有召開籌備會議的相關資料，包括開會通知、會議簽到、會議紀錄等都闕如，研究者研判，第二屆可能未召開籌備會議，而逕依第一屆模式辦理相關活動。

				3.頒獎典禮合併學術討論會舉行，討論會的內容為有關兒童文學之專題演講、教學經驗與心得之分享。
七	國立台中師院	1999.11.09	台中師院	1.徵文類別 2.徵獎實施要點 3.頒獎典禮不受九二一震災影響
八	國立新竹師院	2000.11.10	新竹師院	1.徵文類別 2.徵文對象 3.徵獎實施要點委由承辦學校直接報部
九	國立台北師院	2001.12.21	台北師院	1.徵文類別 2.徵獎實施要點 3.擴大徵文對象 4.徵獎實施要點委由承辦學校直接報部

二、實施要點的制定

文學獎身爲一種競賽，必須有一套完整的遊戲規則，作爲指引與檢核的依據，徵文辦法就是文學獎機制的遊戲規則，楊詩玄稱它爲文學獎活動「最初的審查」，是一種「屬於主辦單位的權力」¹⁵，他說：

徵文辦法是文學獎與大眾接觸的的第一步。「徵文辦法」即是一種審查。通過徵文目標、文類、對象的指定，就是一種過濾，暗示創作者什麼才是主辦單位想要的作品。這個過程已經將天馬行空的

¹⁵ 楊詩玄《兒童文學獎中的文化形構—以洪建全兒童文學獎爲例》，頁 67-76。

創作鎖定在一定的範圍內，主辦單位的欲求與排除的信念可以從中窺探。(《兒童文學獎中的文化形構—以洪建全兒童文學獎為例》，頁67。)

文學獎的主辦單位透過徵文辦法，完成最初的宣告，並與所有參與者達成最直接的約定。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有別於一般開放型的文學獎徵獎，它是校際型的學生文學獎，徵獎的對象設定為各師範學院在學的學生，主辦單位是教育部，九所師範學院是承辦單位，也是另一種形式的參賽者¹⁶；而且這獎項的設立是緣於落實師院兒童文學教學的教育理念，主辦單位與承辦單位基於「鼓勵師院生創作」的出發點，共同來推動這個獎項，也基於這個出發點共同商議訂定徵文辦法；如果說，徵文辦法的訂定是一種權力的話，在「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中，這種權力是主辦單位教育部與承辦單位九所師院所共同分享的。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徵文辦法正式名稱是：「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徵獎實施要點」；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徵獎實施要點草案，是由這個獎項的發起者——台東師院語文教育學系於1993年7月草擬，並報請教育部同意設立該獎項及補助相關活動經費，其後在1993年10月22日的籌備會議中，經教育部中教司第二科許泰益科長和九所師院與會代表共同討論後確定，隨即由各師院代表將辦法帶回各校，徵文活動宣告開始，此後，歷屆實施要點都是在籌備會議中由與會的教育部、九所師院代表共同議定的¹⁷。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實施要點，包含宗旨、徵文對象、徵文類別及字數、錄取名額及獎勵、評審、參選須知等六要項，本單元研究者將從前四項來陳述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實施要點的制定，至於評審制度則於下

¹⁶ 參賽者為各師院學生的，相互比較各校學生的成績表現情形，無形中使各師院成為另一種形式的參賽者。

¹⁷ 實施要點是歷屆籌備會議討論的重點之一，請參見本文頁67-68歷屆籌備會議一覽表。

一單元說明之。

(一) 設立宗旨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基於落實師院兒童文學教學的理念而設立，其設立的宗旨有三：

1. 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
2. 發掘兒童文學創作新秀；
3. 提升師院學生人文素養。

「獎成立的宗旨，代表它的自我期許與目標」，「宗旨代表這獎項的精神，也可以作為觀察是否達到設定目標的檢視點」（《兒童文學獎中的文化形構——以洪建全兒童文學獎為例》，頁 68），從上述三項目標，可以知道「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出發點在於兒童文學教育的目的，其中第一項與第三項——「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提升師院學生人文素養」，是這獎項基本的目標，希望獎的設立，能在國小教師的搖籃裡——各師院校園掀起創作兒童文學的波瀾，使師院生勇於並樂於嘗試兒童文學創作，而第二項——「發掘兒童文學創作新秀」，則是進一層次的期許，希望這獎項作為師院生踏向兒童文學創作的開始，經由這獎項設立與舉辦，能在各師院校園中發掘兒童文學創作人才，並進而培養成為兒童文學創作工作者。

第八屆及第九屆獎項的宗旨雖稍做調整，但其著眼於兒童文學教育的本質是不變的，

1. 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
2. 充實師院生文學素養；
3. 提升國民教育之兒童閱讀品質。

第一項與第二項——「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充實師院生文學素養」，延續前七屆一貫的初衷與目標，而第三項——「提升國民教育之兒童閱讀品質」，與原來「發掘兒童文學創作新秀」的宗旨，可說是一體的兩面，發掘兒童文學創作新秀的目的，在於開發更多的兒童文學創作工作者，而

從事兒童文學創作的人愈多，愈能提高兒童讀物的水準，有了較高水準與品質的兒童讀物，國民教育的兒童閱讀品質自然提升。所以說，這個獎項的期許與目標，始終是一致的。

(二) 徵文對象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為九所師範學院校際型校園徵獎活動，它的徵文的對象主要曾經有過三次的調整；第一屆、第二屆徵文對象為「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在學學生」，第三屆、第四屆徵文對象為「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在校學生(不包括研究生)」，第五屆起至第八屆徵文對象為「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在校學生(含國資班學士後教育學分班，不包括研究生)」，第九屆徵文對象為「各師範學院及各大學(含三所師大)修習國小教育學程(含國小師資班)之在校學生」。

在第一屆籌備會議中，有鑑於當時各師院進修部有夜間班學生，台南師院張清榮提議徵文對象標明「日間部學生」，這項提議獲得共識，並認定徵文對象包括研究生，於是實施要點明白的界定徵文對象為「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在學學生」¹⁸。但是，在第二屆的首獎由研究生獲得後，研究生可不可以參加徵獎的議題被提出來檢視；嘉義師院學生張佑珍在第二屆頒獎典禮綜合座談中，提出「五年級和研究所的同學可不可以參加？」的質疑，他認為已有教學經驗的國小教師，再重回師院就讀研究所，雖具日間部學生身份，卻不適合參加這項徵文，這議題經第三屆籌備會議討論，會中決議將徵文對象修訂為：「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在校學生(不包括研究生)」，並且對「日間部在校學生」做了明確的定義：「包括延修生，但不包括研究生及五年級結業生」，徵文對象在第三屆時做了第一次調整。

第二次的調整在第五屆徵獎時(1997年)，於籌備會議中決議將進修部學士後國小師資班¹⁹學生納入徵文對象群組中，因為各師院進修部學士

¹⁸ 第一屆籌備會議紀錄：「徵文對象為『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在學學生』，當然也包括研究生。」

¹⁹ 自第五屆至第八屆，各屆實施要點對進修部學士後國小師資班的名稱各不相同：第五屆稱「國資班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第六屆稱「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第七屆稱「國資

後國小師資班也是日間上課的班次，廣義而言，屬於師院日間部在校學生，而且在國小師資班應修四十學分課程中，「兒童文學」2 學分列為必修基本學科，所以自第五屆起徵文對象做了調整。

面對各師範學院的轉型發展及師資培育多元化的已然趨勢²⁰，培育機構由原師範校院擴大為各大學校院經實核准可以開設教育學程及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徵文對象擴大的議題在第八屆籌備會議被提出討論，並在第九屆籌備會議決議將徵文對象再擴大，納入三所師大及各大學修習國小教育學程（含國小師資班）之在校學生，擴大為師資生，不再限於師院生，這是一次大幅度的調整，這項徵獎由此跨出師範學院的校園，成為各大學院校的活動，原以為可以形成更大的影響力，可惜的是，這項徵獎在第九屆活動後，難敵經費因素，便畫下休止符，在師範學院之外的大學校園，還來不及掀起漣漪，正踏出的腳步就戛然而止。

從上述調整過程，可以看出「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徵文對象，順應師資培育多元化的發展而擴大的歷程；在獎項設立之初，徵文對象的是狹義的師院生——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學生，當時，國小師資培育為計畫式培育，由各師範學院一元化培育；其後 1994 年師資培育法公布後，師資培育改為多元化儲備式培育，各師範學院招收的學士後國民小學教師職前學分班（簡稱為「學士後國小師資班」），是大學部師院生之外的另一個師資培育的主流，1997 年徵文對象由狹義的師院生擴大為廣義的日間部師院生——學士後國小師資班納入徵文對象；其後，在多元化師資培育制度日漸普通與成熟時，徵文對象更由「師院生」擴大為「師資生」。

（三）徵獎文類

班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第八屆稱「國資班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其正式名稱為「學士後國民小學教師職前學分班」，簡稱為「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²⁰ 1994 年，原「師範教育法」修正後改名為「師資培育法」。新法師資培育由計畫式培育改為儲備式培育，由一元化轉為多元化，培育機構由原師範校院擴大為各大學校院經實核准可以開設教育學程及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共同參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師資的培育。學生由全公費式改為以自費為主、公費及助學為輔之培育方式，自費生不再分發。

兒童文學的範圍廣泛，涵蓋的文類多樣，舉凡圖畫故事、童話、童詩、兒歌、兒童戲劇、少年小說等都屬之，兒童文學文學獎徵獎多會設定一至二種文類做為徵文的標的，以國內規模較大的兒童文學獎為例，東方少年小說獎徵文文類為少年小說、信誼幼兒文學獎徵文文類為圖畫書創作、文字創作，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徵文文類為少年小說、童話，陳國政兒童文學獎徵文文類為兒童散文、圖畫故事，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徵文文類為少年小說，國語日報兒童文學牧笛獎徵文文類為童話、圖畫書。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設立以落實師院兒童文學教育為出發點，希望藉由這個獎項鼓勵各師院在學學生創作兒童文學，為了鼓勵師院生在兒童文學各文類都嘗試創作，每一年徵文類別並不固定，是採每年一至二種文類輪流徵文，每年徵文類別先在籌備會議中討論確定，再公開徵文。第一屆及第二屆，屬於試辦階段，徵文類別僅限「童話」一類²¹，有了兩屆的經驗後，「增加文類、擴大徵文」成為各師範學院師生的共同期望²²，自第三屆起徵文類別增加為兩類，自第三屆至第九屆止，都維持每屆兩個文類徵文，歷屆徵文類別為：

表 3-3-2：歷屆徵文類別及字數限制一覽表

屆別	徵獎文類	字數限制
一	童話	以三千字至五千字為原則
二	童話	以三千字至五千字為原則
三	童詩、兒歌	(一)童詩類：六首童詩，字數不限。 (二)兒歌類：六首兒歌，字數不限。
四	童詩、兒歌	(一)童詩類：六首童詩，字數不限。

²¹ 依第一屆籌備會議紀錄記載：「因這是第一次辦，故縮小範圍，僅徵童話類，若辦得好，將來再擴大」。

²² 第二屆綜合座談會議紀錄及陳淑麗、劉怡瑩所做問卷調查，都顯示各師範學院師生多數希望徵文的文類能擴大。第二屆綜合座談會議有如下紀錄：「希望能多元化，若能再加上童詩、圖畫書等項目，如此擴大徵文，必能引起師院生對兒童文學的興趣及參與寫作的意願。」，同時陳淑麗、劉怡瑩問卷調查結果也顯示：「在徵文類別上，則傾向類別多元化」。

		(二)兒歌類：六首兒歌，字數不限。
五	兒童故事、寓言	(一)兒童故事：一千字至二千字。 (二)寓言：五百字至一千二百字。
六	兒童詩、童話	(一)兒童詩：五首。 (二)童話：三千字以內，超出字數，一律取消資格。
七	兒歌、童話	(一)兒歌：五首。 (二)童話：三千字至五千字以內，超出字數，一律取消資格。
八	兒童散文、兒歌	(一)兒童散文：一千字至二千字以內，超出字數，一律取消資格。 (二)兒歌：必需同時繳交五首，算一件。
九	童詩、寓言	(一)童詩：必需同時繳交五首，算一件。 (二)寓言：限一則，字數限定於四百字至一千字之內，字數不符合者，一律取消資格。

從歷屆徵文類別來看，在九屆的徵文中，徵文類別共六類，各文類徵文次數分別為：童話 4 次、童詩 4 次、兒歌 4 次、寓言 2 次、兒童故事和兒童散文各 1 次，明顯的，「童話」、「童詩」、「兒歌」三類是「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徵獎」的主要文類，在九屆的徵獎中，這三類分別出現 4 次，而兒童文學文類中頗受重視的「圖畫書」、「少年小說」及「兒童劇」等文類未曾出現在任何一次的徵獎類別中。從這項徵文對字數限制的要求，可以看出徵獎主要目的在於鼓勵學生創作，不希望字數限制的門檻成為學生參加的心理障礙，所以在字數要求上以小篇幅為主，歷屆徵文中，要求較多字數的是童話類——以三千字至五千字為原則（第六屆規定三千字以內），仍屬於短篇童話，相較於國內其他主要兒童文學創作獎童話類對字數

的要求，如洪建全兒童文學獎童話類的五千字以上或五萬字以內²³、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童話類的三千字到六千字、國語日報兒童文學牧笛獎童話類的五千字到七千字，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顯然是屬於在篇幅及字數上要求較少的。

從歷屆徵文類別及字數限制來看，這項徵文是以「適合國小學童閱讀」的「小篇幅」「文字創作」為徵獎的範疇；依著這樣的推論，對於頗受重視的「圖畫書」、「少年小說」及「兒童劇」等文類未曾出現在任何一次的徵獎類別中，我們可以做如下的推論：「圖畫書」創作的第一要項在於圖畫，「兒童劇」創作的第一要項在於情節，文字創作不是首要的，而「兒童小說」、「少年小說」的小說體創作，屬較長篇幅的文字創作，這些文類都不是「小篇幅」的「文字創作」，可能是這些文類一直未被列入徵獎範疇的重要因素。

(四) 獎額與獎勵

在任何文學獎中，獎金的獎勵是最直接、最具體的利益所在，也是吸引參賽者的重要誘因，獎金有採高標準的，有採低標準的；以兒童文學創作獎來看，屬高額獎金的，如，台灣文學獎童話類（原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第一名獎金十五萬元，信誼幼兒文學獎首獎獎金二十萬元，九歌現代少兒文學獎少兒文學特別獎獎金二十萬元，台東大學兒童文學獎第一名獎金十二萬元，國語日報牧笛獎第一名獎金十五萬元，這些徵獎都以一般社會大眾為對象；以大專學生為徵獎對象的獎項，如，全國學生文學獎，大專組第一名最高獎金為八萬元，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大專組第一名最高獎金為八萬元；而根據東華大學須文尉於 2006 年對台灣大專校園文學獎所做調查的結果，顯示大專校園文學獎的獎金普遍不高：

²³ 洪建全兒童文學獎童話類字數限制每屆不一，有五萬字以內（第一屆），有二萬字以上（第二屆、），有五千字以上（第三、四、五屆及第十四、十五屆），有三萬到五萬字（第十、十一、十三屆），有三千至五千字（第十六、十八屆），有二千五百至五千字（第十七屆）。以上資料參考楊詩玄整理的洪建全兒童文學獎歷屆徵文辦法。

各大專文學獎的最高獎金平均值為新台幣 7800 元，最高獎金超過一萬元以上者僅占有所有設有文學獎學校數目的一成；最高獎金在八千至一萬元之間者占有所有設有文學獎學校數目的一成六，顯見在最高獎金平均值水準以上學校數目，僅占有所有設有文學獎學校數目的二成六上下。(《文訊》，第 250 期，頁 38)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從第一屆到第九屆的名額及獎勵分別為：

表 3-3-3：歷屆徵文獎額一覽表

屆別	徵獎文類	名額及獎勵	得獎數量
一	童話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 (二)優等獎二名，每名各得獎金五千元。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元。 得獎人並獲頒獎牌乙面。	20
二	童話	(一)首獎一名，獎金二萬元。 (二)優等獎二名，每名各得獎金一萬元。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五千元。 得獎人並獲頒獎牌乙面。	20
三	童詩 兒歌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五千元。 (二)優等獎二名，每名各得獎金八千元。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五百元。 得獎人並獲頒獎牌乙面。	40
四	童詩 兒歌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 (二)優等獎三名，每名各得獎金七千元。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五百元。 得獎人並獲頒獎牌乙面。	42
五	兒童故事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	41

	寓言	(二)優等獎三名，每名各得獎金七千元。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五百元。 得獎人並獲頒獎牌乙面。	
六	兒童詩 童話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 (二)優等獎三名，每名各得獎金七千元。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五百元。 得獎人並獲頒獎牌乙面。	42
七	兒歌 童話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 (二)優等獎三名，每名各得獎金七千元。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五百元。 得獎人並獲頒獎牌乙面。	42
八	兒童散文 兒歌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 (二)優等獎三名，每名各得獎金七千元。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五百元。 得獎人並獲頒獎牌乙面。	42
九	童詩 寓言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 (二)優等獎三~五名，每名各得獎金七千元。 (三)佳作十七~二十五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五百元。 得獎人並獲頒獎牌或獎狀乙面。	48
說明：第五屆和第九屆均未足額錄取，第五屆兒童故事類優等獎只錄取 2 名，第九屆童詩類優等獎錄取 4 名、佳作錄取 20 名，寓言類優等獎錄取 3 名、佳作錄取 19 名。			

高額的獎金固然是吸引人的要素，增加得獎名額也是另一種鼓勵的方式，「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設立的目的是在於鼓勵師院生從兒童文學創作，為增強鼓勵效果，歷屆每一文類錄取的得獎名額多達二十名以上，除

首獎一名，第一屆至第三屆，優等獎取二名，第三屆至第八屆，優等獎取三名，第九屆優等獎取三～五名，佳作獎第一屆至第八屆錄取十七名，第九屆取十七～二十五名，較之其他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額顯然多很多。

關於獎金金額，前三屆有上下浮動的情形，自第四屆起，獎金金額都固定；依第一屆籌備會議紀錄記載，這個獎項原先規畫以較高額的獎金，來吸引及鼓勵學生參與，在 1993 年台東師院向教育部提出設獎申請時，原本預訂的獎金——首獎是四萬元，優等獎每名兩萬元，佳作每名一萬元，但礙於教育部規定，經費經核定時被刪減為首獎是一萬元，優等獎每名五千元，佳作每名三千元²⁴；在九屆的徵獎中，除第二屆及第三屆外，首獎獎金都是一萬元，雖高於各大專校園文學獎的最高獎金平均值，但相較於同樣是校際型徵獎的「全國學生文學獎」大專組及「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大專組，獎金顯然是低了許多；儘管獎金金額不高，但對學生仍是一種鼓勵。

另外，由於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對這項徵獎活動的重視，特別委請專業的老師設計獎牌，每位得獎者除獎金的鼓勵，同時獲得教育部部長頒贈的獎牌一面，以鼓勵得獎者繼續創作。

三、評審制度

雖然「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設立的宗旨，是「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發掘兒童文學創作新秀，提升師院學生人文素養。」然而，既是徵獎的形式，就是一種競賽，是競賽就要有裁判，以評定參加者的優勝劣敗；而且「獎」具有鼓勵作用也有導向作用，公正性與權威性是「獎」的機制中很重要的一環，而評審工作的進行方式及評審委員的專業素養，是建立建立這種公正性與權威性最佳途徑。

關於「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評審制度，在歷屆徵獎實施要點及

²⁴ 參見第一屆籌備會議紀錄。

籌備會議中皆有明確的規範與討論，茲將歷屆徵獎實施要點中對評審的規範內容整理如下：

表 3-3-4：歷屆徵獎實施要點對評審的規範內容一覽表

屆別	徵獎實施要點對評審的規範內容
一	由承辦單位遴聘兒童文學專家組成評選小組評選之，評選標準由評選小組訂定。
二	由承辦單位遴聘兒童文學專家組成評選小組評選之，評選標準由評選小組訂定。
三	(一)初審由各師院推薦專長教授共同評選之。 (二)決審由各校推薦非師院之兒童文學專家，再由承辦學校遴選之。 (三)評選標準由各評審小組訂定。
四	(一)初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長教授評選之。 (二)決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家學者評選之。 (三)評選標準由評審小組訂定。
五	(一)初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長教授評選之。 (二)決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家學者評選之。 (三)評選標準由各評審小組訂定。
六	(一)初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長教授評選之。 (二)決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家學者評選之。

	(三)評選標準由各評審小組訂定。
七	(一)初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長教授評選之。 (二)決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家學者評選之。 (三)評選標準由各評審小組訂定。
八	(一)初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長教授評選之。 (二)決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家學者評選之。 (三)評選標準由評審小組訂定。
九	(一)初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長教授評選之。 (二)決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家評選之。 (三)評選標準由各評審小組訂定。

其次，在第一屆及第三屆籌備會議紀錄中，有關評審制度的討論與決議有：

表 3-3-5：歷屆籌備會議有關評審制度的討論與決議一覽表

屆別	討論與決議
一	(一)從初審到決審，都不聘請師院系統的老師擔任評審。 (二)（決審）評審委員的產生，由各師院兒童文學老師推薦並票選，再由其中獲票數最多的幾位擔任。
三	初審由九所師院教授擔任，請各校推舉該方面（兒童文學）專長教授一名，共同評選之；決審則由各校推薦非師院之兒童文學專家，再由承辦學校遴聘之。

由歷屆徵獎實施要點及籌備會議紀錄看來，可發現關於評審委員的人選與遴選，曾經有過調整。在第一屆及第二屆，是「由承辦單位遴聘兒童文學專家組成評選小組」，且依據第一屆籌備會議決議，不聘請師院教授擔任評審委員，所以在第一屆及第二屆的初審，都是由承辦單位台東師院聘請台東地區的兒童文學工作者擔任評審工作，並且由台東中學吳當擔任初審召集人，決審委員則由各師院兒童文學教授推薦非師院的兒童文學專家，再由台東師院聘請票數最高的 3-5 位擔任。

第三屆起，依第三屆籌備會議決議，初審改由各師院語教系推薦該校一名兒童文學專長教授共同評選，決審委員的產生則仍維持原來的方式——由各師院推薦非師院的兒童文學專家，再由承辦學校遴聘票數高的專家評選之。第三屆及第四屆時期，徵文類別雖已增為兩類，但評審並沒有分組進行，而是由同一組評審委員行評審工作。

自第五屆起，無論初審或決審，都依徵文類別分為兩組分別評審；初審由各師院所推薦的兒童文學專長教授分組評審，此時，正值台東師院兒童文學研究所設立（1997 年），兒童文學研究所教授自第五屆起也加入初審行列；決審由各師院依徵文類別推薦人選，再由承辦學校依徵文類別遴聘決審委員，進行評選。此後直到第九屆，初審及決審評審委員的產生方式維持此一制度。研究者試將歷屆評審委員產生方式及評審委員名單整理如下表：

表 3-3-6：歷屆評審委員產生方式及評審委員名單一覽表

屆別	初審		決審	
	產生方式	評審委員	產生方式	評審委員
一	由承辦單位遴聘兒童文學專家評選 ²⁵	吳當……(5人) ²⁶	由各師院兒童文學教授推薦非師院的兒童文學專家，再由承辦單位聘請票數最高的3-5位擔任。	傅林統、林鍾隆、陳玉珠、黃瑞田、李潼
二		吳當、譚惠貞、李素珍、鍾麗珍		趙天儀、林武憲、劉宜青
三	由各師院語教系各推薦一名兒童文學專長教授共同評選	吳朝輝、林文寶、張清榮、杜淑貞、何三本、洪文瓊、徐守濤、林政華		吳當、林武憲、馮輝岳
四	張湘君、鄭蕙、張清榮、朱鳳玉、何三本、杜淑貞、徐守濤	黃基博、陳玉珠、蔡清波		

²⁵ 第一屆及第二屆初審委員，均為台東地區的兒童文學工作者或中學國文教師，由吳當任召集人。

²⁶ 於第一屆承辦學校（台東師院）未查到初審委員原始資料，但依第一屆作品集《遺忘的咒語》編後語記載，第一屆初審委員有五位，又吳當於1996年發表的〈談兒童文學的教育性與趣味性—從師院生兒童文學獎談起〉一文中，述明曾擔任第一屆初審；研究期間研究者訪問吳當，確定其為第一屆及第二屆初審委員兼初審召集人，但第一屆其餘四位委員，因時隔多年，吳當亦不復記憶，仍闕漏不可考。

屆別	初審		決審	
	產生方式	評審委員	產生方式	評審委員
五	由各師院語教系及台東師院兒童文學研究所各推薦一名兒童文學專長教授，依徵文類別分為兩組分別評審。 ²⁷	(寓言) 陳正治、徐守濤、杜淑貞、周慶華。 (兒童故事) 林政華、劉鳳芯、張清榮、鄭蕙、蔡勝德。	由各師院兒童文學教授推薦非師院的兒童文學專家，再由承辦單位依徵文類別，遴聘兩組決審委員分別評審。	兒童故事：林鍾隆、王淑芬、管家琪 寓言：杜榮琛、吳燈山、陳正恩
六		(童話) 廖卓成、鄭蕙、徐守濤、洪文珍、宋筱蕙。 (童詩) 陳正治、李麗霞、張清榮、劉鳳芯、杜淑貞。		童話：林政華、吳燈山、蘇寶珠。 童詩：林武憲、杜榮琛、岩上。
七		陳正治、張湘君、杜淑貞、李麗霞、周慶華、劉鳳芯、康世昌、張清榮、徐守濤、劉瑩		童話：傅林統、張嘉驊、許建崑。 兒歌：陳木城、林武憲、杜榮琛。
八		陳正治、張清榮、吳聲淼、劉鳳芯、杜榮琛、廖卓成、蔡尚志、徐守濤、杜淑貞。		兒歌：林煥彰、馮輝岳、謝武彰 兒童散文：馬景賢、王淑芬、陳素宜
九		(寓言) 李麗霞、許琇禎、仇小屏、李漢偉、陳清俊。 (童詩) 杜榮琛、徐守濤、杜淑貞、張清榮、林于弘。		寓言：謝武彰、吳燈山、洪志明 童詩：林煥彰、林武憲、方素珍

²⁷ 自第五起初審，依徵文類別分為兩組分別評審，但第七屆、第八屆資料保存不全，而作品集序只記錄初審委員姓名，未依評審組別分列。

綜觀歷屆評審委員的遴選，在徵獎設立之初，基於公平的原則，在第一屆籌備會議有了「不聘請師院系統的老師擔任評審」的共識，此一共識在前兩屆徹底執行，從初審到決賽，都未聘請師院系統的教授擔任評審。自第三屆起，為使各師院講授兒童文學的教授更進一步了解各師院兒童文學教學的實施成效，經籌備會議議決開始由師院兒童文學專長教授擔任初審工作，各師院的兒童文學授課教授在初審評選過程中，可由參加徵獎的各校學生作品，見知師院學生在兒童文學創作方面的能力表現，做為師院教授教學與指導學生創作上的參考；決賽階段，歷屆都聘請非師院系統的兒童文學專家（主要是創作者）擔任評審，除了基於公平的原則，也是一種評審者群體屬性的考量，不同背景的評審者有不同見解與視野，由具豐富創作經驗的兒童文學工作者來擔任決賽評審，可與由中小學教師及師院教授擔任的初審有互補作用，從不同的面向與觀點來審視參加徵獎的作品。

關於評審工作的進行方式，為了能公正的評選作品，在徵獎實施要點附則中已明白註明，所有參加文稿「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以便彌封。」承辦單位首先將所有參加徵獎的作品編號造冊並彌封，所以無論是初審或是決賽，評審委員看到的都是一份只有編號的匿名作品，直到決賽結果出爐，才會揭開彌封公布得獎者姓名。這是為了建立評審制度公正性的做法，從第一屆到第九屆，其作法都是一致的。

第一屆徵獎的初審，是由承辦單位台東師院聘請台東地區的兒童文學工作者擔任評審工作，並且由台東中學吳當擔任初審召集人，承辦單位將所有參加徵獎的作品複製五份，交由五位初審委員分別評選，再由初審召集人召開初審會議，評選出 50 篇進入決賽；進入決賽的 50 篇作品，同樣複製三份，交由五位決賽委員分別評選，並於 1994 年 3 月 31 日在台北教師會館召開決賽會議，由決賽委員以「投票」方式先決定入圍的作品，再以「積分排序」加「討論」的方式決定作品的名次。第二屆評審工作的進行方式與第一屆相同。

其後自第三屆起，徵文類別增加為兩類，初審委員改由各師院兒童文

學專長教授擔任，由承辦學校召集初審委員共同評選，每一文類評選出若干篇進入決賽，進入決賽的作品，經決賽委員各自評分後，於決賽會議上，再由決賽委員以「積分排序」、「投票」、「討論」等方式決定作品的名次。第三屆決賽紀錄對決賽過程有如下的記載：

（兒歌類）評選步驟：一、先確定 20 名入選名單；二、就 20 名入選名單，再確定入圍前 3 名名單；三、就入圍前 3 名，確定第一名一位，優等二位。入圍 20 名投票：▽為第一次投票，△為第二次投票；入前 3 名投票：第一次 04、07、08、09、23、25、27、36、65、73 入圍，第二次確定 04、08、65 入圍為前 3 名，第三次以比積分，確定 04 為第一名，65、08 為優等。

（童詩類）評選步驟：一、先確定 20 名入選名單；二、就 20 名入選名單，提出各自心目中的前 5 名，以篩選確定可入圍前 3 名名單；三、就入圍前 3 名名單，選出第一名一位及優等二位。入圍 20 名投票結果：▽為第一次投票，△為第二次投票；入前 3 名投票：第一次 01、16、53、61、63、64、65、75、81、113 入圍，第二次確定 01、64、65、81 入圍為前 3 名候選，第三次討論確定 01 為第一名，64、81 為優等。（第三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決賽紀錄）

在第七屆作品集《阿德歷險記》收錄的評審總評中，兒歌組決賽委員林武憲對決賽過程有如下說明：

經過師院教授的初審，選出參加決賽作品六十件，再由各師院推荐的陳木城、杜榮琛和研究者三人決賽。我們收到繕打列印編號的稿件後，各自評分，寫下意見。三月三十一日那天，三人從台北、苗栗、彰化到台中師院開決賽會議。評選過程中，有討論、有爭辯，從討論、爭辯中，整合、修正評價的標準和尺度。漸漸取得共識，

選出首獎一名、優等獎三名，還有十七名佳作。由於名額有限，各人心目中的佳作無法通通有獎，一定有失落的珍珠。(頁 308)

四、不一樣的頒獎典禮

一個文學獎徵獎，從徵文、收件、評審，到成績揭曉、公布得獎作品與得獎者，頒獎典禮是這一連串徵獎活動的高潮；對得獎者而言，頒獎典禮是作品獲得肯定之後具體的榮耀展現，對得獎者而言，頒獎典禮的公開儀式有著絕對的象徵意義；但通常，頒獎典禮總是在單調而制式化流程中進行，在公式化頒發獎金、獎牌，頒獎者與受獎者行禮如儀，以及冗長的來賓致辭之後，在與會者相互寒暄中悄然的結束。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頒獎典禮不同於一般的頒獎典禮，由於主辦單位教育部中教司非常重視這個獎項的設立與辦理，所以對頒獎典禮的呈現方式有所期許，希望能有個活動來配合頒獎典禮辦理，以壯大頒獎典禮的聲色²⁸；這個構想，在第一屆籌備會議中獲得各校與會代表的認同，並提出一些建議方案²⁹，會後經過承辦學校台東師院的整合與規畫，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頒獎典禮，以頒獎儀式結合得獎作品發表、得獎作品動態表演及學術論文研討的形式展現，將單一的頒獎儀式擴大為推動兒童文學教育的活動。

頒獎活動的全名為「第一屆全國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頒獎暨兒童文學教育學術研討會」，1994年6月2日至3日，在台東縣立文化中心隆重舉行，與會的人員包括教育部長官、教育廳長官、評審委員、兒童文學專

²⁸ 中教司第二科許泰益科長在 1993.10.22 的籌備會議中表示：「為了能夠在頒獎典禮時壯大聲色，希望能有個活動來配合頒獎典禮，林（文寶）訓導長便提出一個師範學院兒童文學研討會」。

²⁹ 中教司許科長建議由得獎學生發表他們的作品，台東師院林文寶建議配合學術研討會辦理，台東師院代表建議安排前三名得獎學生報告創作心路歷程及指導老師、評審委員講評。

家、師院教授（每校 4 名）、師院學生（每校 10 名）、各大學兒童文學相關課程教授、九所師院附小教師（每校 1 名）、各縣市對兒童文學有研究或興趣的國小教師（每縣市 1-2 名，台東縣 10 名）；除頒獎外，並安排三項活動，第一項是「得獎作品發表及討論」，分別分享與探討首獎、優等獎的作品，由作者分享創作歷程、指導教授報告指導學生創作過程、評審委員剖析得獎作品，及與會者提問並與作者、指導教授及評審委員交流；第二項活動是「兒童文學之夜」，由承辦學校的學生將首獎及優等獎得獎作品改編為兒童劇，以動態戲劇表演的方式在舞台上呈現得獎作品；第三項活動是「學術論文研討」，以兒童文學教育為主題，共進行五場論文發表及研討，探討兒童文學教育的相關議題。

第二屆的頒獎活動與第一屆略有不同；在與會人員方面，第二屆沒有邀請國小教師參加；在活動內容方面，除頒獎及「得獎作品發表及研討」外，知名兒童文學作家馬景賢的專題演講取代學術論文發表，向與會者報告兒童文學新知以及創作經驗，跟與會的教授切磋，並指引有志兒童文學研究與創作的師院生，如何正確的從事兒童文學研究與創作；其次，在第一屆活動中頗受好評的兒童劇演出，也限於場地而取消。

第一屆及第二屆這種將單一的頒獎儀式擴大的活動模式，受到正面的回應，成為日後歷屆頒獎活動的基本模式，研究者將歷屆頒獎活動基本資料整理如下：

表 3-3-7：歷屆頒獎典禮相關活動一覽表

屆別	名稱	時間	地點	活動型式	參與人員
一	第一屆全國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頒獎暨兒童文學教育學術研討會	1994.06.02-03	台東縣立文化中心	1. 頒獎典禮 2. 得獎作品發表與討論 3 場 3. 學術論文發表研討 5 場 4. 兒童文學之夜 5. 綜合討論座談	教育部長官、評審委員、專家學者 九所師院教授各 4 人。 九所師院學生各 10 人。 九所師院附小教師各 1 人。 台北市、高雄市國小教師各 2 人。 台灣省各縣市國小教師各 1 人。 台東縣國小教師 10 人。 各大學相關科系教授 10 人。
二	第二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	1995.05.24-26	台東縣卑南鄉初鹿渡假山莊	1. 頒獎典禮 2. 專題演講 1 場 3. 得獎作品發表	教育部長官、評審委員、專家學者 九所師院教授各 4 人。 九所師院學生各 10 人。

	會暨頒獎典禮			與討論 3 場 4. 綜合座談	
三	第三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暨頒獎典禮	1996.05.29-31	台東縣卑南鄉知本溫泉逸軒大飯店	1. 頒獎典禮 2. 專題演講 1 場 3. 得獎作品發表與討論 4 場 4. 兒童文學之夜 (詩歌朗誦晚會) 5. 綜合座談	教育部長官、評審委員、專家學者九所師院教授各 4 人。 九所師院學生各 10 人。
四	第四屆全國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頒獎暨學術討論會	1997.05.20-22	高雄澄清湖傳習齋	1. 頒獎典禮 2. 專題演講 1 場 3. 得獎作品發表與討論 3 場 4. 學術論文發表研討 3 場 5. 兒童文學之夜 (詩歌朗誦晚會) 6. 綜合討論	教育部長官、評審委員、專家學者九所師院教授各 4 人。 九所師院學生各 10 人。
五	第五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暨學術討論會	1998.05.12-14	台南縣北門鄉糠榔山莊	1. 得獎作品發表與討論 3 場 2. 頒獎典禮暨兒童文學之夜 3. 專題演講 2 場 4. 兒童文學專家學者經驗分享 3 場 5. 綜合討論	教育部長官、評審委員、專家學者各師院教授約 20 人 得獎學生 42 名 各師院大學部學生 10 人 臺東師院兒童文學研究所學生 5 人 台南師院輔導區國小教師 60 人
六	第六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暨學術討論會	1999.05.12-14	嘉義縣龍頭山莊	1. 得獎作品發表與討論 3 場 2. 頒獎典禮暨兒童文學之夜 3. 專題演講 2 場 4. 兒童文學作家創作經驗分享 3 場 5. 綜合討論	教育部長官、評審委員、專家學者各師院教授約 20 人 得獎學生 42 名 各師院大學部學生 10 人 臺東師院兒童文學研究所學生 5 人 嘉義師院輔導區國小教師 政大、中正、淡江、靜宜、世新、北市體六所設有國小學程校院兒童文學相關教授
七	第七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暨學術討論會	2000.06.08-10	彰化縣花壇鄉台灣民俗村	1. 得獎作品發表與討論 3 場 2. 頒獎典禮暨兒童文學之夜 3. 專題演講 2 場 4. 兒童文學專家學者經驗分享 2 場	教育部長官、評審委員、專家學者各師院教授約 20 人 得獎學生 42 名 各師院大學部學生 10 人 臺東師院兒童文學研究所學生 5 人 台中師院輔導區國小教師 100 人

				5. 綜合討論	
八	第八屆師院 生兒童文學 創作獎發表 會暨學術討 論會	2001.05. 19-20	新竹縣橫 山鄉九華 山莊	1. 得獎作品發表 與討論 2 場 2. 頒獎典禮暨兒 童文學之夜 3. 專題研討（互 動式專題演 講）2 場	教育部長官、評審委員、專家學者 各師院教授約 20 人 得獎學生 42 名 各師院大學部學生 10 人 臺東師院兒童文學研究所學生 5 人 新竹師院輔導區國小教師
九	停辦				

由上述資料，可知歷屆頒獎活動，除第二屆及第三屆外，都同時結合學術論文發表或學術討論辦理；活動地點，除第一屆外，都選擇在風景區或渡假村辦理；活動內容，除頒獎的儀式外，「得獎作品發表及研討」、「兒童文學之夜」、「論文發表及研討」、「專題演講」、「作家創作經驗分享」、「綜合座談」等，成為活動的基本模式；而教育部長官、評審委員、專家學者、九所師院教授及學生，是固定的與會人員，當擴大辦理時，則邀請輔導區國小教師一同參與；就整體而言，是將單一的頒獎儀式擴大為兒童文學教育推廣活動，這個設計，使師院兒童文學創作獎的頒獎活動，變成教育界推動兒童文學教育的重要活動。

五、得獎作品集

將得獎作品出版，是國內各兒童文學創作獎徵獎普遍的現象，自洪建全兒童文學獎以來，不論全國性或區域性兒童文學獎，得獎作品出版是多數徵獎活動流程中的必然結果；不論出版的動機是成果驗收、是教育推廣或是商業考量³⁰，將參加徵獎脫穎而出的得獎作品出版，讓更多的讀者分享這些得獎的作品，對讀者而言，是美事一樁，對作者而言，自己的作品被出版，有更多人分享，更是一種鼓勵。

³⁰ 一些由民間設立的兒童文學獎，作品出版難免有商業利益的考量，如信誼幼兒文學獎、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國語日報兒童文學牧笛獎。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得獎作品不但集結出版，並且還分送各師範學院、各師院附小及全省各國民小學，供師生閱讀，是這個獎項的一大特色。面對當時國外翻譯作品充斥國內兒童讀物市場的景象，台東師院在規畫申辦這個獎項時，除了希望藉徵獎鼓勵學生創作外，也希望能提供給國內學童本土的兒童文學作品，所以有了這樣的規畫，並得到教育部的認同與支持，當時的中教司吳清基司長在第一屆作品集《遺忘的咒語》序言中，談到了對作品集的期望與支持，他說：

如今將這二十名得獎作品結集成冊，我們會責成承辦單位，分寄到各縣市政府，煩請各縣市政府轉寄各國民小學。在舶來翻譯的西洋兒童文學讀物充斥書店及校的當今，這本得來不易的國產文集，希望能善加用。

今天這本文集，只是第一本，為使光和熱散發更廣更遠更久，我們會持續一步一步地走下去，文集，也會每年一本一本的出來，分送到全國每個角落。(頁3)

作品集正如同司長所說的，每年一本一本的出來，在每一屆徵獎結果揭曉後，承辦學校將所有得獎作品，包括首獎、優等獎及佳作作品編輯出版；第一屆至第八屆作品集，在頒獎典禮前正式出版，除贈送給所有頒獎活動的與會人員，並由承辦學校將作品集寄送給各師院、各師院附小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再由教育局轉送所屬各國小³¹；但第九屆，因教育部不再補助經費，承辦學校國立台北師院在自籌經費的情況下勉強辦理徵獎活

³¹ 根據第一屆寄送紀錄，寄送各單位的數量分別為：各師院 10 冊、各師院附小 5 冊、台北市教育局 150 冊、高雄市教育局 75 冊、台北縣教育局 199 冊、宜蘭縣教育局 78 冊、桃園縣教育局 148 冊、新竹縣教育局 79 冊、苗栗縣教育局 115 冊、台中縣教育局 144 冊、彰化縣教育局 168 冊、南投縣教育局 149 冊、雲林縣教育局 154 冊、嘉義縣教育局 134 冊、台北縣教育局 199 冊、台北縣教育局 199 冊、台北縣教育局 199 冊、台北縣教育局 199 冊、台南縣教育局 174 冊、高雄縣教育局 147 冊、屏東縣教育局 165 冊、台東縣教育局 100 冊、花蓮縣教育局 105 冊、澎湖縣教育局 42 冊、基隆市教育局 40 冊、新竹市教育局 26 冊、台中市教育局 52 冊、嘉義市教育局 18 冊、台南市教育局 40 冊。

動，囿於有限的經費，得獎作品沒有集結出版，僅編輯列印一冊，留存於該校語文教育學系（2006年8月改名為語文與創作學系）。

（一）作品集命名

歷屆作品集均以首獎作品名稱命名，給予首獎尊榮，是另一種形式的鼓勵。第一屆名為《遺忘的咒語》（童話首獎），第二屆名為《寂寞安安和他的朋友們》（童話首獎），第三屆名為《天空破了一個洞》（童詩首獎），第四屆名為《杜鵑花》（童詩首獎），第五屆名為《兄妹情深》（兒童故事首獎），第六屆名為《忘了時間的鐘》（童話首獎），第七屆名為《阿德歷險記》（童話首獎），第八屆名為《斑馬魚》（兒歌首獎），第九屆名為《秘密基地》（童詩首獎）。

（二）作品集規格

第一屆至第六屆的作品集，大小規格都相同，是採二十五開版直式，第七屆和第八屆，改採十六開版直式，第九屆則採 A4 規格橫式；前後九冊有三種不同的大小規格。

每一冊作品集的封面，由承辦學校依命名的首獎作品內容設計封面，第一屆至第九屆作品集封面均採彩色印刷。作品集內頁，第一屆至第五屆採黑白印刷，第六屆至第九屆採彩色印刷。

表 3-3-8：歷屆作品集規格一覽表

屆別	書名	作者	出版學校	開數	封面	內頁	頁數
一	遺忘的咒語	徐玉青等著	國立台東師範學院	二十五開	彩色	黑白	206
二	寂寞安安和他的朋友們	劉怡瑩等著	國立台東師範學院	二十五開	彩色	黑白	268
三	天空破了一個洞	徐傳倫等著	國立台東師範學院	二十五開	彩色	黑白	260
四	杜鵑花	楊智豪等著	國立屏東師範學院	二十五開	彩色	黑白	260
五	兄妹情深	閻瑞珍等著	國立台南師範學院	二十五開	彩色	黑白	388
六	忘了時間的鐘	黃斯駿等著	國立嘉義師範學院	二十五開	彩色	彩色	339

七	阿德歷險記	游文君等著	國立台中師範學院	十六開	彩色	彩色	355
八	斑馬魚	王月靜等著	國立新竹師範學院	十六開	彩色	彩色	263
九	秘密基地	蕭武治等著	國立台北師範學院	A4	彩色	彩色	134

(三) 作品集內容

所有作品集，除未正式出版的第九屆作品集外，其餘八屆的作品集，除收錄所有得獎作品，還編入序言、作者的話、指導老師的話、評審講評、編者的話及附錄等項目，但各冊編輯取舍仍有所不同，研究者將各屆作品集收錄的項目整理表列如下：

表 3-3-9：歷屆作品集內容一覽表

屆別	書名	得獎作品	序	作者的話		指導老師的話		評審講評			編者的話	附錄
				首獎 優等獎	佳作	首獎 優等獎	佳作	首獎 優等獎	佳作	總評		
一	遺忘的咒語	✓	司長 吳清基	✓		✓		✓ 決			✓	徵文辦法
二	寂寞安安和他的朋友們	✓		✓	✓	✓		✓ 決	✓ 決			
三	天空破了一個洞	✓		✓	✓	✓		✓ 決	✓ 決	✓		
四	杜鵑花	✓		✓	✓	✓		✓ 決	✓ 決	✓		
五	兄妹情深	✓	校長 吳鐵雄	✓	✓	✓		✓ 初.決	✓ 初.決			頒獎活動二場專題演講及三場經驗分享講稿
六	忘了時間的鐘	✓	校長 黃富順	✓	✓	✓		✓ 初.決	✓ 初.決			(頒獎活動二場專題演講及三場經驗分享講稿)
七	阿德歷險記	✓	校長 劉湘川	✓	✓	✓	✓	✓ 決	✓ 決	✓	✓	頒獎活動二場專題演講及二場經驗分享講稿
八	斑馬魚	✓	校長 顏啓麟	✓	✓	✓	✓	✓ 決	✓ 決		✓	兒童文學作家創作經驗分享
九	秘密基地	✓										

從上述表列，可以看出「作者的話」、「指導老師的話」、「評審講評」三項，是得獎作品以外的編輯重點；「作者的話」，由得獎學生報告創作心路歷程或發表感言，第一屆僅收錄首獎及優等獎得獎者的話，自第二屆至第八屆則收錄所有得獎者的感言；「指導老師的話」，由指導老師談學生的

創作及作品，第一屆至第六屆，只有首獎及優等獎列有「指導老師的話」，第七屆和第八屆二冊，則全部作品皆有收錄指導老師的話；「評審講評」，由評審委員評論作品或給予作者建言、鼓勵，第一屆僅首獎及優等獎收錄評審講評，第二屆至第八屆則所有得獎作品均收錄評審講評，收錄的評審講評以決審委員主，其中第五屆和第六屆則將初審委員和決審委員的講評一併收錄，此外，在第三屆、第四屆和第七屆等三冊作品中，除逐篇的講評外，另有分類總評。

此外，「序」、「編者的話」、「附錄」三項，在各作品中，收錄的情形較為不一定，或有或無；在序言部分，中教司吳清基司長為第一屆作品集寫序，第五屆至第八屆分別由承辦學校校長寫序，其他各屆則闕如；只有第一屆、第七屆和第八屆收錄「編者的話」，第一屆題為「編後記」，文中敘述獎項設立、收件、評審的始末，及設獎的意義、特色與期待，第七屆和第八屆，則敘述編輯作品集的過程與甘苦；在附錄部分，第一屆收錄徵文辦法，是所有作品中，唯一收錄這個獎項徵文辦法的，第五屆至第八屆作品中，附錄部分收錄頒獎活動中專題演講及作家經驗分享的講稿。

歷屆作品集在編輯內容上，大同小異，為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留下了珍貴的紀錄，唯一美中不足的是，第九屆的作品，因經費因素，無法集結付梓，使得第九屆的作品無法如前八屆一樣，播放到全國各角落去；所幸藉著網路數位之便，承辦學校國立台北師院將寓言得獎作品掛在該系網頁上³²。

³² 第九屆寓言得獎作品可參閱 <http://s5.ntue.edu.tw>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語文與創作學系網頁。

第四節 小結

當台灣地區兒童文學的發展，走過一段緩慢而閉鎖的歲月，在八〇年代以後，開始呈現蓬勃發展的姿態；當洪建全兒童文學創作獎所掀起的兒童文學獎浪潮，在各地湧現；當兒童文學因各地有心人士的積極推廣，變得普及；當校園文學獎在各大專院校，成爲青年學子磨練文筆、小試身手的場所；當「兒童文學」課程在各師範學院，成爲師院生必修的共同學科；「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在教育部的支持下設立，爲師院生提供了一個展現兒童文學學習成果的舞台。

自 1993 年設立，到 2002 年畫下句點，「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共辦理了九屆；在這九年的期間，教育部、九所師院和關心兒童文學教育的人士齊心爲這項活動而共同努力，經籌備會議取得共識，經公開的徵稿與公正的評選，在頒獎發表會上，又展開一場推動兒童文學教育的活動。在有制度的推動中，當「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逐漸擴大，成爲「師資生」兒童文學創作獎之際，這個原由官方所支持辦理的活動，卻難敵官方政策轉變而必須停辦的命運。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在國內各兒童文學創作獎項中，雖然不及「洪建全兒童文學獎」、「臺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信誼幼兒文學獎」及「國語日報牧笛獎」等獎項名聲響亮，但在國內兒童文學教育上確有其重要性，它確實激勵了師院生的創作，提升了師院師生對兒童文學的參與與推展，可惜後來因爲經費問題而停辦，對兒童文學在師範院校的扎根不無影響。

第肆章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 現象觀察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原本是專為九所師範學院學生所舉辦的跨校際徵文，後來因應國小師資培育的多元化發展，而將徵文對象擴大到所有修習國小教育學程的師資生，這個獎項設立於 1993 年，至 2002 年畫下句號，總共辦理了九屆。雖然辦理的時間不是很長，但因參與的人很多，各師院也都積極投入各項相關活動，在本章研究者擬就參與、得獎、評審及相關活動等，做現象的考察，不做作品內容的分析與探討。

第一節 參與情形的觀察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是一項以國內九所師範學院學生為徵稿對象的徵文活動，第一屆及第二屆，徵稿對象是日間部在學學生，包括大學部和研究所（當時研究生人數少），第三屆、第四屆徵文對象是日間大學部在校學生，第五屆至第八屆徵文對象為日間部在校學生，包括大學部及進修部國小師資班學生，但不包括研究生，到第九屆，徵稿對象擴大到所有修習國小教育學程的大專院校在校師資生，包括國小師資班和研究所學生。

從上述歷屆徵稿對象看來，這項徵文活動的徵稿對象是逐漸擴大的；雖然從第三屆起，徵稿對象排除了研究所學生，一度好像是縮減了徵稿的對象，但實際上，那個時期各師院研究所都剛剛設立，研究所的班次和學生數都屬少數，基本上，可以將日間大學部在校學生視為是第一屆到第四屆的徵稿主體，所以，可以將歷屆徵稿對象的擴大過程，依「主體」與「空間」，分為三個階段來看：

表 4-1-1：歷屆徵稿對象的擴大過程一覽表

分期	屆別	徵稿對象（主體）	徵稿場域（空間）
第一階段	第一屆到 第四屆	各師院日間大學部在校學生	九所師院
第二階段	第五屆到 第八屆	1.各師院日間大學部在校學生 2.各師院日間進修部國小師資班學生	九所師院 ¹
第三階段	第九屆	1.各師院修習國小教育學程在校學生 2.各師院進修部國小師資班在校學生 3.各大學修習國小教育學程在校學生	九所師院及 各大學

在第一階段時期，徵獎活動的空間限定在九所師範學院，徵稿主體是各師院日間大學部在校學生；到了第二階段，空間是不變的，仍然是九所師範學院，但徵稿主體擴大了，加入進修部國小師資班日間班的學生；到了第三階段，不論空間或主體都擴大了，徵稿主體不再限於日間部學生，也不再排除研究所學生，只要是修習國小教育學程的在校學生，都可以參加，在空間上更是大大的突破，首度攀越九所師範院的校園，進入全國各大學院校。

由上述活動的徵稿對象逐漸擴大的過程，可以看出主辦及承辦這項徵獎活動的教育部和各師院，企望擴大這項活動的參與層面的企圖心，希望這項活動能由九所師院出發，並且逐步擴展到各大學院校校園中，希望所有未來可能成為國小教師的師資生，都能參與這項活動；同時，實踐的腳步是有計畫的、是穩固的，以國小師資培育的大本營——正統師院生為出發點，先擴及各師院另一支師資培育的主流——學士後國民小學教師職前學分班（簡稱為「學士後國小師資班」），最後普及到全國各大學修習國小教育學程的師資生，這一路是循序漸進的；只可惜，擴及到全體師資生的徵獎活動，只辦理了一屆，就因缺乏經費支援而停辦，使得這項擴展的計

¹ 嘉義師院雖然於 2000 年 2 月 1 日起收制為嘉義大學，但仍在徵文之列，第七屆及第八屆徵文對象：各師範學院（含原嘉義師院）。

畫無「錢」而終。

循序漸進、穩固的發展步履，固然是擴展的保障，但是，時效也是不可忽視的因素，「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徵稿對象循序漸進的擴大過程，其穩固性是不容質疑的，但是看看國內師資培育體系近年來的變遷，或許會感嘆這項徵獎擴展的腳步可以加快一些。早在 1988 年，各師院進修部就普遍設有學士後國小師資班，師院生兒童文學獎設立時（1993 年），學士後國小師資班已開班存在多年，但卻遲至 1997 年，第五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徵獎時，才將學士後國小師資班納入徵獎對象；其次，1994 年「師範教育法」修正改名為「師資培育法」，大學校院經核准可以開設教育學程及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國小師資培育正式進入一般大學校院，但徵獎對象擴及一般大學校院，已經是 2001 年的事。

一個文學獎獲得多大的迴響，引起多大的關注，投稿稿件數量是一項觀察指標。「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每年辦理一屆，前後共辦理九屆，第一屆、第二屆只徵「童話」類，第三屆至第九屆，每屆徵求兩類作品，類別不固定，歷屆參賽稿件數量及各文類參賽稿件數量分別為：

表 4-1-2：歷屆參賽稿件數量一覽表

屆別	徵稿類別	稿件數量	徵稿類別	稿件數量	小計
一	童話	320	--	--	320
二	童話	245	--	--	245
三	童詩	135	兒歌	73 ²	208
四	童詩	345	兒歌	275	620
五	兒童故事	282	寓言	250	532
六	童話	215	童詩	260	475
七	童話	250	兒歌	267	517
八	兒童散文	348	兒歌	465	813

² 第三屆兒歌類稿件數量，陳正治在〈全國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探討〉一文中的說法是 173 件，經查第三屆承辦學校的紀錄是 73 件。

九	童詩	373	寓言	339	712
總計					4,442
平均					494/屆

表 4-1-3：各文類參賽稿件數量一覽表

徵稿類別	屆別	收件	總計	平均值
童話	一	320	1030	257.5
	二	245		
	六	215		
	七	250		
童詩	三	135	1113	278.25
	四	345		
	六	260		
	九	373		
寓言	五	250	589	294.5
	九	339		
兒歌	三	73	1080	270
	四	275		
	七	267		
	八	465		
兒童散文	八	348	348	348
兒童故事	五	282	282	282
平均值				288.38

由上列資料，可以發現：

(一)歷屆參賽稿件，除第三屆數量較少外，其餘各屆參賽稿件都很踴

躍，平均每屆參賽稿件為 494 件，顯示各師院學生均熱烈參與這項徵獎活動。

(二)各文類的參賽稿件總平均數值為 288.38 件，各文類平均值分布在 257.5 件至 348 件之間，各文類參賽數量差距不大，顯示各師院學生在各文類都能熱烈創作。

(三)第八屆及第九屆參賽數量明顯增加，顯示這項徵文活動已普遍受到各師院師生的重視與肯定。

各師院學生對這項徵文如此踴躍，除了本身對兒童文學創作的熱愛與獎的吸引力外，各師院教授熱心的推動及鼓勵、指導學生寫作，是這項徵文能普及到各師院的每一個角落的重要因素。這可以由歷屆作品集中「得獎作者的話」及「指導老師的話」觀察到；第一屆童話首獎徐玉青說：

我要特別感謝我的指導老師，因為她的指導和鼓勵，我才能拿到這個獎。(《遺忘的咒語》，頁 9)

第三屆童詩優等獎洪巧說：

這次能得獎，最感謝的是陳正治老師。陳老師是個認真又隨和的老師，不但提供我們一套有效的創作理論，也常常不辭辛勞地從家中或研究室抱來一堆又一堆的書借給我們看，時常鼓勵我們參加徵文比賽或要求我們對兒童文學作品分析報告，他是帶領我們悠遊於兒童文學領域的絕佳領航員，真的滿心感謝。(《天空破了一個洞》，頁 18)

第六屆童話佳作林智輝說：

生平第一次接觸「兒童文學」這門學科，就有這個機會參加第六屆

師院生兒童文學童話創作比賽，而且還得了一個獎，這一切都要感謝指導老師陳正治教授平日的教導，從兒歌、兒童詩、故事、童話、戲劇及散文等有關兒童文學之範疇，老師以深入淺出的方式，做有系統、有條理且悉心的教導，令人印象深刻。在老師的指導與鼓勵之下，才能有這個機會從事兒童文學的創作，以至於參加比賽，陳老師實在是一位好的兒童文學啟蒙良師。（《忘了時間的鐘》，頁 81）

第七屆兒歌佳作吳淑華說：

千萬個感謝，獻給兒童文學的老師—張清榮教授，是老師引領我們一窺兒童文學美麗的殿堂，也開啟我們童謠創作的這扇窗。（《阿德歷險記》，頁 246）

各師院教授不但鼓勵、指導學生寫作，更積極的用各種方法督促學生參加比賽，如國立台北師院黃錦珠說：

現在，我是她「大一國文」的老師。上學期接近期末時，我看到「師院生兒童文學獎」的徵稿海報，……規定他們寒假要創作童話，當作「寒假作業」，二月份開學時我要「驗收」，並列作國文成績。然後我介紹了幾本國內的現代童話作品集，要同學們自行去閱讀，並用幾句話，簡單談了談現代童話的特色。等到開學後，同學們交來「寒假作業」，便發現徐玉青的作品潛力十足，經過批改後，我專程跑去教室找她，請她做部分修改，最後在徵稿截止日—也就是二月二十五日，就把她和其他同學的作品，一股腦兒全部寄給台東師院了。（《遺忘的咒語》，頁 12-13）

台北市立師院陳正治說：

「充實了他們的實力」後，便交代他們在寒假中寫出一篇童話。寒假結束後，我把他們交來的作品，直接寄給台東師院，只留下影印稿當做打平時分數的參考。沒想到他們三個人的作品，居然得了大獎。因此在驚異、興奮中，我又體會出：師院生的潛力都很深厚，只要適當啟發，都會收到意想不到的成果。（《寂寞安安和她的朋友們》，頁 48）

國立台中師院劉瑩說：

記得上學期末，除了規定修兒童文學的同學必須交兒歌、散文，走廊上遇到以前教過的學生，總不忘問一聲：「作品寫了沒？」。（《斑馬魚》，頁 144）

正如花蓮師院杜淑貞觀察學生創作多年後的心得：

師院生的創作潛力無限，前景看好，如果背後再有一隻「推手」，適時地推加一把勁，那麼「每兩年一換」的創作題材，便促使全國師院生的生花妙筆舞動起來，文采大備，燦然可觀。（《兄妹情深》，頁 202）

具有創作潛力的師院生，他們需要一個舞台和一隻推手，「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正是一個絕佳的舞台，師院教授就是那隻推手，將他們推向兒童文學創作的舞台。

對於參與情形的觀察，歷屆的投稿稿件中，各校稿件數量的分布情形，是一個重要的觀察面向，但因承辦學校未保存這項資料，所以無法從各校投稿數量來觀察分析，這是本研究的不足之處。

第二節 得獎情形的觀察

一個文學獎最引人注目的，是徵獎的結果，不只是參賽者、評審者，所有關心這個獎項的人都會引頸企盼成績揭曉、公布得獎作品與得獎者，「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這項屬於國內九所師範學院學生的校際徵文，它的成績揭曉不只是參賽學生密切關注，各師院教授也很關心。

本節擬由歷屆得獎人數統計來觀察，首先，從歷屆各校得獎人數統計來看：

表 4-2-1：歷屆各校得獎人數統計表

屆別 校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小計	百分比
台北市立師院	11	6	17	10	9	14	15	10	16	108	32.05%
國立台南師院	2	3	10	15	12	10	20	10	10	92	27.30%
國立台中師院	0	0	0	1	6	6	2	10	12	37	10.98%
國立台東師院	5	3	9	2	5	1	1	0	0	26	7.72%
國立屏東師院	0	0	0	11	5	6	1	2	0	25	7.42%
國立台北師院	2	5	0	1	0	0	2	3	7	20	5.93%
國立嘉義師院	0	2	1	0	3	5	0	3	1	15	4.45%
國立花蓮師院	0	1	3	2	1	0	0	0	0	7	2.08%
國立新竹師院	0	0	0	0	0	0	1	4	1	6	1.78%
中山醫學大學									1	1	0.30%
小計	20	20	40	42	41	42	42	42	48	337	100.00%

從以上統計資料，可以發現，雖然各師院都有學生得獎，但是各校得獎人數懸殊頗大，台北市立師院共計獲得 108 個獎次，佔全部獎次的 32%，

國立台南師院共計獲得 92 個獎次，佔全部獎次的 27%，這兩所學校合計囊括了 60%的獎次，而獲獎最少的學校，不及全部獎次的 2%；其次，部分在前期表現不錯的學校，得獎率有逐漸下滑之勢，相反的，部分前幾屆沒有得獎的學校，在後幾屆紛紛得獎，有些則一直保持不錯的表現。這種消長的情形，是否反映各校對「兒童文學」課程重視程度的變遷，這問題有待後繼者探討。

討論各校的得獎率，本應該以各校的投稿總數作為參照標準，但如前節所述，因歷屆承辦學校未保存這項資料，所以研究者在這裡無法從各校投稿數量來比對分析，只能大膽假設：「得獎數」與「參加數」可能成正比的關係，也就是說可以假設，較多人得獎的學校表示投稿的人較多，如果這項假設成立，那麼，各校得獎人數正可以反映各師院的投稿情形，國立台中師院劉瑩的一段話，可以作為這假設的旁證，他說：

看到去年市北師陳正治教授和南師張清榮教授，要學生寫作業，然後寄了一大紙箱的作品來中師，太震撼了，於是下定決心，今年我們也開一輛兒童文學列車前往竹師。（《斑馬魚》，頁 78）

歷屆得獎最多的台北市立師院、國立台南師院，和那「一大紙箱的作品」數量，有必然的關係，台中師院在開了一輛兒童文學列車前往竹師之後，在第八屆及第九屆的得獎人數大增，就是明顯的例證。

同時，據台南師院張清榮表示，台南師院在 1994 年以前，學生參加徵文的重點放在「臺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自 1995 年，開始鼓勵學生參加「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這與台南師院在第一、二屆得獎人數較少，而從第三屆（1995）起得獎人數大增的情形，正好相符合；而台東師院在 1997 年兒童文學研究所設立後，鼓勵學生創作最用力的林文寶逐漸減少大學部的授課，與台東師院在第五屆（1997）以後得獎人數明顯減少，不無關係。

由上述可以推知各校得獎人數的多寡，正可以反映各師院的投稿情

形，「人海戰術」是這場競賽中致勝的最重因素之一，而背後的動力則是各校兒童文學教授的鼓勵與督促。

其次，從歷屆得獎學生系別統計來看：

表 4-2-2：歷屆得獎學生系別統計表

屆別 系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小計	百分比
語教系	11	12	31	33	32	32	23	26	15	215	63.80%
師資班	0	0	0	0	7	5	13	5	19	49	14.54%
初教系	8	2	2	3	0	1	2	6	2	26	7.72%
社教系	0	3	0	2	0	2	1	0	5	13	3.86%
音樂系	0	0	3	4	1	0	0	0	0	8	2.37%
數理系	0	0	3	0	0	0	1	1	2	7	2.08%
幼教系	1	1	1	0	0	0	1	0	0	4	1.19%
研究所	0	1	0	0	0	0	0	0	3	4	1.19%
大代班						1		3	0	4	1.19%
特教系	0	1	0	0	0	1	1	0	0	3	0.89%
美教系	0	0	0	0	1	0	0	1	1	3	0.89%
學程									1	1	0.30%
	20	20	40	42	41	42	42	42	48	337	100.00%

從上述統計，可以發現：

- 一、得獎人以語文教育學系學生佔優勢。
- 二、師資班學生得獎情形後來居上。

在歷屆得獎人數統計中，很明顯的，得獎人以語文教育學系學生居多數，佔全體得獎者的 63.80%；各師院語文教育系以培育國小語文教育師資為主要宗旨，選擇進入語文教育系就讀的學生，本身對文學類科較有天份與興趣，而且師院的課程規畫中，語文教育學系學生的「兒童文學」相關

課程學分數較其他學系學生多，同時各師院講授「兒童文學」課程的教授都是語文教育學系的老師，對語文教育學系學生要求可能較多，這些都是語文教育學系學生佔得獎人多數的可能原因。

關於教授對語文教育學系學生有較多特別要求，可由作品集中看到蛛絲馬跡：

在走廊上看到大三、大四的大孩子們，總不忘鼓勵他們投稿。尤其問到文君，竟然沒投稿，我就說：「你既然身為系學會副會長，同學們都誇你頭腦冷靜，心思細密，富有文采，不投稿，太辜負自己，也辜負自己學校主辦這次活動了吧！」（《阿德歷險記》，頁 12）

由於他們是語教系學生，因此我對它們的要求也較多。在詩歌課程裡，我指導他們：何謂兒歌？童詩？詩歌的取材要領，詩歌的主題表達方式，詩歌的語言處理，詩歌的情意表現手法，詩歌的結構與外形排列。（同上，頁 201）

除了語文教育學系，其他各系學生也都有多人得獎，得獎學生分布到師院各個學系，如初等教育學系、社會科教育學系、特殊教育學系、音樂教育學系、美勞教育學系、數理教育學系、幼兒教育學系，以及修習國小教育學分的各個班次，甚至研究所學生，顯示「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活動普及到各師院的各學系及各班次，同時也顯現各師院「兒童文學」教學的成效。正如第二屆得獎人潘毓仁所說：

當上大學之後，體認自己身為師範生的一份子，應該要關心、關懷和關切於有關兒童方面的知識領域，於是修了這門兒童文學的課程，吸收了不少有關於兒童文學創作的的方法，並藉由指導老師陳正治先生，得知有這項關於兒童文學創作的比賽，加上老師鼓勵與指導，便興起了創作的念頭。（《寂寞安安和她的朋友們》頁 241）

身為師院生對兒童的使命感，加上師長的鼓勵，使師院各學系學生願意提筆為兒童創作。

進修部國小師資班，是專供具大學以上學歷，對國小教育有興趣者修習國小教育學分的班次，自第五屆（1997年）開始成為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活動的徵獎對象，就有亮眼的成績，每年都保持不錯的得獎率，國小師資班學生共參加五屆徵獎，平均得獎人數佔五屆總得獎人數的五分之一強（22.79%），在第九屆更高達 39.58%，顯然有後來居上之勢。

表 4-2-3：國小師資班學生得獎人數統計表

屆別	五	六	七	八	九	平均
師資班得獎人數	7	5	13	5	19	49
得獎總人數	41	42	42	42	48	215
師資班得獎比例	17.07%	11.90%	30.95%	11.90%	39.58%	22.79%

師資班學生是屬學士後再進修的學生，不但具大學以上學歷，其中也不乏具碩士以上學歷，甚或具豐富職場經驗或寫作經驗，再重回校園當學生的，這群「大」學生和一般大學生相較之下，不論學養或生活經驗，都略勝一籌，這對文學創作有相對的優勢，所以師資班學生因而在這項徵獎中能有後來居上的表現；國小師資班為一年期的班次，學生在學期間只能參加一屆徵獎，假使能連續參加多屆，成績必然更加可觀。

雖然很多的師院學生是因為老師規定的作業而投稿，且很多師院學生是第一次嘗試創作及投稿，

若不是為了要交作業，我可能沒有勇氣送出我童詩的處女作去參加這第三屆師院生兒童文學作創比賽。（《天空破了一個洞》，頁 136）
昭佑這次的得獎，就是我交代的作業成果。（《斑馬魚》，頁 12）
這對於我來說是我的處女作，所以意義十分重大。（同上，頁 106）
第一次參與兒歌創作，對我而言是項新奇的挑戰，從毫無頭緒到漸

漸成型。(《阿德歷險記》，頁 295)

但是有了第一次的導線，各師院對兒童文學創作有興趣的學生，在校期間更是多次參加這項徵獎比賽，從歷屆得獎紀錄，可以發現在全部 337 個得獎獎次中，有 70 個獎次是由 30 位得獎者重複獲得³，有 2 位得獎者分別獲得四個獎項、有 6 位同學獲得三個獎項，獲得二個獎項的有 22 位同學；同時這 30 位得獎者中，有 23 位是多次參加、多次得獎，而 7 位在同一屆同時獲得二個獎項的得獎者中，國小師資班的學生佔了 5 位；各師院都有學生多次參加、且多次得獎；由上述統計，可以看出各師院學生熱烈參與這項徵文比賽，同時這項徵文比賽也帶動各師院兒童文學的學習風氣，師院生由於得獎的鼓勵，更有信心在兒童文學的領域努力，並預約日後繼續努力。

這一次的得獎，不但讓我有了信心，更有勇氣繼續提筆創作，尤其文學是一條漫長艱辛的路程，在短時間是不容易見到成效的。但，我相信我會繼續在兒童文學方面努力學習創作。(《寂寞安安和她的朋友們》，頁 64)

這篇童話或許會是我大學階段中，最後一次得獎的作品，但是我確信，在未來的日子裡，不管得獎與否，我還是會繼續寫下去，因為最重要的事，是讓孩子開心，也讓自己開心！（同上，頁 165）

這兩位得獎者的話，是多數得獎者共同的心聲；研究者追蹤觀察歷屆得獎者日後在兒童文學領域的發展⁴，發現無論在創作上或學術研究上，都可以看見這群從「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洗禮出發的師院生努力的身影；在學術研究方面，自 1997 年起，陸續有游鎮維、洪曉菁、何如雲等九人進

³ 參閱附錄四：得獎 2 次以上名單。

⁴ 參閱附錄五：得獎者後續發展。

入台東師院（現在的台東大學）兒童文學研究所就讀。

在創作方面，第一屆葉萬全、何如雲、第二屆劉怡瑩、第四屆楊智豪等人，在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獲獎，第一屆戴如君、何如雲、第三屆林靜雯、第九屆謝佳玲等人，在陳國政兒童文學獎新人獎獲得肯定，第三屆黃培欽在蘭陽文學獎、臺東大學兒童文學獎、教育部文藝創作獎都有佳績，第三屆張雅如在宜蘭縣少年文學獎獲獎，第六屆吳仲堯、第六屆謝瓊儀在南瀛文學獎創作獎獲獎，而第五屆的鄭宗弦，更是繼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處女作⁵之後，在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陳國政兒童文學獎、柔蘭兒童文學獎、大墩文學獎等各大獎項中都獲得肯定，更在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大放異彩，成為最閃亮的新生代兒童文學創作者。

除了參加比賽，有些得獎者仍舊不停的創作兒童文學，作品發表於報刊或出版，如第一屆的吳高勝，作品〈胖公公減肥記〉收錄於桃園縣兒童文學創作選集《星星小孩》；第二屆的游鎮維，作品〈火焰鳥〉發表於民生報、〈開花的房間〉收錄於《夢穀子，在天空之海》、〈汽水雨〉收錄於《2000年臺灣兒童文學精華集》、〈潛水貓和牠的朋友〉收錄於《2001年臺灣兒童文學精華集》，並出版《我是一隻電話蟲》一書；第五屆及第六屆的郭嘉琪，將兒童文學與數學教學結合，出版《數學抱抱一看童話，學數學》、《數學親親一看童話，學數學》、《數學甜甜圈一看寓言，學數學》、《數學棒棒糖一看寓言，學數學》等書；而第五屆的鄭宗弦，自1999年起，持續有兒童文學創作出版，每年有十萬字以上的作品發表⁶，誠如鄭宗弦所說：

得到寓言類佳作，無疑又為我的筆墨生活開啟了一扇窗。……我想除了教學之外，創作兒童文學是未來能為小朋友們做的另一件事，

⁵ 鄭宗弦在接受蔡玉冠的訪問，自承在第五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得獎作品〈布巾與皮箱〉，是他在兒童文學圈子的處女作。參見蔡玉冠《鄭宗弦少年小說研究》頁173。

⁶ 參閱附錄五：得獎者後續發展，以及蔡玉冠《鄭宗弦少年小說研究》頁175。

因為我已經成功的跨出了一小步，並且尋得下一個步伐邁進的方向。(《兄妹情深》，頁 343)

經過「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洗禮，兒童文學的創作、研究與教學，成為他們人生中可行的方向，除了上述我們看見的，還有更多的人在校園中，默默為兒童文學教育耕耘，將兒童文學作品介紹給兒童，為兒童導讀兒童文學作品，指導兒童創作兒童文學作品，是他們為兒童文學奉獻心力的方式。

此外，台北市立師院於 2000 年 10 月，將該校學生在第一屆至第四屆的得獎作品編印成《小元的夢想》，第五屆至第七屆的得獎作品編印成《年輕的馴獸師》等兩本專集，以勉勵師院生努力從事兒童文學創作，並將這兩本作品專集，贈送給該校輔導區各國小及各地圖書館，以供社會對兒童文學有興趣的人士研讀，以期推廣兒童文學；而據台南師院張清榮表示，台南師院也計畫將該校學生歷屆得獎作品集結成冊。在得獎之後，各師院對兒童文學的推動，更是不遺餘力。

第三節 評審制度的觀察

文學獎徵文的目的是在於發掘創作人才與優秀作品，徵獎進行的方式與過程，是所有關心活動的人所注目，透明與公平是絕對必須的，也就是公信力的建立；一個文學獎如何建立並維持競賽的公信力，評選的過程與評審制度能否達到客觀、公正，是重要因素。

稿件匿名評審是徵文比賽評選過程最基本的要件，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評選過程中，為了客觀、公正的評選作品，對這項基本動作是有一定的要求與作業流程的：

- (一)在徵獎實施要點規定，所有參賽稿件「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
- (二)承辦單位收件後，由專人將作品編號，編號名冊彌封收藏。
- (三)在初審到決審過程，參賽作品一律以編號代替校別姓名。
- (四)決審結果確定後，才揭開彌封公布得獎者姓名。

在第一屆作品集《遺忘的咒語》編後語中，對這一客觀公平化的作業流程有如下記載：

承辦單位，一本徵文要點辦理，向所有師院公開徵稿，收到稿件，一律以編號代替校別姓名，收件人員，將編號名冊秘鎖，絕不公開；
(頁 203)

除了匿名，稿件規格一致化也是公正評選的因素，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歷屆徵獎實施要點附則中，對參選稿件格式的要求，除上述「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外，第一屆至第六屆要求稿件以「無標誌的六百字稿紙」書寫，第七屆起因應電腦的普及化，參選稿件改為電腦打字，但仍明白規定每頁行數與字數，這些都是使評選公正的作法。謹羅列徵獎實施要

點附則有關稿件規格規定如下表：

表 4-3-1：歷屆徵獎實施要點附則有關稿件規格規定一覽表

屆別	徵獎實施要點附則稿件規格規定
一	作品需以六百字稿紙黑筆繕寫，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
二	作品需以六百字有格稿紙黑筆(或藍筆)繕寫，文稿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
三	作品需以無任何校名標誌之六百字有格稿紙，以黑筆(或藍筆)繕寫，文稿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
四	作品需以無任何校名標誌之六百字有格稿紙以黑筆(或藍筆)繕寫，文稿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
五	作品需以無任何校名標誌之六百字稿紙以黑筆(或藍筆)繕寫，文稿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
六	作品需以無任何標誌之六百字有格稿紙以黑筆(或藍筆)繕寫，不依規定格式者不予評審。文稿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
七	作品需以 A 4 直式 16 號標楷字體繕打；每頁 16 行，每行 43 個字（行距為多行，行高 1.25）。作品需列印四份，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
八	作品需以 A4 直式 16 號標楷字體繕打；每頁 19 行，每行 43 個字。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以便彌封。
九	作品需以 A 4 直式 14 號標楷字體繕打，每頁 34 行，每行 32 個字；寓言類限一頁內（含題目佔兩行，正文不超過 32 行）。作品需列印四份，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以便彌封。

如前一章所述，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評審制度的建立與修訂，都是由九所師院代表在歷屆籌備會議中共同討論議定的；這個獎項的評審分為初審和決審兩階段的，為建立評審的公信力，在第一屆及第二屆，不論初審或決審，依會議決議，都不聘請師院系統的教授擔任評審，自第三屆起，初審改由師院兒童文學教授擔任，決審仍由非師院之兒童文學專家擔任。

評審制度的建立與修訂，經籌備會議，由九所師院代表共同議定，以公開的討論建立公信的基礎；雖然自第三屆起，初審由原來的「由非師院系統老師擔任」改為「由師院兒童文學教授擔任」，但初審委員來自各師院，每一文類由 4 至 5 位委員評選，並且在初審會議上公開選出初審入選作品，評選流程公開而客觀，評選結果的客觀性，不容質疑。決賽則是由「各師院推荐之兒童文學專家得票最高者」擔任，決賽委員多為兒童文學創作工作者，是各師院共同認同的最適合的人選，以其豐富的創作經驗及客觀超然的立場來品評作品，並經由決賽會議公開的討論、爭辯、取得共識，評選出決賽委員共同認可的最佳作品，評審的公信力是可以肯定的。

綜觀整個評審制度，不論行政的作業流程、評審的遴聘、初審及決賽的評選，「客觀」、「公開」及「公正」是建立這個徵獎的公信力的最高行事原則，在這些原則的推動下，「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一屆一屆的順利的進行。



第四節 相關活動的觀察

如前一章所述，由於主辦單位教育部中教司及各師院都非常重視「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設立與辦理，並希望透過這項徵獎活動，能更加落實並提升師院的兒童文學教學，所以配合徵獎最高潮的頒獎典禮，辦理了得獎作品發表與討論、兒童文學之夜、學術論文發表、專題演講及作家經驗分享等活動，「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頒獎典禮儼然成為推動兒童文學教育的重要活動；與會的除了各師院兒童文學教授、各師院學生外，還包括國小教師，兒童文學作家、學者及各大學兒童文學相關教授，大家齊聚一堂，為兒童文學教育而努力。

得獎作品發表與討論，是「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系列相關活動的最主要活動；從第一屆到第八屆，得獎作品發表與討論，一直是頒獎之外的主軸，安排各屆首獎及優等獎作品的作者、指導教授和評審委員上台，由作者分享創作的心路歷程、指導教授談指導心得與教學的期望、評審委員剖析得獎作品與建議，與會者可以和作者、指導教授及評審委員，針對作品及兒童文學教學相關問題相互交流。

得獎作品發表與討論是一項極富教育意義的活動，根據陳淑麗和劉怡瑩兩人所做調查報告，有 74.2% 的與會者贊成頒獎典禮與作品發表一同舉行，顯示這項活動獲得多數與會者的肯定。事實上，它是另一形式的兒童文學教學，得獎作品是教材，創作是教學主題，所有與會的教授、師院生、專家學者，都是老師、也是學生，透過彼此的分享與討論，激發了文學創作的可能；正如吳清基司長所說的，這是一項「突破與創新」，可以達到「心智交會、互放光芒」的功效：

將得獎的前三名作品，請原作者、指導教授和評審委員，一一上台，

透過有聲音語言，分別將作者創作心路歷程的心聲，指導教授教學的期望及評審委員的剖析評判及建議，藉這次兒童文學獎的機會，將歷年來對兒童文學教學之經驗及心得報告出來，使同道彼此間經驗能夠流轉傳承，真正做到心智交會，互放光芒的功效。（《遺忘的咒語》頁2）

兒童文學之夜，是將靜態的兒童文學創作以動態表演來呈現，由承辦學校的學生，將各屆首獎及優等獎得獎作品，以生動活潑的兒童戲劇表演或詩歌朗誦形式，搬上舞台，以動態表演的方式在舞台上呈現得獎作品；除了第二屆囿於場地，沒有辦理兒童文學之夜外，各屆都依徵文類別，選擇適當的形式辦理。

由學生將靜態的文學作品以動態的舞台表演來呈現，從規畫、練習、準備到演出，是一種群體活動的學習過程；師院教育主要在培育全方位的國小師資，不論是那一學系的師院生，除了主修學門外，必需兼具各科能力，而戲劇是國小統整教學中應用最廣的方式之一，承辦學校將「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作品交給學生規畫演出，學生將所學知能運用在規畫、準備及演出中，是一種課堂之外的學習，而且擔負演出重任的學生，認真準備、賣力演出，更是難得的學習經驗與回憶。國立台東師院黃雅惠和張乃方有相同的體認：

第一屆，我是實際參與兒童劇的演出，雖然過程非常辛苦，但卻成為我一生難忘的經驗。（第二屆綜合座談紀錄）

九所師院兒童文學創作，對我們（東師）而言，有相當的回憶性。記得三年前，我是大一，而第一屆九所師院兒童文學獎在台東頒發，那時，我們將童話第一、第二、第三名改編成話劇在舞台上演出。每個人都使出渾身解數，賣力的演出，當然，獲得滿堂喝采。（《杜鵑花》，頁218）

除安排上述「得獎作品發表」與「兒童文學之夜」，兩項以學生為演出主體的活動，讓學生在活動中有實質的參與外，為了充實師院學生兒童文學相關知能，也同時邀請兒童文學專家學者做「專題演講」，及作家做「經驗分享」，由專業主題的報告與創作經驗的分享，增進這項兒童文學活動知性的內涵；歷屆有關「專題演講」及「作家經驗分享」的活動有：

表 4-4-1：歷屆「專題演講」及「作家經驗分享」一覽表

屆別	徵文類別	專題演講		作家經驗分享	
		主講	講題	主講	講題
一	童話				
二	童話	馬景賢	兒童文學創作		
三	童詩 兒歌	李安和	從語言音樂學談台灣漢語文兒童詩歌吟唱朗誦教材教法		
四	童詩 兒歌	林煥彰	台海兩岸兒童文學發展之趨勢		
五	兒童故事	林文寶	兒童文學與現代社會	洪志明	談寓言
				王淑芬	虛擬天堂——一個兒童文學創作者的使命感
	寓言	林 良	談兒童散文	毛威麟	從「過山蝦要回家」談起
六	兒童詩	林文寶	兒童文學是什麼	吳燈山	童話創作的經驗談
				林武憲	從欣賞到創作--兒童文學路上的探索與追求
	童話	林 良	談童話創作	陳玉珠	談少年小說創作
七	兒歌 童話	林文寶	回首 1999 年--台灣兒童文學的創作與活動	管家琪	創作經驗談
		杜淑貞	認識「映襯法」中的反襯、對襯、雙襯	洪志明	兒歌的節奏
八	兒童散文 兒歌	馮輝岳	談兒童散文		
		陳素宜			
		杜榮琛 劉興欽	談兒歌		

活動中所邀請來專題演講及分享經驗的，都是兒童文學界知名的學者及作家，經由前輩的引領，使師院學生對兒童文學及兒童文學的創作有更

深的認識與領悟。

相較於上述「得獎作品發表」、「兒童文學之夜」與「專題演講」等幾乎每屆都安排的活動，在第一屆及第四屆的活動中辦理的學術論文發表，在「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系列相關活動中算是少數，而且是較有爭議的活動。學術論文發表主要是由師院及各大學兒童文學教授，發表兒童文學研究與教學相關論文，由於是學術性的發表與討論，對佔與會者多數的師院學生而言，要融入並參與討論，是有某種程度的困難，所以，這兩次合併辦理的學術論文發表，都無法引起共鳴與認同；這種現象在第一屆就已明顯顯現，根據陳淑麗和劉怡瑩兩人於第二屆活動期間所做調查報告，只有 16%的與會者贊成頒獎典禮與學術論文研討合併舉行，多數與會者認為：

不要加入學術論文的發表，以免造成學生無法融入，討論無法熱絡的情形。（《東師語文學刊》，第九期，頁 123）

相同的情況在第四屆的活動中再度出現，「學術論文研討應該分開辦理」、「活動以師院生創作發表為主題」的聲音在第四屆綜合座談上響起，自第五屆起，不再合併辦理學術論文發表，而以兒童文學作家經驗分享取代；作家創作經驗分享的活動，比較能引起與會這群對兒童文學創作有興趣或理想的師院生產生共鳴。

上述配合「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頒獎典禮而辦理相關活動，因為與會者以各師院學生為多數，所以活動的規畫，基本上是以學生為考量的主體，以兒童文學教學為活動設計的依歸，不論是得獎作品發表與討論、兒童文學之夜、專題演講及作家經驗分享，都是藉由不同形式的活動，來進行兒童文學相關知能的傳遞與陶冶，讓與會的各師院學生經由活動中，感受及啟發對兒童文學的熱忱。

第五節 小結

綜觀「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活動的辦理，各師院都積極的投入各項相關活動；首先，各師院積極推動徵文對象的擴展，逐步將這項活動由師院推向所有國小師資培育的大學院校，推動的步履雖嫌稍緩，但努力的過程穩健而踏實；其次，由於各師院教授熱心鼓勵、指導及督促學生寫作投稿，各師院、各學系及各班次的師院學生，都能投入兒童文學創作，並參加徵文比賽，使這項徵文活動能普及到的師院各個角落。

然而也因為各師院教授推動學生參加徵文的方式各異，使各校投稿參與徵文的數量和得獎的數量，有多寡之別，這顯示各師院教授對學生投稿與否具有影響力；而觀察各學系學生在這項徵文的表現，發現語文教育學系的學生較佔優勢，後來才加入的國小師資班學生，則由於學識和經驗都較大學部學生略勝一籌，總體表現有後來居上之勢。同時，部分學生由於得獎的鼓勵，在兒童文學領域持續有不錯的發展。

客觀、公正、公開的評審制度，使評審結果更具公信力；從對稿件要求一致的規格、作品的編號彌封，到評審的公開推薦遴聘、發表會上的公開講評，「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評審流程透明而公正。

將單一的頒獎儀式擴大為推動兒童文學教育的活動，是「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的一大特色；頒獎典禮的相關活動，以學生為考量的主體，以兒童文學教育為活動設計的依歸，讓與會的各師院學生由活動中，感受與啟發對兒童文學的熱忱與動力。這項活動不但提供師院學生學習的機會，也能刺激學生創作的靈感，激發學生的創作潛能，台中師院劉瑩談起在歷屆得獎次數最多的郭嘉琪時說：

她去年參加第四屆師院生兒童文學獎頒獎典禮時，驚訝於別的同学

怎麼有這麼好的表現，她的創作潛能也被喚醒了，徜徉於澄清湖畔，就一連創作了好幾篇童詩和兒歌，與我分享，並陸續在國語日報上發表，我可以感受到那份年輕而強烈的上進心，真好！（《兄妹情深》，頁 213）

這份被喚醒的潛能，接連在第五屆、第六屆兩屆四項徵文中都獲得肯定，同時榮獲童詩首獎、寓言和童話兩項優等獎、兒童故事佳作獎，成為歷屆得獎次數最多的得獎者之一。



第五章 結論

八〇年代，台灣地區兒童文學發展的大環境已漸趨成熟，無論官方或民間對於兒童文學的推展都不遺餘力，兒童文學在兒童教育上的功能也受肯定；1987年，隨著師專全面改制為師範學院，「兒童文學」成為師院學生的必修學科，兒童文學在師範學院開啓了發展的一片天。

師範學院以培育國小師資為教育目標，各科教學的共同目的，在於為日後學生從事兒童教育工作做準備，「兒童文學」本身具有教育的目的，在兒童教育上的價值受到肯定，師院學生透過「兒童文學」課程的學習，了解兒童文學的概論知識、明白兒童文學的寫作技巧、且能欣賞及創作兒童文學作品；為了鼓勵師院學生將所學應用於實際創作，並希望啓發師院學生在兒童文學創作的潛能與興趣，「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在台東師院提議與教育部的支持下設立，為師院生提供了一個展現兒童文學學習成果的舞台。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自1993年設立，到2002年畫下句點，對於這項以落實師院兒童文學教育為出發點的徵獎活動，各師院共同的期望是透過活動，推動兒童文學教育的普及發展，無論是承辦或是參與，都齊心為這項活動而共同努力，觀察這整個活動的辦理，得到如下結論：

一、各校教授對兒童文學教學熱誠所產生的效應：

各師院對兒童文學的推展，最直接的影響來自各校兒童文學相關授課教授，如前章所述，各師院學生在這項徵文得獎的多寡與投稿數量，是成正比關係的，「人海戰術」是這場競賽中獲勝的最重因素之一，而背後的動力則來自是各校兒童文學教授，各校教授對兒童文學教學熱誠與否所產生的效應，是影響各校兒童文學推展最原始的力量；除了鼓勵學生參賽外，

對各項兒童文學相關活動的爭取及辦理，也是如此，台東師院之所以催生並推動「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乃至設立兒童文學研究所，發展出兒童文學教學的特色，究其根本，是由於該校林文寶對兒童文學教學熱誠所衍生出來的效應。

二、各校行政力量對兒童文學的影響力

在一個團體裡，一項目標的達成，或一個活動的辦理，有賴團體的群策群力；各師院對兒童文學的推動，除了教授的熱誠與努力，學校行政力量的支持與否，也是重要的影響因素。以推動學生投稿而言，除教授的鼓勵與督促外，稿件的收集、寄送，則需要學校基層行政人員的協助；而承辦徵文及相關活動，則更需要全校行政系統的相互協助及學校首長的支持，台東師院之所以連續承辦三屆的「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活動」，學校行政力量的支持是另一重要因素，誠如屏東師院徐守濤所說：

事實上每一所師院教兒童文學的老師，都很希望這個活動在自己學校舉辦。……至於為什麼那麼多年還是由台東師院承辦，這是因為台東師院地靈人傑，天時地利人和，大家都對這個活動有一共識，但是並不是每一個師院都有這一個共識。（第二屆頒獎典禮綜合座談紀錄）

而在各師院行政系統對兒童文學有了共識之後，「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由各校成功的輪流辦理。

此外，市立台北師院將該校學生在第一屆至第七屆的得獎作品，編印成《小元的夢想》、《年輕的馴獸師》兩本專集，以勉勵師院生努力從事兒童文學創作，也是行政力量對兒童文學推廣的證例。

三、活動以「公開」、「公正」為準則：

這項由各師院輪流承辦徵獎活動，歷屆活動大體上依循著一貫的模式辦理，「公開」、「公正」是各校承辦活動的最高指導準則；從籌備會議取得

各師院的共識、公開的徵求稿件、公開的遴聘非師院系統的兒童文學專家擔任評審委員、公正的評選流程，到得獎作品公開發表、接受公開的品評，所有的流程都是公開而公正的。這樣的活動辦理準則，建立起整個徵獎活動的公信力，使活動一屆一屆的順利的進行。

四、活動以推動兒童文學教育為鵠的：

這項徵獎以落實師院兒童文學教育為出發點，希望藉由徵獎，鼓勵師院學生創作，藉由頒獎典禮相關活動，進行兒童文學知能的傳遞與陶冶，所以整個活動中，處處可見推動兒童文學教育的著眼點；多樣的徵文類別，引導師院生嘗試不同文體的創作，不斷的擴大徵文對象，以擴展影響層面，配合頒獎典禮而辦理發表會及安排專家演講、作家經驗分享，是一種經驗交流與學習，將得獎作品集贈送各師院及國小，期望能夠為推廣兒童文學盡一分綿薄之力，凡此種種，都是推動兒童文學教育的規畫。

五、播撒兒童文學創作的種子：

這項徵獎帶動了師院學生創作的熱潮，並且激發師院學生創作的潛能，兒童文學創作種子不但播撒在各師範學院的校園裡，並且隨著師院生畢業後，播撒到各個角落。許多對兒童文學創作有興趣的師院生，除了在校期間參加「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之外，畢業後仍持續參加各種兒童文學獎，在執教之餘，同時積極從事兒童文學創作，不但在「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陳國政兒童文學獎」、「台東大學兒童文學獎」、「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柔蘭兒童文學獎」，及各種地區性兒童文學獎獎項中，都有不錯的表現，如鄭宗弦、游鎮維、郭嘉琪等人，在兒童文學創作上持續有佳作產生，並獲得「好書大家讀」、「小太陽」等獎項的肯定；此外，還有更多師院畢業生在國小校園中，成為兒童文學的播種者。

雖然，這個由官方所支持辦理的獎項，由於官方政策轉變而停辦，但九年的努力，這個獎項在兒童文學教育的推展及兒童文學創作人才的啓發，有了不可抹滅的記憶，邱各容在《台灣兒童文學史》一書中說：

的確，「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自設獎以來，讓師院生在兒童文學創作方面擁有更多揮灑的空間。他們一方面在校接受兒童文學理論的灌輸，藉以奠定學術理論研究的基礎；一方面從事兒童文學的創作，接受評定，對創作水平的提昇，具有一定程度的功效。另外，對引領更多在校師院生投入兒童文學創作行列，參加校內外各種兒童文學創作比賽，不無推波助瀾之效。(頁 218)

也正如國立台北師院黃錦珠所說：

我相信這個獎項和這個盛會，已經為兒童文學界播下了無數可能的種子，今天的種子隊員，明天可能就變成明星選手，為兒童文學開疆拓土，爭取光榮。(《遺忘的咒語》，頁 17)

當〈布巾與皮箱〉在「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活動中開啓了鄭宗弦創作兒童文學之門⁷，在鄭宗弦逐漸成爲國內引人注目的少年小說創作者的同時，還有更多經過「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洗禮的師院生，以各種不同的方式在兒童文學的領域耕耘，兒童文學創作的種子，正隨著這群師院生播撒到各個角落。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於十四年前設立，於五年前落幕，這群經歷「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洗禮的師院生，在兒童文學領域，仍屬新生代的一群，日後他們在兒童文學創作上的表現，以及在兒童文學教育、兒童文學推廣上的努力成效，是將來的研究者可以持續觀察的方向。

⁷ 〈布巾與皮箱〉是鄭宗弦參加第五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寓言佳作得獎作品，參閱蔡玉冠《鄭宗弦少年小說研究》頁 137。

參考書目

一、作品集（依屆次排序）

- 徐玉青等著 遺忘的咒語 台東市 國立台東師院語文教育學系
1994.06
- 劉怡瑩等著 寂莫安安和他的朋友們 台東市 國立台東師院語文教育學系
1995.05
- 徐傳倫等著 天空破了一個洞 台東市 國立台東師院語文教育學系
1996.05
- 楊智豪等著 杜鵑花 屏東市 國立屏東師院語文教育學系 1997.05
- 閻瑞珍等著 兄妹情深 台南市 國立台南師院語文教育學系 1998.05
- 黃斯駿等著 忘了時間的鐘 嘉義市 國立嘉義師院語文教育學系
1999.05
- 游文君等著 阿德歷險記 台中市 國立台中師院語文教育學系
2000.05
- 王月靜等著 斑馬魚 新竹市 國立新竹師院語文教育學系 2001.05
- 蕭武治等著 秘密基地 國立台北師院語文教育學系（未出版）
- 羅文華等著 小元的夢想 台北市 台北市立師院語文教育學系
2000.10
- 劉姿麟等著 年輕的馴獸師 台北市 台北市立師院語文教育學系
2000.10

二、專書部分：（依作者筆劃順序排列）

- 王秀芝 中國兒童文學 台北市 台灣書店 1991.05
- 李慕如 兒童文學綜論 高雄市 復文圖書出版社 1989.03
- 邱各容 兒童文學史料初稿（1945~1989） 台北縣 富春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999.01

- 邱各容 播種希望的人們——台灣兒童文學工作者群像 富春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2.08
- 邱各容 台灣兒童文學史 台北市 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2005.06
- 邱各容 台灣兒童文學年表（1895～2004） 台北市 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2007.01
- 吳鼎 兒童文學研究 台北市 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988.11
- 林文寶 兒童文學故事體寫作論 台北市 毛毛蟲兒童哲學基金會 1994.01
- 林文寶等 兒童文學 台北縣 國立空中大學 1994.06
- 林文寶 歷代啓蒙教材初探 台東市 國立台東師院語文教育學系 1995.04
- 林文寶等 兒童文學 台北市 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1996.09
- 林文寶 台灣區域兒童文學概述 台東市 國立台東師院兒童文學研究所 1999.07
- 林文寶 台灣·兒童·文學 台東市 國立台東師院兒童文學研究所 1999.08
- 林文寶等 台灣文學 台北市 萬卷樓圖書有限公司 2001.08
- 林守爲 兒童文學 台南市 自印本 1970.
- 林守爲 兒童文學 台北市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1988.07
- 林良 認識兒童文學 台北市 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 1985.12
- 林政華 兒童少年文學 台北縣 富春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991.01
- 洪文瓊 華文兒童文學小史（西元 1945～1990 年） 台北市 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 1991.05
- 洪文瓊 台灣兒童文學史 台北市 傳文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1994.06
- 洪文瓊 台灣兒童文學手冊 台北市 傳文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1999.08
- 許義宗 我國兒童文學的演進與展望 自印本 1976.12
- 許義宗 兒童文學論 台北市 中華色研出版社 1988.07
- 張清榮 兒童文學創作論 台北縣 富春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1.02

傅林統 兒童文學的思想與技巧 台北縣 富春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990.03

葛琳 兒童文學研究 台北市 中華電視出版社 1973.01

葉詠琍 兒童文學 台北市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1986.05

國立台東師院語教系 兒童文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兒童文學教育 台東
市 國立台東師院語文教育學系 1994.06

劉錫蘭 兒童文學研究 台中市 台中師專 1963.10 修訂再版

教育部中教司 師範學院各學系必修科目表 1993

臺灣省政府教育廳 省市立師範學院課程總綱、各學系課程表 臺灣省政
府教育廳 1987.07

三、學位論文：(依作者筆劃順序排列)

李智賢 台南縣兒童文學發展之研究--從兒童文學獎出發 國立屏東大學
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2004.07

楊詩玄 兒童文學獎中的文化形構—以洪建全兒童文學獎為例 國立台東
大學兒童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2004.07

蔡玉冠 鄭宗弦少年小說研究 國立台東大學兒童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2006.08

四、單篇論述：(依作者筆劃順序排列)

文訊雜誌編輯部 國內文學獎一覽表 《文訊》 第一三六期 頁 36-44
1997.02

古喬 讓孩子與書牽手—張湘君教授談兒童文學教育 《師友》 第三七〇
期 頁 4-8 1998.04

向陽 海上的波浪—小論文學獎與文學發展的關聯 《文訊》 第二一八期
頁 37-40 2003.12

何寄澎 給大學校園中的文壇新秀多一些掌聲—關於「全國大專學生文學
獎」 《中央月刊文訊別冊》 第 147/148 期 頁 40-42 1998.01-02

- 吳當 談兒童文學的教育性與趣味性—從師院生兒童文學獎談起 《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季刊》第十二卷 第三期 頁 38-39 1996.09
- 邱各容 開花結果滿園香——一九九〇年以來，台灣兒童文學的發展(上)
《全國新書資訊月刊》第三十四期 頁 8-14 2001.10
- 邱各容 開花結果滿園香——一九九〇年以來，台灣兒童文學的發展(下)
《全國新書資訊月刊》第三十六期 頁 5-12 2001.12
- 林文寶 兒童文學「故事體」寫作之研究 《台東師專學報》第 12 期 頁 1-130 1984.04
- 林文寶 師院「兒童文學」師資與課程之概況 《東師語文學刊》第六期 頁 9-64 1993.05
- 林文寶 我國小學語文教材與兒童文學之關係 《台北師院圖書館館訊》創刊號 頁 122-136 1993.06
- 林文寶 台灣「兒童文學」課程的演進 《文訊》第一〇三期 頁 18-21 1994.05
- 林文寶 新時代兒童文學的緣起 《國教之聲》第二十八卷 第一期 頁 2-7 1994.10
- 林文寶 論兒童文學與教育之關係—兒童文學特性之一 《東師語文學刊》第八期 頁 1-33 1995.06
- 林文寶 兒童文學究竟是什麼 《兒童文學學刊》創刊號 頁 5-26 1998.03
- 林文寶 台東師範學院兒童讀物研究中心介紹 《兒童文學學刊》第四期 頁 210-226 2000.11
- 林文寶 台灣兒童文學的建構與分期 《兒童文學學刊》第五期 頁 6-42 2001.05
- 林文寶 敘說兒童文學教師作家團隊 《兒童文學學刊》第十五期 頁 1-31 2006.05
- 林文寶 兩岸兒童文學文體分類比較研究 《兒童文學學刊》第十四期 頁 1-46 2006.12
- 林良 多樣的獎·多樣的鼓勵 《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會訊》第四卷 第一期 頁 4 1988.02

- 林武憲 兒童文學和語文教育 《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會訊》第二卷 第一期 頁 157 1986.02
- 林政華 落實兒童文學教育方法的芻議 《國文天地》第四十九期 頁 23-25 1989.06
- 洪文珍 台東師院語教系的兒童文學課程 《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會訊》第十六卷 第四期 頁 22 2000.07
- 洪文瓊 兒童文學的「存有」問題與兒童的「界域」問題 《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會訊》八卷三期 頁 4-5 1992.06。
- 胡菊韻 從兒童文學的發展談兒童圖書館閱覽與推廣服務 《書苑》第四十五期 頁 39-53 2000.07
- 徐守濤 兒童文學的課程設計 《兒童文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兒童文學教育》 台東師院語文教育學系 頁 11-24 1994.06
- 馬景賢 提昇師院兒童文學教育 《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會訊》第四卷 第一期 頁 3 1988.02
- 馬景賢 最愉快的一次聚會—記「洪建全兒童文學創作獎」的誕生 《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會訊》第七卷 第四期 頁 59 1991.08
- 陳正治 師院兒童文學教學的管見 《兒童文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兒童文學教育》 台東師院語文教育學系 頁 25-38 1994.06
- 陳弘昌 國語文教學與兒童文學 《國教輔導》第二十八卷第一期 頁 4-7 1988.10
- 莊宜文 文學新秀的舞台—聯合文學小說新人獎 《中央月刊文訊別冊》第 147/148 期 頁 42-44 1998.01-02
- 陳淑麗、劉怡瑩 「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問卷調查報告 《東師語文學刊》第九期 頁 113-128 1996.06
- 郭強生 以「獎」之名—我看校園文學獎 《文訊》第二五〇期 頁 33-34 2006.08
- 陳義芝 學生文學獎生態調查 《聯合報》第三十五版 讀書人 1994-03-24
- 陳憲仁 迎接文壇中堅一代的「全國學生文學獎」 《中央月刊文訊別冊》第 147/148 期 頁 38-40 1998.01-02
- 陳憲仁 從全國學生文學獎看大學生的寫作 《文訊》第二五〇期 頁

- 42-49 2006.08
須文蔚 輕歌散輕聲—大專校園文學獎類型論 《文訊》第二五〇期 頁
35-41 2006.08
- 聞思澄 我對台灣各類兒童文學獎的一些觀察 《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
會訊》第七卷 第四期 頁 58 1991.08
- 廖炳惠 文學獎與文學創作 《文訊》 第二一八期 頁 55-56 2003.12
- 蔡尙志 師院「兒童文學教學」與國小「國語教學配合之探討」 《教師
之友》第二十八卷 第五期 頁 3-8 1987
- 劉鳳芯 親愛的爸爸、媽媽、老師，孩子需要閱讀兒童文學作品 《出版
界》第六十二期 頁 4-10 2001.12
- 顏崑陽 文學「試賣」產品的櫥窗—台灣校園文學獎的觀察 《文訊》第
二五〇期 頁 31-32 2006.08
- 鵬來 談兒童讀物與國小國語文教學 《國教世紀》第一八〇期 頁 50-53
1998.04
- 蘇尙耀 中國古籍裏的兒童文學 《認識兒童文學》 頁 9-16 中華民國兒
童文學學會 1985.12

附錄

附錄一：歷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實施要點

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實施要點

- 一、宗旨：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發掘兒童文學創作新秀，提升師院學生人文素養。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
- 三、承辦單位：國立台東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
- 四、贊助單位：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五、徵文對象：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在學學生。
- 六、徵文類別及字數：童話(字數以三千字至五千字為原則)。
- 七、錄取名額及獎勵：
 -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
 - (二)優等獎二名，每名各得獎金五千元。
 -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元。得獎人並獲頒獎牌乙面。以上名額得視參選作品水準而增減之。
- 八、收件：民國八十三年二月二十五日前將稿件掛號郵寄「台東市中華路一段六八四號，國立台東師範學院語文教育系收」。(信封上加註「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字樣)
- 九、評審：由承辦單位遴聘兒童文學專家組成評選小組評選之，評選標準由評選小組訂定。
- 十、揭曉：民國八十三年五月。頒獎日期另行通知。
- 十一、附則：

(一)作品需以六百字有格稿紙黑筆繕寫，字體務必清晰，每人限送一件，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以便彌封。

(二)作品請加封面、裝訂成冊。並附學生證影印本及作者介紹，浮貼於封面。

(三)稿件需以原稿參選，請自留影本。參選稿件一律不退稿。

(四)得獎作品版權歸作者所有，主辦單位有優先出版權，不另計稿酬。

如經主辦單位介紹發表或出版，其稿費、版稅亦為作者所有。

(五)參選作品以未曾發表、出版或獲獎者為限，並不得有抄襲、翻譯、改寫之情形，如經證實，除取消名次，追回獎金、獎狀外，作者並應自負法律責任。



第二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實施要點

一、宗旨

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發掘兒童文學創作新秀，提升師院學生人文素養。並藉擴大頒獎典禮，將得獎優秀作品做學術性研討，以增進國小教師生動活潑、多采多姿的教學知能。

二、主辦單位

教育部

三、承辦單位

國立台東師範學院

四、徵文對象

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在學學生

五、徵文類別及字數

童話(字數以三千字至五千字為原則)。

六、錄取名額及獎勵：

- 1.首獎一名，獎金二萬元。
- 2.優等獎二名，每名各得獎金一萬元。
- 3.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五千元。

得獎人並獲頒獎牌乙面。以上名額得視參選作品水準而增減之。

七、收件

民國八十四年三月二十五日前將稿件掛號郵寄「台東市中華路一段六八四號，國立台東師範學院兒童讀物研究中心收」。(信封上加註「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字樣)

八、評審：由承辦單位遴聘兒童文學專家組成評選小組評選之，評選標準由評選小組訂定。

九、揭曉：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底。頒獎日期另行通知。

十、參選須知：

- (一)作品需以六百字有格稿紙黑筆(或藍筆)繕寫，字體務必清晰，每人限送一件，文稿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以便彌封。
- (二)作品裝訂成冊，不須加封面，並附學生證影印本及報名表，訂於首頁上。
- (三)稿件需以原稿參選，影印稿件視為不合格。參選稿件一律不退稿。
- (四)得獎作品版權歸作者所有，主辦單位有優先出版權，不另計稿酬。
如經主辦單位介紹發表或出版，其稿費、版稅亦為作者所有。
- (五)參選作品以未曾發表、出版或獲獎者為限，並不得有抄襲、翻譯、改寫之情形，如經證實，除取消名次，追回獎金、獎狀外，作者並應自負法律責任。



第三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實施要點

- 一、宗旨：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發掘兒童文學創作新秀，提升師院學生人文素養。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
- 三、承辦單位：國立台東師範學院。
- 四、徵文對象：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在校學生(不包括研究生)。
- 五、徵文類別及字數：
 - (一)童詩類：六首童詩，字數不限。
 - (二)兒歌類：六首兒歌，字數不限。
- 六、錄取名額及獎勵：各類錄取名額為：
 -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五千元。
 - (二)優等獎二名，每名各得獎金八千元。
 -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五百元。獎金超過新台幣四千元者，依所得稅法規定扣取百分之十五所得稅；得獎人並獲頒獎牌乙面。以上名額得視參選作品水準而增減之。
- 七、收件：

民國八十五年三月五日前將稿件掛號郵寄「台東市中華路一段六八四號，國立台東師範學院兒童讀物研究中心收」。(信封上加註『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字樣)
- 八、評審：
 - (一)初審由各師院推薦專長教授共同評選之。
 - (二)決審由各校推薦非師院之兒童文學專家，再由承辦學校遴選之。
 - (三)評選標準由各評審小組訂定。
- 九、揭曉：民國八十五年五月二十日前。頒獎日期為五月廿九日至卅一日。
- 十、參選須知：
 - (一)每人每類限送一件作品參選；一人可同時參加童詩及兒歌兩類。

- (二)作品需以無任何校名標誌之六百字有格稿紙，以黑筆(或藍筆)繕寫，字體務必清晰，文稿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以便彌封。
- (三)作品請裝訂成冊，不須加封面；並附學生證影印本及報名表，訂於首頁上。
- (四)稿件需以原稿參選，影印稿件視為不合格。參選稿件一律不退稿。
- (五)得獎作品版權歸作者所有，主辦單位有優先出版權，不另計稿酬。如經主(承)辦單位介紹發表或出版，其稿費、版稅亦為作者所有。
- (六)參選作品以未曾發表、出版或獲獎者為限，並不得有抄襲、翻譯、改寫之情形，如經證實，除取消名次，追回獎金、獎牌外，作者並應自負法律責任。



第四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實施要點

- 一、宗旨：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發掘兒童文學創作新秀，提升師院學生人文素養。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
- 三、承辦單位：國立屏東師範學院。
- 四、徵文對象：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在校學生(不包括研究生)。
- 五、徵文類別及字數：
 - (一)童詩類：六首童詩，字數不限。
 - (二)兒歌類：六首兒歌，字數不限。
- 六、錄取名額及獎勵：各類錄取名額及獎勵為：
 -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獎牌乙面。
 - (二)優等獎三名，每名各得獎金七千元，獎牌乙面。
 -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五百元，獎牌乙面。依所得稅法規定獎金超過新台幣四千元者，扣取百分之十五所得稅。以上名額得視參選作品水準而增減之。
- 七、收件：

民國八十六年三月五日前將稿件掛號郵寄「屏東市林森路一號，國立屏東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收」。(信封上加註『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字樣)
- 八、評審：
 - (一)初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長教授評選之。
 - (二)決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家學者評選之。
 - (三)評選標準由各評審小組訂定。
- 九、揭曉：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十二日前。頒獎日期為五月廿日至廿四日。
- 十、參選須知：
 - (一)每人每類限送一件作品參選；一人可同時參加童詩及兒歌兩類。

- (二)作品需以無任何校名標誌之六百字有格稿紙以黑筆(或藍筆)繕寫，字體務必清晰，文稿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以便彌封。
- (三)作品請裝訂成冊，不須加封面；並附學生証影印本及報名表(如附表)，訂於首頁上。
- (四)稿件需以原稿參選，影印稿件視為不合格。參選稿件一律不退稿。
- (五)得獎作品版權歸作者所有，主辦單位有優先出版權，不另計稿酬。如經主辦單位介紹發表或出版，其稿費、版稅為作者所有。
- (六)參選作品以未曾發表、出版或獲獎者為限，並不得有抄襲、翻譯、改寫之情形，如經證實，除取消名次，追回獎金、獎狀外，作者並應自負法律責任。



第五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實施要點

- 一、宗旨：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發掘兒童文學創作新秀，提昇師院學生人文素養。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
- 三、承辦單位：國立台南師範學院。
- 四、徵文對象：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在校學生（包含國資班學士後教育學分班，但不包括研究生）。
- 五、徵文類別及字數：
 - (一)兒童故事（生活、歷史、文物）：一 000 字至二〇〇〇字。
 - (二)寓言：五〇〇字至一二 00 字。
- 六、錄取名額及獎勵：各類錄取名額及獎勵為：
 -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獎牌乙面。
 - (二)優等獎三名，每名各得獎金七千元，獎牌乙面。
 -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五百元，獎牌乙面。依所得稅法規定獎金超過新台幣四千元者，扣取百分之十五所得稅。以上名額得視參選作品水準而增減之。
- 七、收件：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五日前將稿件掛號郵寄「台南市樹林街二段三十三號，國立台南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收」。(信封上加註「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字樣)
- 八、評審：
 - (一)初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長教授評選之。
 - (二)決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家學者評選之。
 - (三)評選標準由各評審小組訂定。
- 九、揭曉：民國八十七年四月十日前。頒獎日期為五月十二日至十四日。
- 十、參選須知：
 - (一)每人每類限送一件作品參選：一人可同時參加兩類。

- (二) 作品需以無任何校名標誌之六百字稿紙以黑筆(或藍筆)繕寫，字體務必清晰，文稿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以便彌封。
- (三) 作品請裝訂成冊、不須加封面：並附學生證影印本及報名表(如附表)，訂於首頁上。
- (四) 稿件須以原稿參選，影印稿件視為不及格。參選稿件一律不退稿。
- (五) 得獎作品版權歸作者所有，主辦單位有優先出版權，不另計稿酬。如經主辦單位介紹發表或出版，其稿費、版稅為作者所有。
- (六) 參選作品以未曾發表、出版或獲獎者為限，並不得有抄襲、翻譯、改寫之情形；如經證實，除取消名次，追回獎金、獎狀外，作者並應自負法律責任。



第六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實施要點

- 一、宗旨：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發掘兒童文學創作新秀，提昇師院學生人文素養。
-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
- 三、主辦單位：國立嘉義師範學院。
- 四、協辦單位：國北師、市北師、竹師、中師、南師、屏師、花師、東師。
- 五、徵文對象：各師範學院大學部在校學生(包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但不包括研究生)。
- 六、徵文類別及字數：
 - (一)兒童詩：五首
 - (二)童話：三千字以內(六百字稿紙五張以內)，超出字數，一律取消資格。
- 七、錄取名額及獎勵：各類錄取名額及獎勵為：
 -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獎牌乙面。
 - (二)優等獎三名，每名各得獎金七千元，獎牌乙面。
 -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五百元，獎牌乙面。

依所得稅法規定獎金超過新台幣四千元者扣取百分之十五所得稅。以上作品得視參選作品水準而增減之。
- 八、收件：民國八十八年三月五日前將稿件掛號郵寄「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八十五號，國立嘉義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收」(信封上加註「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字樣)。
- 九、評審：
 - (一)初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長教授評選之。
 - (二)決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家學者評選之。
 - (三)評選標準由各評審小組訂定。
- 十、揭曉、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日前。頒獎日期為五月十二日至十四日。

十一、參選須知：

- (一)每人每類限送一件作品參選；一人可同時參加兩項。
- (二)作品需以無任何標誌之六百字有格稿紙以黑筆(或藍筆)繕寫，不依規定格式者不予評審。字體務必清晰，文稿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以便彌封。
- (三)作品請裝訂成冊、不須加封面；並附學生證影印本及報名表(如附表)，訂於首頁上。
- (四)稿件須以原稿參選，影印稿件視為不合格。參選稿件一律不退稿。
- (五)得獎作品版權歸作者所有，主辦單位有優先出版權，不另計稿酬。如經主辦單位介紹發表或出版，其稿費、版稅為作者所有。
- (六)參選作品以未曾發表、出版或獲獎者為限，並不得有抄襲、翻譯、改寫之情形；如經證實，除取消名次，追回獎金、獎狀外，作者並應自負法律責任。

第七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徵文實施要點

- 一、宗旨：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發掘兒童文學創作新秀，提昇師院學生人文素養。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
- 三、承辦單位：國立台中師範學院。
- 四、徵文對象：各師範學院（含原嘉義師院）日間部在校學生（包含國資班學士後教育學分班，但不包括研究生）。
- 五、徵文類別及字數：
 - （一）兒歌：五首。
 - （二）童話：三千字至五千字以內，超出字數，一律取消資格。
- 六、錄取名額及獎勵：各類錄取名額及獎勵為：
 -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獎牌乙面。
 - （二）優等獎三名，每名各得獎金七千元，獎牌乙面。
 -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五百元，獎牌乙面。依所得稅法規定獎金超過新台幣四千元者，扣取百分之十五所得稅。以上名額得視參選作品水準而增減之。
- 七、收件：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五日前（以郵戳為憑），將稿件掛號郵寄「403 台中市民生路 140 號 國立台中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收」（信封上加註「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徵文」字樣）。
- 八、評審：
 - （一）初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長教授評選之。
 - （二）決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家學者評選之。
 - （三）評選標準由各評審小組訂定。
- 九、揭曉：民國八十九年四月十日前。頒獎日期為六月八日至十日。
- 十、參選須知：
 - （一）每人每類限送一件（兒歌五首或童話一篇）作品參選；一人可同

時參加兩類。

- (二) 作品需以 A4 直式 16 號標楷字體繕打；每頁十六行，每行四十三個字（行距為多行，行高 1.25）。作品需列印四份，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以便彌封。
- (三) 作品四份請裝訂成冊、不需加封面；並附學生證影印本及報名表（如附表）訂於首頁上。
- (四) 參選稿件及磁片一律不退稿。
- (五) 得獎作品版權歸作者所有，主辦單位有優先出版權，不另計稿酬。如經主辦單位介紹發表或出版，其稿費、版稅為作者所有。
- (六) 參選作品以未曾發表、出版或獲獎者為限，且不得有抄襲、翻譯、改寫之情形；如經證實，除消除名次，追回獎金、獎狀外，作者並應自負法律責任。



第八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實施要點

- 一、宗旨：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充實師院生文學素養，提升國民教育之兒童閱讀品質。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
- 三、承辦單位：國立新竹師範學院。
- 四、徵文對象：各師範學院(含原嘉義師院)日間部在校學生(包含國資班學士後教育學分班，但不包括研究生)。
- 五、徵文類別及字數：
 - (一)兒童散文(字數在 1000 至 2000 字以內，超出字數，一律取消資格)。
 - (二)兒歌(必需同時繳交五首，算一件)
- 六、錄取名額及獎勵：各類錄取名額及獎勵為：
 -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獎牌乙面。
 - (二)優等獎三名，每名各得獎金七千元，獎牌乙面。
 - (三)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五百元，獎牌乙面。

依所得稅法規定獎金超過新台幣四千元整者，扣取百分之十五所得稅。以上名額得視參選作品水準而增減之。
- 七、收件：民國 90 年 3 月 20 日前(星期二)(以郵戳為憑)，將稿件掛號郵寄「30 新竹市南大路 521 號 國立新竹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收」(信封上加註『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徵文』字樣)。
- 八、評審：
 - (一)初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長教授評選之。
 - (二)決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家者評選之。
 - (三)評審標準由評審小組自訂。
- 九、揭曉：民國 90 年 4 月 14 日前(星期六)。

頒獎日期為 5 月 17 日(星期四)至 19 日(星期六)。
- 十、參選須知：

- (一)每人限送一件作品參選；一人可同時參加兩類。
- (二)作品需以 A4 直式 16 號標楷字體繕打；每頁十九行，每行四十三個字。作品需列印六份，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以便彌封。
- (三)作品六份請裝訂成冊、不需加封面；並附學生證影印本及報名表(如附表)訂於首頁上。
- (四)參選稿件及磁片一律不退稿。
- (五)得獎作品版權歸作者所有，主辦單位有優先出版權，不另計稿酬。
如經主辦單位介紹發表或出版，其稿費、版稅為作者所有。
- (六)參選作品以未曾發表、出版或獲獎者為限，並不得有抄襲、翻譯、改寫、之情形；如經證實，除消除名次，追回獎金、獎狀外，作者並應自負法律責任。



第九屆師資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徵文實施要點

- 一、宗旨：鼓勵師資生創作兒童文學，充實師資生文學素養，提升國民教育之兒童閱讀品質。
-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
- 三、承辦單位：國立台北師範學院。
- 四、徵文對象：各師範學院及各大學（含三所師大）修習國小教育學程（含國小師資班）之在校學生。
- 五、徵文類別及字數：
 - （一）童詩（必需同時繳交五首，算一件）。
 - （二）寓言（限一則，字數限定於四〇〇至一〇〇〇字之內，字數不符合者，一律取消資格。）
- 六、錄取名額及獎勵：各類錄取名額及獎勵如下：
 - （一）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獎牌或獎狀乙面。
 - （二）優等獎三～五名，每名各得獎金七千元，獎牌或獎狀乙面。
 - （三）佳作十七～二十五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五百元，獎牌或獎狀乙面。依所得稅法規定獎金超過新台幣四千元者，扣取百分之十五所得稅，以上名額得視參選作品水準而增減之。
- 七、收件：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日至十日（以郵戳為憑），將稿件掛號郵寄「106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一三四號 國立台北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收」（信封上請加註「師資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徵文」字樣）
- 八、評審：
 - （一）初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長教授評選之。
 - （二）決審由承辦學校遴聘各師院推薦之兒童文學專家評選之。
 - （三）評選標準由各評審小組訂定。

九、揭曉：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卅日以前。頒獎日期訂為六月一日（星期六）。

十、參選須知：

- (一) 每人每類限送一件作品參選；一人可同時參加兩類。
- (二) 作品需以 A 4 直式 14 號標楷字體繕打，每頁 34 行，每行 32 個字；寓言類限一頁內（含題目佔兩行，正文不超過 32 行）。作品需列印四份，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以便彌封。
- (三) 作品四份請裝訂成冊、不需加封面；並附學生證影印本（非師範生需再由學程中心蓋章證明）及報名表（如附表）訂於首頁上。
- (四) 參選稿件及磁片一律不退稿。
- (五) 得獎作品版權歸作者所有，主辦單位有優先出版權，不另計稿酬。如經主辦單位介紹發表或出版，其稿費、版稅為作者所有。
- (六) 參選作品以未曾發表、出版或獲獎者為限，且不得有抄襲、翻譯、改寫之情形；如經證實，除消除名次，追回獎金、獎狀外，作者並應自負法律責任。

附錄二：歷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

第一屆（1994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童話）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徐玉清	遺忘的咒語	國立台北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優等獎	羅文華	小元的夢想	台北市立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優等獎	施互琴	芸兒長大了	國立台北師院	初等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呂欣恩	動物的新衣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吳再興	小毛的心事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鄭靜蓉	會放電的猴子奇奇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邱佩瑜	小威奇夢	國立台東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趙佳惠	綠色的兔子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邱士珍	好朋友	國立台東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吳高勝	失蹤的牙齒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胡芳瑾	桌板內的奧祕	國立台東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何如雲	香香車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尚漢鼎	噪音歌后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陳介裕	毛毛蟲歷險記	國立台東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林書倩	灰色的玫瑰花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黃慶芳	雨神姑娘的黃金鑰匙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張惠文	牆頭上的小草兒	台北市立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戴如君	烏賊小小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葉萬全	美麗的海灣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康茵萍	「ㄋ」不見了	國立台東師院	幼兒師資科一年級

第二屆（1995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童話）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劉怡瑩	寂寞安安和她的朋友們	國立台東師院	初等教育研究所一年級
優等獎	游鎮維	給月亮先生的禮物	國立花蓮師院	初等教育系四年級
優等獎	洪 巧	火精靈亮亮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葉小菁	小氣的吉米	國立台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黃雅惠	實現願望的蛋	國立台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吳雅琦	轉學生阿成	國立台北師院	特殊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戴慧茹	螃蟹王國移民記	國立台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洪鶴容	阿丁的藍色狂想曲	國立台北師院	社會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黃婉婷	飛雞傳奇	國立台北師院	社會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賴旭慧	沙梭利人	國立台北師院	社會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吳高勝	瞌睡蟲阿吉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梁淑靜	少了什麼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柯千丹	幻想旅遊記	國立嘉義師院	幼兒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張佑珍	新國王新衣	國立嘉義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薛夙芬	松鼠摩克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薛惠錦	神龜米奇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黃為麟	金色香蕉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潘毓仁	熱愛陽光的小雨鞋	台北市立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蘇慧娟	都是貪吃惹的禍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吳再興	把快樂找回來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第三屆（1996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童詩）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徐傳倫	天空破了一個洞	國立花蓮師院	初等教育系二年級
優等獎	洪巧	西北雨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優等獎	洪曉菁	面壁思過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李盛德	勇敢的小紙船	國立花蓮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林文姜	小大人	國立台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蘇慧娟	路燈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梁雅惠	警察伯伯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曾建銘	超級守門員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鄭憲志	烏雲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郭智晉	老鼠	國立台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王靚瑜	四季的秘密	國立台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巫宜靜	蝸牛學寫字	國立台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黃培欽	網中人的自白書	國立台東師院	初等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劉孟甄	雨傘	國立花蓮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黃蓉馨	愛的不滅定律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周孟弘	流浪狗	台北市立師院	數理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蘇婉淳	害羞	台北市立師院	數理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戴雅惠	大自然的生活體驗	國立台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王伊君	爸媽的話	國立台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魏美娟	時針和分針	國立台東大學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第三屆（1996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兒歌）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林靜雯	小蝸牛	台北市立師院	數理教育系四年級
優等獎	邱蘭惠	早起	台北市立師院	音樂教育系一年級
優等獎	胡博仁	兒戲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柯千丹	燈籠	國立嘉義師院	幼兒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蕭雅萍	卡通人物大總匯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陳育菁	票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王昱祺	花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許鴻元	鼠來寶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吳怡慧	指南針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萬振松	星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曾莉婷	童話世界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張詠絹	分蘋果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許育健	電腦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張雅如	吃湯圓	台北市立師院	音樂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張宗豪	小猴子	國立台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邱惠琇	妹妹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王怡雅	考試心情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朱繪文	大頭仔兄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黃為麟	勇敢的小弟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蕭如君	騎小木馬	台北市立師院	音樂教育系一年級

第四屆（1997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童詩）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楊智豪	杜鵑花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優等獎	陳育菁	老師的愛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黃慧淑	板擦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優等獎	劉毓婷	全自動洗衣機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曾鈺純	滷肉飯的魅力	台北市立師院	社會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蔡佳真	雨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李敏行	時間	台北市立師院	音樂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韓可君	月亮	台北市立師院	社會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黃于珊	媽媽哭了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陳矜欣	我是誰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洪純敏	超級錄音帶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方賓秀	紅色的誤解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王立衍	聖誕老婆婆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林惠貞	螢火蟲和星星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李姿慧	風箏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李姿蓉	歲月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許鴻元	裡面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林楷	洗照片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許書毓	鬥魚和鏡子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王琇瑩	風鈴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蕭夙岑	夢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吳雅惠	失眠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方智豪	樹的眼淚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涂正胤	爆米花	國立台東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李盛德	長大自然就知道	國立花蓮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第四屆（1997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兒歌）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簡玉婷	眼淚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李佳娟	小辣椒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林玉恩	小鬧鐘	國立台南師院	初等教育系二年級
優等獎	楊智豪	七隻貓仔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柯伊芳	弟弟的糖果	台北市立師院	音樂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林雨青	迷糊的綿羊	台北市立師院	音樂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王玉婷	洗衣機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蔡宜孜	辦家家酒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林容青	電視機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張乃方	小狗	國立台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徐迎曦	小魚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黃杏惠	螃蟹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謝宗霖	小青蛙	國立屏東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李盛德	小螃蟹	國立花蓮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吳銘惠	小草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陳益連	啄木鳥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張 彤	蠶寶寶	國立台北師院	音樂教育系四年級

第五屆（1998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兒童故事）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閻瑞珍	兄妹情深	國立嘉義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陳茹文	藍色風箏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優等獎	許華書	小瑋的一天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劉毓婷	YY的魔鏡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戴堯儀	生日禮物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許鴻元	釣狼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蔡嘉娥	白色小熊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劉萱萱	小黑，阿伯公和我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喬莉莉	拉丁娃娃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蔡明錡	小安安夢遊奇境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袁麗雲	螞蟻尼尼驚險記	國立嘉義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李佳津	壁虎尾巴上的蝴蝶節	國立台東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戴雅惠	爺爺的長鬍子	國立台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洪異盈	小宇的籃球鞋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林師宇	蒼蠅找朋友	國立台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孔微雲	毛毛蟲與蝴蝶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郭嘉琪	看那飛魚在滑翔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林秀囊	小筍子的心事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伍怡亭	琉加的星星	台北市立師院	音樂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吳鑿益	工友伯伯畢業了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第五屆（1998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寓言）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陳佩佩	二枝原子筆	國立花蓮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優等獎	郭嘉琪	阿莉的吻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陳吟菱	自大的黃河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優等獎	劉姿麟	年輕的馴獸師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陳育菁	呱呱鴨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方慧茹	大小之別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林宜潔	我是特別的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吳靜雯	小烏鴉的歌聲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洪嘉瑩	樹葉與火焰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楊智豪	兩頂安全帽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曾于娟	狐狸和母雞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陳韻如	平凡的可貴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周宜佳	貓與麻雀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鍾毓平	塑身美容的小柳樹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許世能	森林攝影比賽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張寶龍	紅狐狸的陷阱	國立台中師院	美勞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許姿閔	路邊的大石頭	國立嘉義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陳益連	阿呆的雞蛋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曾鈺微	球棒和棒球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鄭宗弦	布巾和皮箱	國立台東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李佳津	汽球阿飄	國立台東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第六屆（1999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童話）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黃斯駿	忘了時間的鐘	國立嘉義師院	特殊教育系二年級
優等獎	郭嘉琪	誰要小臘腸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優等獎	李佩怡	北風小孩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優等獎	吳昭芳	耶比的眼淚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林姿君	夢想香氣罐	國立嘉義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閻瑞珍	不再寂寞的孩子	國立嘉義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張詩怡	衛生紙失蹤記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甘景瑜	鋼琴上的貓咪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林智輝	小紅象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鄭惠玲	淘氣小山羊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李明燦	門神的心事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黃齡平	巫師的眼睛	國立台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何孟苓	杉木拐杖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黃玉如	小豆芽要回家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陳美伶	不會游泳的企鵝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莊素華	老屋離家出走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吳雅雯	小白鳥與寶槌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劉藝菁	賣願望的城堡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劉姿麟	醜人糊糊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謝惠吟	老公公與小花狗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黃祺閔	諾諾的三件大事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第六屆（1999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童詩）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郭嘉琪	失蹤兒童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優等獎	林姿君	望遠鏡與放大鏡	國立嘉義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閻瑞珍	聖誕老公公出差	國立嘉義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優等獎	廖秋瑜	上學紀事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謝宇斐	夜晚的海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李明燦	野鳥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余嘉凌	蘋果樹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魏佩如	電話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吳仲堯	孤單的阿公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何佳倫	蛀牙蟲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陳姿妃	楊柳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張詩怡	鑰匙兒童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謝家瑩	賣口香糖的老奶奶	台北市立師院	社會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林宜潔	粗心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蔡佳倫	RADIO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林卉文	喂！別超線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柯馥容	媽媽	國立台中師院	大代 C 班
佳作	劉萱萱	澎湖的春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李佩儒	連接劑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
佳作	王月靜	天空的眼睛	台北市立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張純瑛	梳子	台北市立師院	社會教育系一年級

第七屆（2000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童話）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游文君	阿德歷險記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江佩玲	小老鼠的卡片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陳欣民	快樂說再見	國立台南師院	數學教育系四年級
優等獎	薛清松	小紅帽現代版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王月靜	手帕·格子大哥	台北市立師院	初等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王美心	魔手杖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吳宗翰	小水蠶的故事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林淑娟	噴火的小恐龍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施倩雯	小烏龜換殼記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徐詩怡	睡	國立台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陳玟榆	寬寬耳朵上的秘密	國立台南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陳星宇	捉賊記	國立台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陳宗穎	台灣鱒—小健的故事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張福鑫	灰色的文鳥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黃義鑫	心情塗鴉園地	國立台南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楊郁璘	泡泡龍杜比	國立台北師院	社會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蔡慕蓉	小綠蜘蛛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蔡雅筠	仙人掌強強的故事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鄭基誠	道歉蟲	國立台南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鄭書瑾	思憶泉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蕭慧玲	消失的夢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第七屆（2000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兒歌）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林淑祺	小熊貓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林謙和	白鵝	國立新竹師院	特殊教育系一年級
優等獎	張福鑫	白頭翁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優等獎	張俊叡	鹽水蜂炮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王月靜	迷路的小青蛙	台北市立師院	初等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王峻男	星星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王嘉倫	泰格鬼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余靜雯	捉迷藏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吳明芳	小妹仔，無要哭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吳淑華	深深地擁抱	國立台南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吳蔓玲	隔壁的大哥哥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花婉馨	手指頭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周威整	玲玲瓏瓏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徐秀如	火金姑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孫旻穗	娃娃和星星	國立台南師院	幼兒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洪翠妙	輕輕畫 921 雨天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許雅玲	希望爸媽還愛我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曾曉君	風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陳香瑜	小兔子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鄭基誠	吃湯圓	國立台南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簡淑芬	小豬三兄弟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第八屆（2001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兒歌）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王月靜	斑馬魚	台北市立師院	初等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周季儒	小雨滴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優等獎	蔡志勇	小鳥學飛	國立台中師院	數理系二年級
優等獎	呂雅麗	扯鈴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郭愷君	太陽先生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呂玉菁	月亮光光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賴嘉君	小雨點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黃琬云	小兔小豬小鹿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陳美靜	放風吹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張惠如	毛毛蟲的夢想	國立台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林佳欣	馬戲團	國立台中師院	大代一年級 A 班
佳作	李靖瑩	瞌睡蟲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吳文宏	跳房子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許芸萍	小滑鼠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陳國華	動物園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廖水滋	香蕉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吳筱婷	動物接力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周怡然	因為	國立台中師院	大代一年級 A 班
佳作	陳昭佑	春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林婉鈺	數學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薛傑仁	小亨利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第八屆（2001年）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兒童散文）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謝瓊儀	鐵道紀事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崔雅雯	那一夜的流星雨	國立新竹師院	美勞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洪雅齡	我的綠毛	國立新竹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優等獎	莊幸芬	印度紫檀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郭韻涵	大自然的樂章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陳佩嘉	天使的眼睛	國立新竹師院	初等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陳曉萍	循環夢	國立新竹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劉衍甫	外婆家的桃樹	國立嘉義大學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陳玟靜	癌症兒童	台北市立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林宜瑾	棋緣	國立台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劉姮君	春夏的彩繪	國立台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邱郁芬	你好嗎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陳厚伶	我想上學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林幸蓉	小茉莉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莊瑞明	小小的山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胡介齡	走田埂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黃士恆	老狗阿呆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陳立筠	我們，以紙鳥為證	國立嘉義大學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施淑姿	風	國立嘉義大學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林慧娟	竹之鄉	國立台中師院	大代一年級 A 班
佳作	李靖瑩	泡湯的童年	國立屏東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第九屆（2002年）師資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童詩）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蕭武治	秘密基地	國立台南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優等獎	周銘斌	哭泣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鄭頌穎	鉛筆和橡皮擦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優等獎	劉玉珍	媽媽的手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優等獎	張惠如	楓	國立台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潘文玲	石縫中的小花	國立台南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陳靜儀	浪花	國立台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詹德聖	我不懂	國立台中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曾建豪	要時間	國立台中師院	社會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莊幸芬	海浪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黃瓊瑤	風箏	國立台南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江凱寧	元宵	國立台北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陳怡伶	鏡子	國立台中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張茹婷	春天的顏色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謝佳玲	天花板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謝金蓮	分心	國立台中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謝佩妤	束縛	台北市立師院	初等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李淑如	颱風	台北市立師院	應用語言所碩二
佳作	陳穩如	老電風扇	台北市立師院	應用語言所碩二
佳作	王子鴻	太陽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蔡幸霓	好朋友	台北市立師院	數理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范嘉麟	月亮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陳書婷	太陽	台北市立師院	社會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曾薇樺	曇花又開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陳美譽	口罩	國立台中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第九屆（2002年）師資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得獎名單（寓言）

獎次	姓名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系級
首獎	李佩怡	聽說風是最大的謎題	台北市立師院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優等獎	江惠玲	公雞與母雞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林佳蓉	蜘蛛姑娘與小螞蟻	國立台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優等獎	莊幸芬	白桃花	國立台南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江凱寧	彈塗魚與熱帶魚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廖章棋	真幸福	國立台北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洪雅齡	運氣差的青蛙	國立新竹師院	美勞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陳怡安	丫巧很想要	國立台中師院	社會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巫昌逸	土地公與東海龍王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陳崇熙	妖怪貓的寶藏	國立台北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胡介齡	兩隻毛毛蟲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蔡惠甄	織公與傘匠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佳作	尤俞評	獅子的本領	國立台中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劉芳琪	木偶的哀傷	台北市立師院	數資系一年級
佳作	李佩倫	美麗的陷阱	國立台北師院	初等教育系二年級
佳作	蘇稚寧	阿拉貝爾的新眼鏡	國立嘉義大學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佳作	林宜箴	受傷的母狼	中山醫學大學	醫事技術系四年級
佳作	柯佳利	森林裡的糞球金龜	台北市立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孫雅虹	轉彎吧!貝貝	台北市立師院	社會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黃郁茜	猴子奇奇	台北市立師院	社會教育系一年級
佳作	陳美譽	相反的世界	國立台中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黃惠君	小豬	國立台中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佳作	何妤珩	飛鳥與魚	國立台中師院	國民教育研究所

附錄三：歷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議程

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議程表

1994年06月02日(星期四)	
08:00~08:40	報到
08:40~09:10	開幕式 主持人：吳清基(司長) 王宮田(副廳長) 黃達三(代院長)
09:10~09:40	頒獎 主持人：吳清基 業務報告：何三本
09:40~10:00	茶敘
10:00~11:00	得獎作品研討(一) 主持人：羅肇錦 作者報告：徐玉青(遺忘的咒語) 指導教授：黃錦珠 評審委員：賴西安(李潼)
11:00~12:00	得獎作品研討(二) 主持人：施隆民 作者報告：羅文華(小元的夢想) 指導教授：陳正治 評審委員：傅林統
12:00~13:30	午餐及休息
13:30~14:30	得獎作品研討(三) 主持人：謝金美 作者報告：施互琴(芸兒長大了) 指導教授：林正華 評審委員：林鍾隆
14:30~16:00	教學論文研討(一) 主持人：林文寶 報告人：林文寶 我國兒童文學課程的演進 報告人：徐守濤 兒童文學的課程設計 報告人：陳正治 師院兒童文學教學的管見
16:00~16:20	茶敘
16:20~17:50	教學論文研討(二) 主持人：侯秋東

	報告人：趙天儀 兒童文學的課程與教學—以靜宜大學中文系「兒童文學」課程教學為例 報告人：許建崑 開闢一條文學創作的心徑—兒童文學教學經驗報告 報告人：吳幸玲 教與學的醒思—淺談「兒童文學」課程之教學心得
17:50~19:30	晚餐
19:30~21:00	兒童文學創作獎活動之夜 主持人：黃達三
1994 年 06 月 03 日 (星期五)	
08:10~09:20	教學論文研討 (三) 主持人：張子樟 宣讀人：楊茂秀 思考實驗在語文教學上可能的應用初探 特約討論人：蔡尚志
09:30~10:30	教學論文研討 (四) 主持人：鄭蕤 宣讀人：趙涵華 合理化故事中不合理處—兼談合理化對閱讀及寫作教學的啟示 特約討論人：張湘君
10:30~10:50	茶敘
10:50~12:00	教學論文研討 (五) 主持人：張清榮 宣讀人：溫美玉 幼兒圖畫導讀—以「祖母的妙法」為例 特約討論人：李麗霞
12:00~13:30	午餐及休息
13:30~15:00	綜合座談 主持人：何三本
11:30~12:00	閉幕式 主持人：吳清基、王宮田、黃達三
11:30~12:00	賦歸
備註	得獎作品研討： 主持人：5 分鐘 作者、指導教授及評審各 10 分鐘、討論 25 分鐘 教學論文研討： 主持人：5 分鐘 報告人、宣讀人、特約討論人各 20 分鐘、討論 25 分鐘

第二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議程表

1995 年 05 月 24 日 (星 期 三)	
16:00 ~ 20:00	報到
1995 年 05 月 25 日 (星 期 四)	
07:30~08:30	早餐
09:00~09:30	報到：初鹿度假山莊
09:30~10:20	開幕式暨頒獎典禮 主持人：方榮爵
10:30~11:50	專題演講 主持人：何三本 演講人：馬景賢
12:00~13:30	午餐・休息
13:30~15:1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一）優等獎 主 持 人：吳朝輝 篇 名：火精靈亮亮 作 者：洪巧 評審委員：洪文瓊 指導教授：陳正治
15:10~15:30	茶敘時間
16:00~17:3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二）優等獎 主 持 人：洪文珍 篇 名：給月亮先生的禮物 作 者：游鎮維 評審委員：吳當 指導教授：杜淑貞
17:30~18:30	晚餐
19:30~21:00	交誼・活動
21:30~	晚安
1995 年 05 月 26 日 (星 期 五)	
07:30~08:00	早餐
08:00~09:4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三）首獎 主 持 人：楊茂秀 篇 名：寂寞安安和他的朋友們 作 者：劉怡瑩 評審委員：林武憲 指導教授：林文寶
09:40~10:00	茶敘

10:00~11:30	綜合座談 主持人：方榮爵
11:30~12:00	閉幕式 主持人：方榮爵
12:00~13:00	午餐・賦歸
備註	作品發表 主 持 人：5 分鐘 作 者：10 分鐘 評審委員：15 分鐘 指導教授：10 分鐘



第三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議程表

1996年05月29日(星期三)	
16:00~20:00	報到：進住知本「逸軒大飯店」
20:00~22:00	泡溫泉
22:00~	晚安
1996年05月30日(星期四)	
07:00~07:30	早餐
08:00~08:30	開幕式暨頒獎典禮 主持人：方榮爵 主持人：方榮爵
08:30~09:50	專題演講 主持人：楊茂秀 演講人：李安和 從語言音樂學談台灣漢語文兒童詩歌吟唱朗誦教材教法
09:50~10:10	茶敘
10:10~12:0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一場)童詩首獎 主持人：何三本 篇名：天空破了一個洞 作者：徐傳倫 評審委員：林武憲 指導教授：張子樟
12:00~13:30	午餐及休息
13:30~15:2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二場)童詩優等獎 主持人：洪文瓊 篇名：西北雨 面壁思過 作者：洪巧 洪曉菁 評審委員：吳當 林武憲 指導教授：陳正治 陳正治
15:20~15:40	茶敘
15:40~17:3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三場)兒歌優等獎 主持人：黃瑞枝 篇名：早起 兒戲 作者：邱蘭惠 胡博仁 評審委員：馮輝岳 吳當 指導教授：陳正治 張清榮
17:30~18:30	晚餐
19:00~20:10	詩歌朗誦晚會 主持人：李安和
20:10~22:00	泡溫泉

22:00~	晚安
1996年05月31日(星期五)	
07:00~07:30	早餐
08:00~09:4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四場) 兒歌首獎 主 持 人：林文寶 篇 名：小蝸牛 作 者：林靜雯 評審委員：馮輝岳 指導教授：陳正治
09:40~10:00	茶敘
10:00~11:30	綜合座談 主持人：方榮爵
11:30~12:00	閉幕式 主持人：方榮爵
12:00~13:00	午餐
13:00~	賦歸
備註	作品發表 主 持 人：5 分鐘 作 者：10 分鐘 評審委員：15 分鐘 指導教授：10 分鐘

第四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議程表

1997年05月20日(星期二)	
15:30~16:30	報到領取資料(高雄澄清湖傳習齋)
16:30~17:30	遊澄清湖(田野教學)
18:00~22:00	晚餐月光晚會(傳習齋廣場)
22:00~	晚安
1997年05月21日(星期三)	
07:00~	早餐
08:00~09:00	開幕式暨頒獎典禮 主持人：何福田
09:00~10:00	專題演講(第一場) 主持人：林文寶 演講人：林煥彰 講題：台海兩岸兒童文學發展之趨勢
10:00~10:30	茶敘
10:30~12:0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二場)童詩優等獎 主 持 人：黃瑞枝 評審委員：黃基博 篇 名：老師的愛 板擦 全自動洗衣機 作 者：陳育菁 黃慧淑 劉毓婷 指導教授：陳正治 徐守濤 徐守濤
12:00~13:30	午餐及休息
13:30~15:0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三場)兒歌優等獎 主 持 人：謝金美 評審委員：蔡清波 篇 名：小辣椒 小鬧鐘 七隻貓仔 作 者：李佳娟 林玉恩 楊智豪同學 指導教授：陳正治 張清榮 張清榮教授
15:00~15:30	茶敘
15:30~16:35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四場)童詩、兒歌首獎 主 持 人：陳弘昌 評審委員：陳玉珠 篇 名：杜鵑花 眼淚 作 者：楊智豪 簡玉婷同學 指導教授：張清榮 陳正治教授
16:50~17:45	學術論文研討會(第五場) 主持人：黃瑞枝 宣讀人：陸又新 傳統兒歌節奏探析

	評論人：朱鳳玉 宣讀人：張成秋 “神童詩” 賞析舉隅 評論人：林文寶		
18:00~18:30	晚餐		
19:00~20:30	詩歌朗誦晚會		
20:30~22:00	晚安		
1997 年 05 月 22 日(星 期 四)			
07:30~	早餐		
08:00~08:55	學術論文研討會(第六場) 主持人：陳弘昌 宣讀人：江惜美 創造思考與童詩教學 評論人：杜淑貞 宣讀人：徐守濤 童詩教學與兒童語文學習的相關探討 評論人：劉瑩		
09:10~09:45	學術論文研討會(第七場) 主持人：謝金美 宣讀人：李慕如 “詩經” 賦比興與童詩作法一直敘、比喻與聯想 評論人：林政華		
09:45~10:20	茶敘		
10:20~11:30	綜合討論 主持人：		
11:30~12:00	閉幕式 主持人：何福田		
12:00~13:00	午餐、賦歸		
備 註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 none;"> <tr> <td style="width: 50%; border: none;">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 主 持 人：5 分鐘 作 者：各 5 分鐘 指導教授：各 10 分鐘 評審委員：各 10 分鐘 討 論：10 分鐘 </td> <td style="width: 50%; border: none;"> 學術論文研討會 主持人：5 分鐘 主講人：各 10 分鐘 評論人：各 10 分鐘 討 論：10 分鐘 </td> </tr> </table>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 主 持 人：5 分鐘 作 者：各 5 分鐘 指導教授：各 10 分鐘 評審委員：各 10 分鐘 討 論：10 分鐘	學術論文研討會 主持人：5 分鐘 主講人：各 10 分鐘 評論人：各 10 分鐘 討 論：10 分鐘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 主 持 人：5 分鐘 作 者：各 5 分鐘 指導教授：各 10 分鐘 評審委員：各 10 分鐘 討 論：10 分鐘	學術論文研討會 主持人：5 分鐘 主講人：各 10 分鐘 評論人：各 10 分鐘 討 論：10 分鐘		

第五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議程表

1998年05月12日 (星期二)		
15:30~16:30	報到	
16:30~17:30	自由活動	
18:00~19:00	晚餐	
19:30~21:30	歡迎晚會	
22:00~	晚安	
1998年05月13日(星期三)		
07:00~07:30	早餐	
08:00~08:30	開幕式 主持人：吳鐵雄	
08:30~09:50	專題演講 主持人：張清榮 主講人：林文寶 講題：兒童文學與現代社會	主持人(1人) 5分鐘 主講人(1人)50分鐘 討論：5分鐘
09:50~10:10	茶敘	
10:10~12:0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一場)兒童故事優等獎 主持人：林政華 評審委員：王淑芬 林鍾隆 林鍾隆 篇 名：藍色風箏 小瑋的一天 拔河 作 者：陳茹文 許華書 姚惠文 指導教授：劉瑩 張清榮 張清鍾	
12:00~13:30	午餐及休息	
13:30~15:2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二場)寓言優等獎 主持人：謝金美 評審委員：陳正恩 吳燈山 杜榮琛 篇 名：阿莉的吻 自大的黃河 年輕的馴獸師 作 者：郭嘉琪 陳吟菱 劉姿麟 指導教授：劉瑩 陳正治 陳正治	
15:20~15:40	茶敘	
15:40~17:3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三場)兒童故事、寓言首獎獎 主持人：陳弘昌 評審委員：王淑芬 杜榮琛 篇 名：兄妹情深 二隻原子筆 作 者：閻瑞珍 陳佩佩 指導教授：宋筱蕙 謝文豪/杜淑貞	
17:30~18:30	晚餐及休息	
22:00~	頒獎典禮暨兒童文學之夜	

1998年05月14日(星期四)		
07:30~	早餐、國小教師報到	
08:00~09:40	專題演講 主持人：陳美利 主講人：林良 講題：談兒童散文	主持人(1人) 5分鐘 主講人(1人)90分鐘 討論：5分鐘
09:40~10:40	兒童文學專家學者經驗分享(一) 主持人：張清鍾 主講人：王淑芬 講題：虛擬天堂——一個兒童文學 創作者的使命感	主持人(1人) 5分鐘 主講人(1人)50分鐘 討論：5分鐘
10:40~11:00	茶敘	
11:00~12:00	兒童文學專家學者經驗分享(二) 主持人：黃瑞枝 主講人：洪志明 講題：談寓言	主持人(1人) 5分鐘 主講人(1人)50分鐘 討論：5分鐘
12:20~13:30	午餐及休息	
13:30~14:30	兒童文學專家學者經驗分享(三) 主持人：徐泉聲 主講人：毛威麟 講題：從「過山蝦要回家」談起	主持人(1人) 5分鐘 主講人(1人)50分鐘 討論：5分鐘
14:30~15:00	茶敘	
15:00~16:00	綜合討論 主持人：吳鐵雄	
16:00~16:30	閉幕式 主持人：吳鐵雄	
16:30~	晚餐；賦歸	
備註	作品發表 主持人：(1人) 5分鐘 作者：(2人)各 5分鐘 指導教授：(2人)各 10分鐘 評審委員：(2人)各 10分鐘 討論：35分鐘	

第六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議程表

1999年05月12日(星期三)	
15:00~16:30	報到
16:30~17:30	自由活動
18:00~19:00	晚餐
19:30~21:30	迎伙會
22:00~	晚安
1999年05月13日(星期四)	
07:30~	早餐
08:00~08:30	開幕式 主持人：黃富順
08:30~09:30	專題演講 主持人：蔡尙志 主講人：林文寶 講題：兒童文學是什麼？
09:30~10:00	茶敘
10:00~12:0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一場（童詩優等獎） 主 持 人：陳弘昌 作 者：閻瑞珍 林姿君 廖秋瑜 指導教授：張繼光 宋筱斌 徐守濤 評審委員：張清榮 岩 上 林武憲
12:00~13:30	午餐及休息
13:30~15:3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二場（童話優等獎） 主 持 人：徐聲泉 作 者：吳昭芳 李佩怡 郭嘉琪 指導教授：陳正治 陳正治 劉 瑩 評審委員：蘇寶珠 徐守濤 吳燈山
15:30~16:00	茶敘
16:00~17:3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三場（童詩、童話首獎） 主 持 人：黃瑞枝 作 者：郭嘉琪 黃斯駿 指導教授：劉 瑩 張清榮 評審委員：林武憲 吳燈山
17:30~19:30	晚餐及休息
19:30~21:30	頒獎典禮暨兒童文學之夜

1999年05月14日(星期五)	
07:30~08:20	早餐、國小教師報到
08:20~09:50	專題演講 主持人：陳美利 主講人：林 良 講題：談童話創作
09:50~10:10	茶敘
10:10~11:00	兒童文學專家學者經驗分享(一) 主持人：洪 固 主講人：林武憲 講題：從欣賞到創作--兒童文學路上的探索與追求
10:10~12:00	兒童文學專家學者經驗分享(二) 主講人：吳燈山 講題：童話創作的經驗談
12:00~13:30	午餐及休息
13:30~14:20	兒童文學專家學者經驗分享(三) 主持人：謝金美 主講人：陳玉珠 講題：談少年小說創作
14:20~14:50	茶敘
14:50~16:00	綜合討論 主持人：黃富順
16:00~16:30	閉幕式 主持人：黃富順
16:30~	晚餐・賦歸
備 註	作品發表 主 持 人：(1 人) 5 分鐘 作 者：(3 人)各 5 分鐘 指導教授：(3 人)各 10 分鐘 評審委員：(3 人)各 10 分鐘 討 論：40 分鐘

第七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議程表

2000年06月08日(星期四)		
15:00 ~ 16:30	報到	
16:30 ~ 17:30	自由活動	
18:00 ~ 19:00	晚餐	
19:30 ~ 21:30	歡迎會	
22:00 ~	晚安	
2000年06月09日(星期五)		
7:30 ~	早 餐	
8:00 ~ 8:30	開幕式 主持人：劉湘川	
8:30 ~ 9:30	專題演講 主持人：蔡尙志 主講人：林文寶 講題：回首 1999 年--台灣兒童文學的創作與活動	主持人：5 分鐘 主講人：50 分鐘 討論：5 分鐘
9:30 ~ 9:50	茶敘	
9:50 ~ 11:5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一場 童話優等獎 主持人：陳正治	主持人：5 分鐘 作者：各 5 分鐘 指導教授：各 10 分鐘 評審委員：各 10 分鐘 討論：40 分鐘
11:50 ~ 13:30	午餐及休息	
13:30 ~ 15:3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二場 兒歌優等獎 主持人：范文芳	主持人：5 分鐘 作者：各 5 分鐘 指導教授：各 10 分鐘 評審委員：各 10 分鐘 討論：40 分鐘
15:30 ~ 15:50	茶敘	
15:50 ~ 17:2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第三場 童話、兒歌首獎 主持人：汪中文	主持人：5 分鐘 作者：各 5 分鐘 指導教授：各 10 分鐘 評審委員：各 10 分鐘 討論：35 分鐘
17:20 ~ 19:30	晚餐及休息	
19:30 ~ 21:00	頒獎典禮暨兒童文學之夜	

2001年06月08日(星期六)		
07:30 ~ 08:20	早餐、國小老師報到	
08:20 ~ 10:00	專題演講 主持人：徐守濤 主講人：杜淑貞 講題：認識「映襯法」中的反襯、對襯、雙襯	主持人：5分鐘 主講人：90分鐘 討論：5分鐘
10:00 ~ 10:20	茶敘	
10:20 ~ 11:10	兒童文學專家學者經驗分享(一) 主持人：蘇伊文 主講人：管家琪 講題：創作經驗談	主持人：5分鐘 主講人：40分鐘 討論：5分鐘
11:20 ~ 12:10	兒童文學專家學者經驗分享(二) 主持人：劉瑩 主講人：洪志明 講題：兒歌的節奏	主持人：5分鐘 主講人：40分鐘 討論：5分鐘
12:10 ~ 13:30	午餐及休息	
13:30 ~ 14:30	綜合討論 主持人：劉湘川	
14:30 ~ 15:00	閉幕 主持人：劉湘川	
15:00 ~ 16:00	賦歸	

第八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發表會議程表

2001年05月19日(星期六)		
11:00~11:30	報到及安頓行李	
12:00~13:00	午餐	
13:00~13:30	開幕式 主持人：顏啓麟	
13:30~15:3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 (一) 兒童散文 主持人：陳正治	主持人：5分鐘 作者：各5分鐘 指導教授：各10分鐘 評審委員：各10分鐘
15:30~16:00	休息	
16:00~18:00	創作獎作品發表會 (二) 兒歌 主持人：蘇伊文	主持人：5分鐘 作者：各5分鐘 指導教授：各10分鐘 評審委員：各10分鐘
18:00	晚餐	
19:30~21:30	頒獎典禮、兒童文學之夜 (邀請峨嵋國小兒童合唱團吟唱童謠)	
22:00	晚安	
2001年05月20日(星期日)		
05:00~07:00	早起健行運動	
07:00	早餐	
08:00~11:30	專題研討(一) 主持人：楊榮蘭 主講人：馮輝岳、陳素宜 講題：馮輝岳、陳素宜談兒童 散文 (這是互動性比較高的專題演 講，可以與作家對談)	主持人：5分鐘 主講人：各25分鐘 討論：125分鐘
09:30~10:00	休息 (專題研討(一)、(二)同時段進行，中間茶敘30分鐘， 學員可機動選擇參與之場次或對談話題。)	

08:00~11:30	專題研討(二) 主持人：吳聲淼 主講人：杜榮琛、劉興欽 講題：杜榮琛、劉興欽談兒歌 (這是互動性比較高的專題演講，可以與作家對談)	主持人：5 分鐘 主講人：各 25 分鐘 討論：125 分鐘
13:30~12:00	閉幕式 主持人：顏啓麟	
12:00	賦歸	



附錄四：得獎 2 次以上名單

作者	屆別	類別	獎次	作品名稱	小計	就讀學校	就讀系級
郭嘉琪	5	兒童故事	佳作	看那飛魚在滑翔	4	國立台中 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5	寓言	優等獎	阿莉的吻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6	童話	優等獎	誰要小臘腸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6	童詩	首獎	失蹤兒童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王月靜	6	童詩	佳作	天空的眼睛	4	台北市立 師院	初等教育系一年級
	7	童話	佳作	手帕·格子大哥			初等教育系二年級
	7	兒歌	佳作	迷路的小青蛙			初等教育系二年級
	8	兒歌	首獎	媽媽睡著了			初等教育系三年級
李盛德	3	童詩	佳作	勇敢的小紙船	3	國立花蓮 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4	童詩	佳作	長大自然就知道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4	兒歌	佳作	小螃蟹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許鴻元	3	兒歌	佳作	鼠來寶	3	國立台南 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4	童詩	佳作	裡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5	兒童故事	佳作	釣狼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陳育菁	3	兒歌	佳作	票	3	國立台南 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4	童詩	優等獎	老師的愛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5	寓言	佳作	呱呱鴨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楊智豪	4	童詩	首獎	杜鵑花	3	國立台南 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4	兒歌	優等獎	七隻貓仔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5	寓言	佳作	兩頂安全帽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閻瑞珍	5	兒童故事	首獎	兄妹情深	3	國立嘉義 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6	童話	佳作	不再寂寞的孩子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6	童詩	優等獎	聖誕老公公出差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作者	屆別	類別	獎次	作品名稱	小計	就讀學校	就讀系級
莊幸芬	8	兒童散文	優等獎	印度紫檀	3	國立台南 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9	寓言	優等獎	白桃花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9	童詩	佳作	海浪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吳再興	1	童話	佳作	小毛的心事	2	國立台南 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2	童話	佳作	把快樂找回來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吳高勝	1	童話	佳作	失蹤的牙齒	2	台北市立 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2	童話	佳作	瞌睡蟲阿吉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洪 巧	2	童話	優等獎	火精靈亮亮	2	台北市立 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3	童詩	優等獎	西北雨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柯千丹	2	童話	佳作	幻想旅遊記	2	國立嘉義 師院	幼兒教育系三年級
	3	兒歌	佳作	燈籠			幼兒教育系四年級
黃為麟	2	童話	佳作	金色香蕉	2	台北市立 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3	兒歌	佳作	勇敢的小弟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蘇慧娟	2	童話	佳作	都是貪吃惹的禍	2	台北市立 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3	童詩	佳作	路燈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戴雅惠	3	童詩	佳作	大自然的生活體驗	2	國立台東 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5	兒童故事	佳作	爺爺的長鬍子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陳益連	4	兒歌	佳作	啄木鳥	2	國立台南 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5	寓言	佳作	阿呆的雞蛋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劉毓婷	4	童詩	優等獎	全自動洗衣機	2	國立屏東 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5	兒童故事	佳作	YY的魔鏡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林宜潔	5	寓言	佳作	我是特別的	2	國立屏東 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6	童詩	佳作	粗心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劉姿麟	5	寓言	優等獎	年輕的馴獸師	2	台北市立 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6	童話	佳作	醜人糊糊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作者	屆別	類別	獎次	作品名稱	小計	就讀學校	就讀系級
劉萱萱	5	兒童故事	佳作	小黑，阿伯公和我	2	國立台南 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6	童詩	佳作	澎湖的春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李佩怡	6	童話	優等獎	北風小孩	2	台北市立 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9	寓言	首獎	聽說風是最大的謎題			語文教育系四年級
胡介齡	8	兒童散文	佳作	走田埂	2	國立台中 師院	語文教育系一年級
	9	寓言	佳作	兩隻毛毛蟲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張惠如	8	兒歌	佳作	毛毛蟲的夢想	2	國立台北 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9	童詩	優等獎	楓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李佳津	5	兒童故事	佳作	壁虎尾巴上的蝴蝶節	2	國立台東 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5	寓言	佳作	汽球阿飄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李明燦	6	童話	佳作	門神的心事	2	台北市立 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6	童詩	佳作	野鳥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林姿君	6	童話	佳作	夢想香氣罐	2	國立嘉義 師院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6	童詩	優等獎	望遠鏡與放大鏡			語文教育系三年級
張詩怡	6	童話	佳作	衛生紙失蹤記	2	國立台南 師院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6	童詩	佳作	鑰匙兒童			語文教育系二年級
張福鑫	7	童話	佳作	灰色的文鳥	2	台北市立 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7	兒歌	優等獎	白頭翁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鄭基誠	7	童話	佳作	道歉蟲	2	國立台南 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7	兒歌	佳作	吃湯圓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陳美譽	9	寓言	佳作	相反的世界	2	國立台中 師院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9	童詩	佳作	口罩			學士後國小師資班

附錄五：得獎者後續發展

姓名	原就讀學校及系別	得獎屆別	得獎獎項	其他文學獎獲獎經歷 (時間/名次/獎項)	出版 (時間/書名/出版社)	台東大學 兒文所 入學年度
葉萬全	台南師院 語教系	一 (1994)	童話佳作	1994 臺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第 7 屆佳作		2000
戴如君	市立師院 語教系	一 (1994)	童話佳作	1993 陳國政兒童文學獎第 1 屆童詩組新人獎佳作		
何如雲	市立師院 語教系	一 (1994)	童話佳作	1995 陳國政兒童文學獎第 3 屆童詩組新人獎佳作 2001 陳國政兒童文學獎第 9 屆兒童散文類新人獎 2001 臺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第 8 屆入選		1999
吳高勝	市立師院 語教系	一 (1994) 二 (1995)	童話佳作 童話佳作		2005 〈胖公公減肥記〉 收錄於桃園縣兒童文學創作選集 《星星小孩》 桃園縣文化局	
劉怡瑩	台東師院 教研所	二 (1995)	童話首獎	1995 臺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第 8 屆入選		
游鎮維	花蓮師院 初教系	二 (1995)	童話優等獎		1997.07.26 〈火焰鳥〉 民生報第 39 版 1999.11. 《我是一隻電話蟲》 富春文化 2000.06 〈開花的房間〉收錄於《夢穀子，在天空之海》 幼獅文化 2006.07 〈汽水雨〉收錄於《2000 年臺灣兒童文學精華集》 天衛文化 2006.07 〈潛水貓和牠的朋友〉收錄於《2001 年臺灣兒童文學精華集》 天衛文化	1997
林靜雯	市立師院 數教系	三 (1996)	兒歌首獎	1993 陳國政兒童文學獎第 1 屆童		

姓名	原就讀學校及系別	得獎屆別	得獎獎項	其他文學獎獲獎經歷 (時間/名次/獎項)	出版 (時間/書名/出版社)	台東大學 兒文所 入學年度
				詩組新人獎佳作		
張雅如	市立師院 音教系	三 (1996)	兒歌佳作	2005 宜蘭縣少年文學獎散文第三名		
洪曉菁	市立師院 語教系	三 (1996)	童詩優等獎			1998
黃培欽	台東師院 語教系	三 (1996)	童詩佳作	2005 蘭陽文學獎童話入圍 2006 臺東大學兒童文學獎入選 2006 教育部文藝創作獎教師組戲劇劇本佳作 2006 蘭陽文學獎第2屆童話佳作 2006 來台東看風景寫故事徵文入選 2006 紅葉盃「第一屆運動文學獎」新詩類社會組 第二名 2006 紅葉盃「第一屆運動文學獎」散文類社會組 第一名	1995.06〈湛藍海峽〉收錄於《我心目中的一條河》時報文教基金會 2007.03〈我愛美麗〉收錄於《風和雲的青春紀事》民生報	
曾莉婷	台南師院 語教系	三 (1996)	兒歌佳作			2006
楊智豪	台南師院 語教系	四 (1997) 五 (1998)	童詩首獎 兒歌優等獎 寓言佳作	2000 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第13屆佳作		
鄭宗弦	台東師院 師資班	五 (1998)	寓言佳作	1998 清溪文藝金環獎首獎 1998 行政院觀光局觀光文學獎佳作 1998 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第6屆佳作 1999 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第12屆佳作 1999 聯合報理想社區 徵文比賽佳作 1999 九歌現代兒童文學獎第7屆第三名	1999.02《姑姑家的夏令營》 九歌 1999.07《第一百面金牌》 九歌 1999.08〈紅龜粿模子〉收錄於《兩個獸皮袋》(第12屆台灣省兒童文學創作獎作品集) 2001.01《又見含煙壺》 九歌 2001.07《媽祖回娘家》 九歌 2002.04《我家要嫁鬼新娘》 富春文化 2002.08《阿公的紅龜粿》 民生報	

姓名	原就讀學校及系別	得獎屆別	得獎獎項	其他文學獎獲獎經歷 (時間/名次/獎項)	出版 (時間/書名/出版社)	台東大學 兒文所 入學年度
				1999「好書大家讀」 年度最佳少年 兒童讀物獎	2004.01《神豬減肥記》 小魯	
				2000 台灣省政府 「小人物的大 故事」徵文佳 作	2004.04《前世今生愛 上你》九歌	
				2000 九歌現代兒童 文學獎第 8 屆 第二名	2005.02《超魅力壽司 男》小兵	
				2001 九歌現代兒童 文學獎第 9 屆 首獎	2005.03〈太陽餅〉、 〈金棗孀〉、〈一 封沒有寫字的 信〉收錄於《太 陽餅》小兵	
				2001 文建會讀年度 最佳少年兒童 讀物獎	2005.03〈相見歡〉收 錄於《我是大姐 頭》小兵	
				2001 第九屆陳國政 兒童文學獎首 獎	2005.06《魔幻快車驚 魂記》小兵	
				2002「好書大家讀」 年度最佳少年 兒童讀物獎	2005.10《香腸班長妙 老師—小三「粉」 好笑》小兵	
				2003 新聞局小太陽 獎最佳出版獎	2006.11《貪心的小企 鵝》小兵	
				2003 新聞局小太陽 獎最佳個人文 字創作獎入選	2007.01《香腸班長當 家》小兵	
				2003 好書大家讀年 度最佳少年兒 童讀物獎	2007.04《麵包超人在 我家》小魯文化	
				2003 金鼎獎優良圖 書推薦入選		
				2004 柔蘭兒童文學 獎優選		
				2004 大墩文學獎散 文第一名		
				2004 大墩文學獎少 年小說佳作		
				2004 蘭陽文學獎散 文第二名		
				2004 教育部文藝創 作獎佳作		
				2004 玉山文學獎散 文佳作		
				2005 台中火車站百 年紀念徵文 佳作		
				2006 第九屆夢花文 學獎散文佳作		
				2006 第九屆夢花文		

姓名	原就讀學校及系別	得獎屆別	得獎獎項	其他文學獎獲獎經歷 (時間/名次/獎項)	出版 (時間/書名/出版社)	台東大學 兒文所 入學年度
				學獎現代詩佳作		
林師宇	台東師院 語教系	五 (1998)	兒童故事佳作			2001
閻瑞珍	嘉義師院 語教系	五 (1998) 六 (1999)	兒童故事首獎 童詩優等獎 童話佳作	1999 全國藝文季系列活動大專組佳作		
郭嘉琪	台中師院 語教系	五 (1998) 六 (1999)	寓言優等獎 兒童故事佳作 童詩首獎 童話優等獎	2005 第二十四次中小學生優良課外讀物推介科學類	2003.09《數學抱抱—看童話，學數學》小魯出版 2004.01《數學親親—看童話，學數學》小魯出版 2004.10《數學甜甜圈—看寓言，學數學》小魯出版 2005.02.《數學棒棒糖—看寓言，學數學》小魯出版	
吳仲堯	台南師院 語教系	六 (1999)	童詩佳作	1999 南瀛文學獎創作獎現代詩第二名		
吳雅雯	屏東師院 語教系	六 (1999)	童話佳作			2003
余嘉凌	台中師院 語教系	六 (1999)	童詩佳作			2001
蔡慕蓉	台中師院 語教系	七 (2000)	童話佳作			2005
謝瓊儀	台中師院 語教系	八 (2001)	兒童散文首獎	1999 南瀛文學獎創作獎現代詩佳作 2001 南瀛文學獎創作獎兒童文學佳作		
謝佳玲	台南師院 語教系	九 (2002)	童詩佳作	2002 陳國政兒童文學獎兒童散文類新人獎		

附錄六：會議紀錄

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籌備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二年十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正

地點：國立台東師範學院語教系圖書館

主持人：黃代院長達三

列席：教育部中教司 許泰益

出席：市立台北師院 趙涵華 國立嘉義師院 陳貞、蔡尙志

國立台北師院 張湘君 國立屏東師院 侯秋東、徐守濤

國立台南師院 張清榮 國立花蓮師院 羅清能、杜淑貞

國立台中師院 鄭蕤 國立台東師院 林文寶、何三本、洪文珍

國立台南師院 張清榮

一、主持人報告

今天非常高興由教育部輔助九所師院來辦理「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籌備會。九所師院的目的，是在培養未來小學健全的師資，而師院的任務、主要目的，是在培養包班制的小學老師，因此師院各系都要發揮共同的特色，而各系共同的特色，就是為培養健全的小學師資。尤其從幼兒到兒童這個階段，他的想像力特別的豐碩，而透過教育，才能繼續讓他發展其想像力，進而培養他的創造性，這對未來二十一世紀科技導向的社會以及人性化的社會生活是非常有幫助的。今天非常高興在教育部的有力支持下，同時教育部長官許科長不辭路途遙遠，來給予我們指導，非常謝謝。更要感謝九所師院的同仁能共襄盛舉。使兒童文學創作獎能夠一屆屆地傳承下去，這些都有待各位的努力。當然，要感謝我們台東師院語教

系前系主任林訓導長，以及現任系主任何主任，還有語教系同仁、各位教授的共同努力之下，能夠把此活動在籌備階段就做得非常上軌道，謝謝！

二、長官致詞（許泰益科長）

首先要感謝東師接受部裏的委託來辦理兒童文學創作獎。我曾多次請教林訓導長，因他在這方面是專長，所以希望師院生能夠有這樣的獎項來鼓勵、籌備這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個人私底下也跟林訓導長談過，因為這是第一次辦，為了能夠在頒獎典禮時壯大聲色，希望能有個活動來配合此頒獎典禮，林訓導長便提出一個師範學院兒童文學研討會。但很不巧，因今年預算不足，於是就暫緩辦理，往後年度再考慮。也請各位提供意見，因光是只有個頒獎典禮似乎沒有那種氣氛，也請大家對其實施要點加以思考並討論。

三.承辦人（何三本）報告

非常感謝各位從老遠的地方來參與此會，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是第一次辦，這是由林訓導長跟教育部許科長提出，而許科長相當支持並促成此案。今天請各位來此，一方面是討論此獎項的實施要點，但最主要的是，要麻煩各位師院同仁回去之後鼓勵學生多創作，因創作作品多，品質才能提昇。雖我們提出配合頒獎典禮之研討會，因經費拮据暫緩辦理，個人覺得有個活動來配合此頒獎典禮，會更完美些。等會就請各位同仁共同來討論此事。

四.報告事項

林訓導長（文寶）：

非常感謝各位從老遠趕來參與此會，也感謝許科長對本案的大力支持。現個人就本案來說明一下。個人認為獎金部分太少，也提出過，但教育部有規定，此活動獎金不能太高。但此獎有個很大的特色，就是作品將編印成書，並分送全省各國小，因此編列了兩、三千本的印刷費。另外要

說明的是，獎金雖很少，但對學生是一種鼓勵。我們也請專業的老師做獎狀，到時候也請部裏看看。至於評審，從初審到決審，我們都不請師院系統的老師擔任。因為徵文活動是第一次辦理，我們也盡量做好，否則以後就沒有後續。

五.討論事項

林訓導長：

個人建議配合頒獎典禮的學術研討會，若教育部能輔助這活動，經費也不需太多，三、四十萬就可辦得很好，假設不行，可將頒獎典禮挪到南師舉行，這也是一個可行的方式。

許科長：

因南師舉辦的研討會，其主要是師院教授的論文發表，我們是希望此研討會的規模不要辦得太大，且不要國小老師來參與。如真要擴大頒獎典禮，二、三十萬的範圍內可允許，四、五十萬就太多了。

林訓導長：

若有二、三十萬的輔助來改變方式，論文發表不要太多，一、兩篇即可，另外請專人來演講，各校加派學生參加，這倒是一個很好的方式。譬如各校可派十位學生，學校給予差旅費，那麼我們請一、兩位兒童文學專家來做專題演講。

許科長：

若要各師院學生來參加，可租車，分北、中、南各一部車接學生過來，目前許多研討會也是如此做法。這樣一來，一方面較方便，另一方面各校也可省下大筆交通費和差旅費。

台中師院：

同意許科長的提議，因一方面對有些師院來說路途非常遙遠，另一方面，若要學校支出大筆差旅費，負擔蠻重的。

許科長：

另外，在頒獎典禮時，可以讓得獎學生發表他們的作品，不一定是由老師來發表。

林訓導長：

關於這問題，就請何主任來設計，在三十萬經費許可下，將各校學生的車馬費及住宿費包括在內。我們非常希望將此活動辦好，進而促成一個模式使其能傳承下去。

花蓮師院：

對於錄取名額獎項這一點，個人有一點建議。如首獎和優等獎，其作品素質的差距是微乎其微，但獎金卻相差一萬元之多。又佳作做獎金三千元，實在太少。因創作實在不易，且競爭激烈，字數又是三千到五千之多，要得獎是非常不容易的。是否能將印刷費酌收成本，而後將獎金部分加重，如此也較能吸引學生參加。

林訓導長：

關於這點，因此為行政系統，預算已編列下來，無法更改。原本首獎獎金是編四萬，優等獎每名兩萬元，佳作每名一萬元，但被刪減，因為經費挪用幅度越來越小。不過也有了補救辦法，找贊助單位，但並非要其贊助金錢，而是贈送套書。如此也可讓學生了解，我們很重視此活動，儘管獎金很少。

台南師院：

可否說明一下，贊助單位贈書是僅捐書，或是將來這些得獎作品由他們印刷出版？若這書出版後銷路很好，其它出版社會不會有意見？

關於徵文對象這一點，是否標明清楚「日間部」學生，因夜間進修部也是師院生。

林訓導長：

得獎作品將來是由主辦單位來印刷，且得獎作品集，有規定是不能銷售的。

麻煩各位老師回去之後，跟學生說明一下，徵文對象為「各師範學院

日間部在學學生」，當然也包括研究生。我們在發布消息時，也會特別注意加上「日間部」學生。

台東師院：

是否可在頒獎典禮，安排前三名得獎學生報告創作心路歷程，還有指導老師講評，如此也可了解並討論學生在創作時所遭遇到的困難。另外，希望評審委員也能針對學生作品來做講評。

林訓導長：

同意此建議。

台中師院：

可否說明一下，評審委員會是如何來產生的？

林訓導長：

由各師院兒童文學老師推荐並票選，再由其中獲票數最多的幾位擔任。

花蓮師院：

關於徵文類別這項，此僅限童話，是否該擴大到其它類，因兒童文學不僅限於童話而已。

林訓導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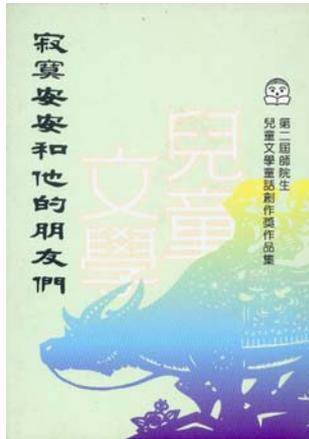
因這是第一次辦，固縮小範圍，僅徵童話類。若辦得好，將來再擴大。

七.散會

附錄七：歷屆得獎作品集書影



第一屆
《遺忘的咒語》



第二屆
《寂寞安安和他的朋友們》



第三屆
《天空破了一個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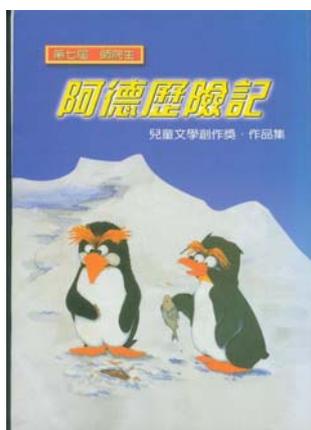
第四屆
《杜鵑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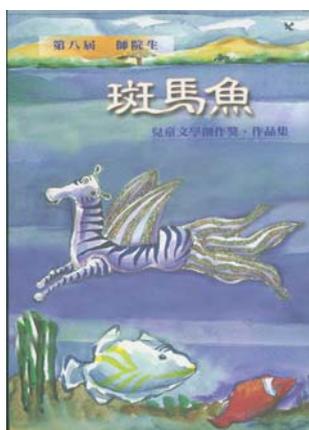
第五屆
《兄妹情深》



第六屆
《忘了時間的鐘》



第七屆
《阿德歷險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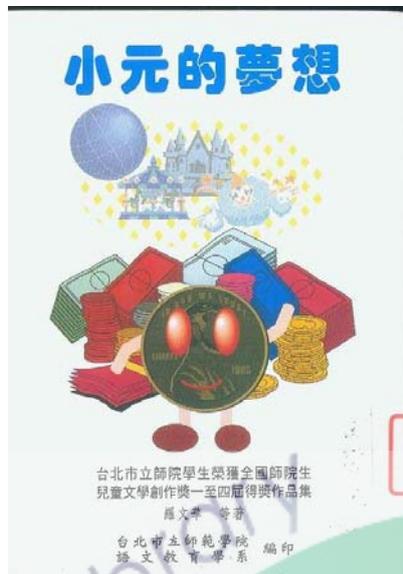


第八屆
《斑馬魚》



第九屆
《秘密基地》
(未出版)

附錄八：台北市立師院學生得獎作品集書影



第一屆至第四屆
《小元的夢想》



第五屆至第七屆
《年輕的馴獸師》

附錄九：設獎相關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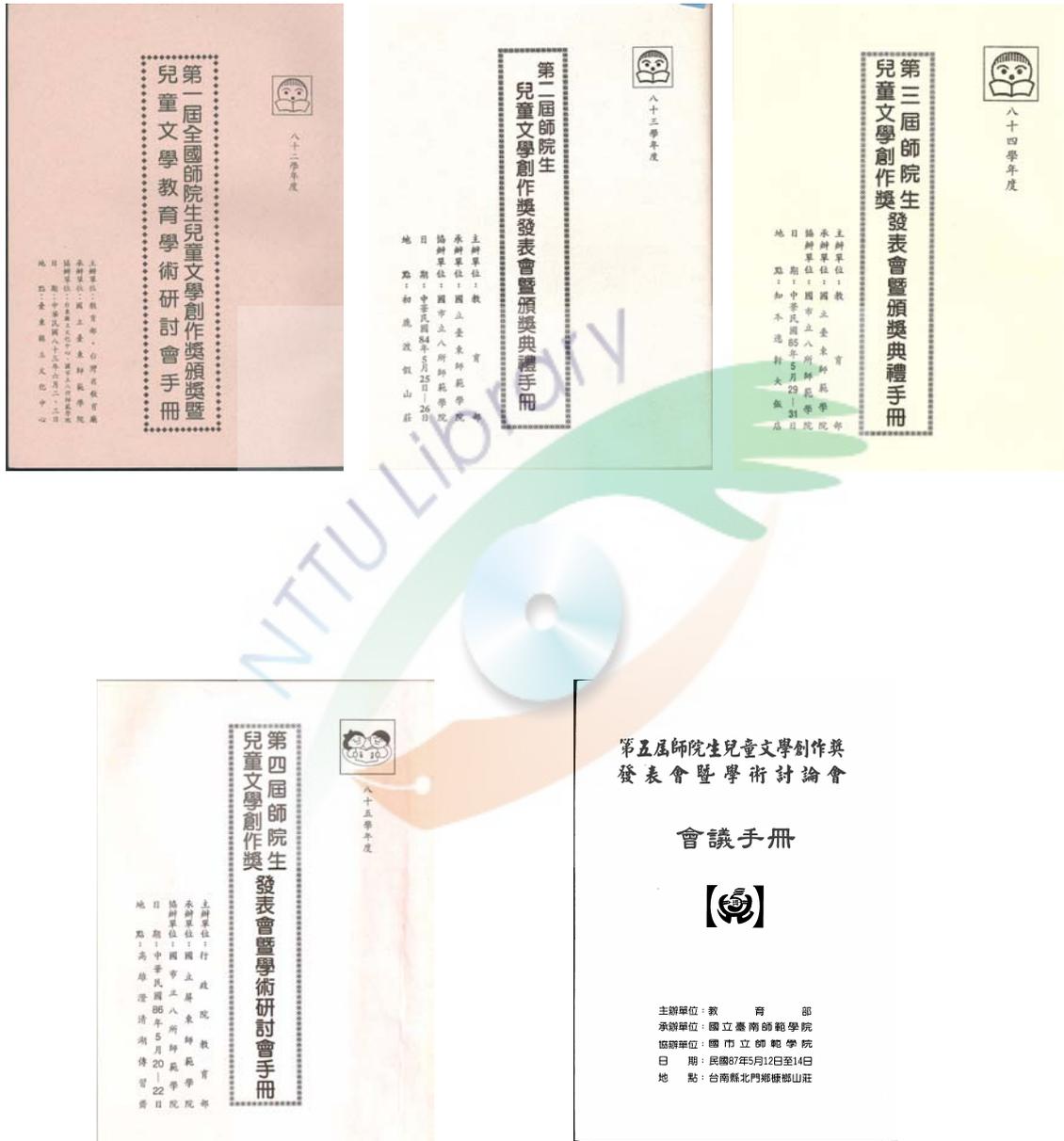
原年存保 號 檔		(函)院學範師東臺立國		受文者		送別	
		位 副 本	文 正 本	行 本	教育部中教司	日期	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七月十三日
<p>院 長 李 保 玉</p>		<p>說明：為鼓勵師範院學生創作兒童文學，特擬辦理本院文藝活動，敬請予以補助。</p>		<p>主旨：檢陳「第一屆師範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計劃草案(含經費預算)乙份，敬請 鑒核。</p>		字號	八十二東師院語教字第一五七八號
		<p>附件</p>		<p>附件隨文</p>		日期	

1993年07月13日台東師院向教育部提出第一屆設獎計畫書

原年存保 號 檔		(函)部 育 教		受文者		送別	
		位 副 本	文 正 本	行 本	國立台東師院	日期	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八月五日
<p>部長 郭為藩</p> <p>中等教育司司長吳清基 決行</p>		<p>說明： 一、復八十二年七月十三日八十二東師院語教字第一五七八號函。 二、本案請於八十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備文檢據報部憑撥，並於八十二年六月十五日前檢送憑證按經費預算各項目依序編製經費收支預算表辦理核銷。</p>		<p>主旨：所報「第一屆師範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計畫同意備查，至經費核定補助新台幣五五六、六〇〇元整(如附件)，請查照。</p>		字號	台82部 04427
		<p>附件</p>		<p>附件隨文</p>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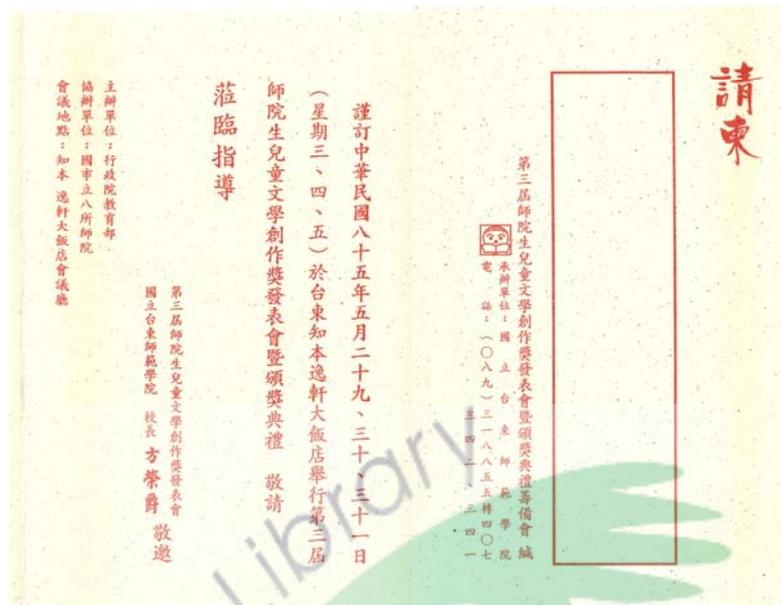
1993年08月05日教育部函復，同意設獎計畫並補助活動經費

附錄十：頒獎典禮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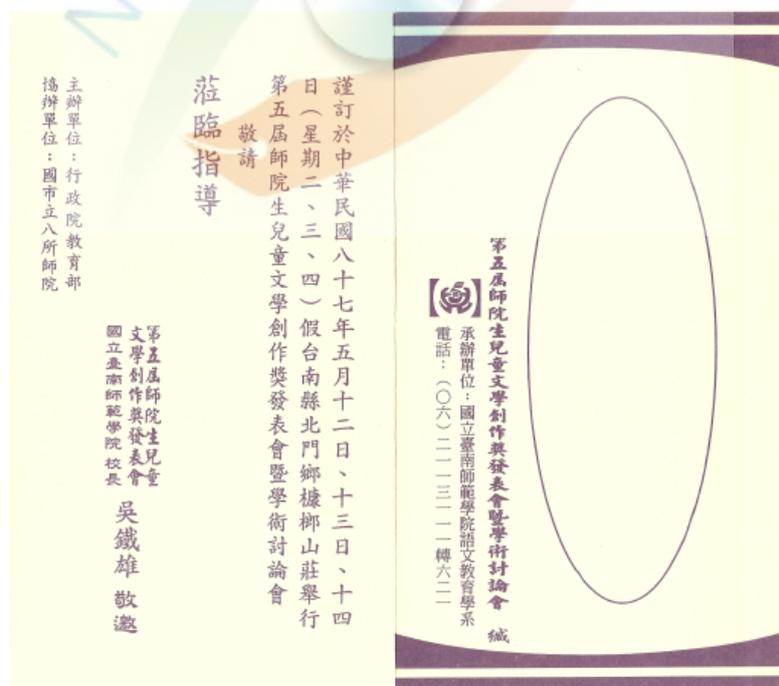


第一屆至第五屆發表會手冊

附錄十一：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請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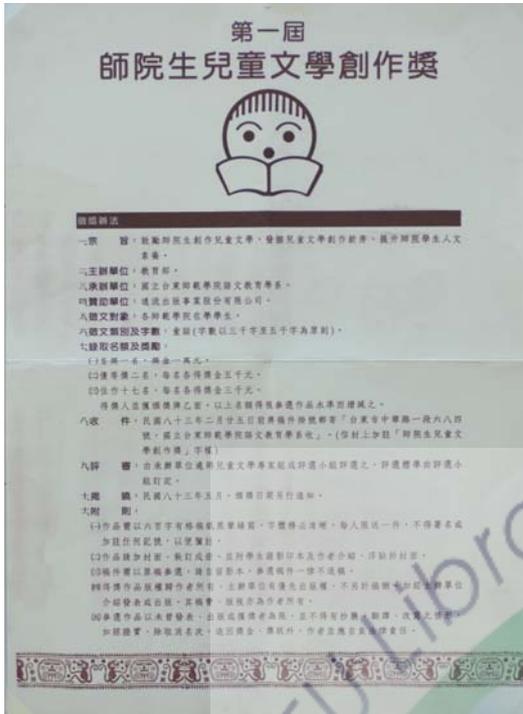


第三屆頒獎典禮及發表會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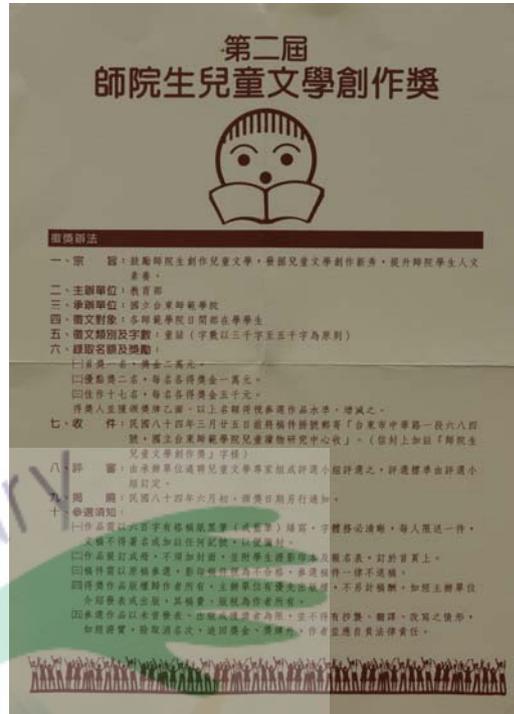


第五屆頒獎典禮及發表會請柬

附錄十二：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海報



第一屆徵文宣傳海報



第二屆徵文宣傳海報



第三屆頒獎典禮暨發表會宣傳海

附錄十三：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活動剪報

■消息報導■
由教育部主辦，國立臺東師範語文教育學系承辦的「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獎」自即日起徵稿。徵文對象為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在學學生，徵文類別為童話，首獎獎金一萬元，截稿日期民國八十三年二月二十五日。有意投稿者請向「臺東市中華路一段六八四號，國立臺東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索取簡章及報名表。

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實施要點

宗旨：鼓勵師院生創作兒童文學，發掘兒童文學創作新秀，提升師院生人文素養。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立臺東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
承辦單位：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贊助對象：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在學學生。

徵文類別及對象：童話（字數以三千字至五千字為原則）。

錄取名額及獎勵：首獎一名，獎金一萬元。
優等獎二名，每名各得獎金五千元。
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元。

收件：民國八十三年二月二十五日前將作品掛號郵寄一臺東市中華路一段六八四號，國立臺東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收。（信封上加註「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字樣）

評審：由承辦單位邀請兒童文學專家組成評選小組評選之，評選標準由評選小組訂定。

附揭：民國八十三年五月。頒獎日期另行通知。

則：①作品需以六百字有格稿紙書寫，字體務必清晰，每人限送一件，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記號，以便編排。
②作品請加封面，裝訂成冊。並附學生證影印本及作者介紹，浮貼於封面。
③得獎作品版權歸作者所有，主辦單位有優先出版權，不另計稿酬。如經主辦單位介紹發表出版，其稿費、版稅亦為作者所有，並不得有抄襲、翻譯、改寫之情形，如經證實除取消名次，追回獎金，獎狀外，作者並應自負法律責任。

82.11.28
國語日報
第八版
(兒童文學版)

國語日報 82.10.28 (四)
地方新聞 四

82.10.21 國語日報 第四版

兒童文學創作徵文 歡迎師院學生參加

【本報訊】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徵文活動，即日起展開，歡迎各師範學院學生踴躍參加。這項活動是由教育部、國立臺東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承辦，徵文對象為各師範學院日間部在學學生。徵文類別為童話，首獎獎金一萬元，優等獎二名，每名各得獎金五千元，佳作十七名，每名各得獎金三千元。有意投稿者請於民國八十三年二月二十五日前，將作品掛號郵寄一臺東市中華路一段六八四號，國立臺東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收。評審由專家組成評選小組評選之。評選標準由評選小組訂定。頒獎日期另行通知。

到臺東市中華路一段六八四號，國立臺東師範學院語文教育學系，信封上請註「第一屆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字樣。

第一屆徵文消息登刊於國語日報

附錄十四：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獎牌



第三屆獎牌

附錄十五：師院生兒童文學創作獎活動照片



中教司吳清基司長蒞臨第一屆頒獎典禮致詞



第一屆頒獎典禮得獎者接受頒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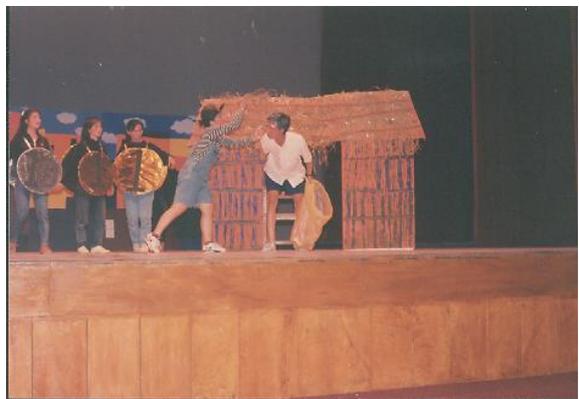
第一屆決賽委員李潼先生出席頒獎典禮講評得獎作品



教育部長官、兒童文學家及師院教授踴躍出席第一屆頒獎典禮



第一屆頒獎典禮兒童文學之夜演出得獎作品



第一屆頒獎典禮兒童文學之夜演出得獎作品



中教司許泰益科長於第二屆頒獎典禮致詞



中教司許泰益科長、台東師院方榮爵校長與第二屆得獎者合影



第二屆頒獎典禮致詞



第二屆頒獎典禮邀請馬景賢先生專題演講



第二屆首獎得獎者發表得獎作品



教育部長官、兒童文學家及師院教授踴躍出席第二屆頒獎典禮